

# 管理快速入門

## ZENworks® 11 Support Pack 4

2015 年 7 月

Novell.



## 法律聲明

Novell, Inc. 不對本文件的內容或使用做任何表示或保證，且特別聲明不對任何特定用途的適銷性或適用性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證。此外，Novell, Inc. 有權隨時修訂本出版品或更改其內容，而無義務向任何個人或實體告知這類修訂或變更。

此外，Novell, Inc. 不對軟體做任何表示或保證，且特別聲明不對任何特定用途的適銷性或適用性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證。此外，Novell, Inc. 有權隨時變更部分或全部 Novell 軟體，而無義務向任何個人或實體告知這類變更。

此合約下提到的任何產品或技術資訊可能受美國出口管制法與其他國家 / 地區的貿易法的限制。您同意遵守所有出口管制規定，並同意取得出口、再出口或進口產品所需的一切授權或類別。您同意不出口或再出口至目前美國出口排除清單上所列之實體，或是任何美國出口法所指定之禁運或恐怖主義國家 / 地區。您同意不將交付產品用在禁止的核武、飛彈或生化武器等用途上。請參閱 [Novell 國際貿易服務網站 \(http://www.novell.com/info/exports/\)](http://www.novell.com/info/exports/)，以取得有關出口 Novell 軟體的詳細資訊。Novell 無需承擔您無法取得任何必要的出口核准之責任。

版權所有 © 2007 - 2015 Novell, Inc. 保留所有權利。未獲得出版者的書面同意，不得對本出版品的任何部分進行重製、複印、儲存於檢索系統或傳輸。

Novell, Inc.  
1800 South Novell Place  
Provo, UT 84606  
U.S.A.  
[www.novell.com](http://www.novell.com)

線上文件：若要存取此 Novell 產品及其他產品的最新線上文件，請參閱 [Novell 文件網站 \(http://www.novell.com/documentation\)](http://www.novell.com/documentation)。

## Novell 商標

若要查看 Novell 商標，請參閱 [Novell 商標和服務標誌清單 \(http://www.novell.com/company/legal/trademarks/tmlist.html\)](http://www.novell.com/company/legal/trademarks/tmlist.html)。

## 協力廠商資料

所有的協力廠商商標均為其各別擁有廠商的財產。

# 目錄

|                        |           |
|------------------------|-----------|
| 關於本指南                  | 7         |
| <b>I 系統組態</b>          | <b>9</b>  |
| <b>1 快速任務清單</b>        | <b>11</b> |
| 1.1 管理工具               | 11        |
| 1.2 區域組態               | 11        |
| 1.3 代理程式部署             | 13        |
| 1.4 系統訊息               | 14        |
| <b>2 管理工具</b>          | <b>15</b> |
| 2.1 ZENworks 控制中心      | 15        |
| 2.1.1 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 | 15        |
| 2.1.2 導覽 ZENworks 控制中心 | 16        |
| 2.2 zman 指令行公用程式       | 17        |
| 2.2.1 位置               | 18        |
| 2.2.2 語法               | 18        |
| 2.2.3 指令說明             | 18        |
| 2.3 zac 指令行公用程式        | 19        |
| 2.3.1 位置               | 19        |
| 2.3.2 語法               | 19        |
| 2.3.3 指令說明             | 19        |
| <b>3 管理區域組態</b>        | <b>21</b> |
| 3.1 組織設備：資料夾與群組        | 21        |
| 3.1.1 資料夾              | 21        |
| 3.1.2 群組               | 23        |
| 3.1.3 資料夾與群組的指定承襲      | 26        |
| 3.2 建立註冊金鑰與規則          | 26        |
| 3.2.1 註冊金鑰             | 26        |
| 3.2.2 註冊規則             | 28        |
| 3.2.3 裝置命名範本           | 29        |
| 3.2.4 更多資訊的位置          | 30        |
| 3.3 連接至使用者來源           | 30        |
| 3.4 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  | 32        |
| 3.4.1 建立管理員帳戶          | 32        |
| 3.4.2 建立管理員群組帳戶        | 34        |
| 3.5 修改組態設定             | 36        |
| 3.5.1 在管理區域上修改組態設定     | 37        |
| 3.5.2 在資料夾上修改組態設定      | 37        |
| 3.5.3 在設備上修改組態設定       | 37        |
| 3.6 區域共享和訂閱            | 38        |
| 3.7 更新 ZENworks 軟體     | 38        |
| 3.8 建立位置               | 38        |
| 3.8.1 定義網路環境           | 39        |
| 3.8.2 建立位置             | 40        |
| 3.8.3 受管理設備上的位置與網路環境選擇 | 41        |

|           |  |           |
|-----------|--|-----------|
| <b>4</b>  | <b>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b>      | <b>43</b> |
| 4.1       | 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                            | 43        |
| 4.1.1     | 自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                            | 44        |
| 4.1.2     | 與 ZENworks Desktop Management Agent 共存 | 45        |
| 4.2       | 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的安全性                          | 46        |
| 4.3       | 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 47        |
| 4.3.1     | 在 Windows 上手動安裝                        | 48        |
| 4.3.2     | 在 Linux 上手動安裝                          | 49        |
| 4.3.3     | 在 Macintosh 上手動安裝                      | 50        |
| 4.4       | 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 51        |
| 4.4.1     | 登入管理區域                                 | 51        |
| 4.4.2     | 導覽調適性代理程式檢視窗                           | 52        |
| 4.4.3     | 將受管理設備升級為輔助設備                          | 55        |
| <b>5</b>  | <b>系統訊息</b>                            | <b>57</b> |
| 5.1       | 檢視系統訊息                                 | 57        |
| 5.1.1     | 檢視訊息摘要                                 | 57        |
| 5.1.2     | 確認訊息                                   | 58        |
| 5.1.3     |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 59        |
| 5.2       | 建立監看清單                                 | 59        |
| <b>6</b>  | <b>稽核管理</b>                            | <b>61</b> |
| 6.1       | 稽核事件的類型                                | 61        |
| 6.2       | 啟用事件                                   | 61        |
| 6.3       | 檢視產生的事件                                | 63        |
| <b>II</b> | <b>產品管理</b>                            | <b>65</b> |
| <b>7</b>  | <b>快速任務清單</b>                          | <b>67</b> |
| 7.1       | 資產管理                                   | 67        |
| 7.2       | 組態管理                                   | 68        |
| 7.3       | 端點安全性管理                                | 69        |
| 7.4       | 全磁碟加密                                  | 69        |
| 7.5       | 修補程式管理                                 | 70        |
| <b>8</b>  | <b>資產管理</b>                            | <b>71</b> |
| 8.1       | 啟動資產管理                                 | 71        |
| 8.2       |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資產管理功能    | 71        |
| 8.3       | 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                              | 72        |
| 8.3.1     | 啟動設備掃描                                 | 72        |
| 8.3.2     | 檢視設備庫存                                 | 73        |
| 8.3.3     | 產生庫存報告                                 | 74        |
| 8.3.4     | 更多資訊的位置                                | 74        |
| 8.4       | 監看軟體使用率                                | 74        |
| 8.5       | 監控授權法規遵循                               | 76        |
| 8.5.1     | 授權法規遵循元件                               | 76        |
| 8.5.2     | 探查安裝的產品                                | 77        |
| 8.5.3     | 建立目錄產品和採購記錄                            | 77        |
| 8.5.4     | 建立授權產品                                 | 79        |
| 8.5.5     | 檢視法規遵循資料                               | 80        |
| 8.5.6     | 更多資訊的位置                                | 82        |

|           |                                     |            |
|-----------|-------------------------------------|------------|
| 8.6       | 配置授權                                | 82         |
| <b>9</b>  | <b>組態管理</b>                         | <b>85</b>  |
| 9.1       | 啟動組態管理                              | 85         |
| 9.2       |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組態管理功能 | 85         |
| 9.3       | 配送軟體                                | 86         |
| 9.3.1     | 建立套裝軟體                              | 86         |
| 9.3.2     | 指定套裝軟體                              | 87         |
| 9.3.3     |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 87         |
| 9.4       | 套用規則                                | 87         |
| 9.4.1     | 建立規則                                | 88         |
| 9.4.2     | 指定規則                                | 89         |
| 9.4.3     |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 89         |
| 9.5       | 複製設備影像                              | 90         |
| 9.5.1     | 設定開機前服務                             | 90         |
| 9.5.2     | 擷取影像                                | 93         |
| 9.5.3     | 套用影像                                | 94         |
| 9.5.4     | 更多資訊的位置                             | 96         |
| 9.6       | 遠端管理設備                              | 96         |
| 9.6.1     | 建立遠端管理規則                            | 98         |
| 9.6.2     | 設定遠端管理設定值                           | 100        |
| 9.6.3     | 在 Windows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執行操作     | 100        |
| 9.6.4     | 執行遠端診斷操作                            | 102        |
| 9.6.5     | 執行檔案傳輸操作                            | 104        |
| 9.6.6     | 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登入操作       | 105        |
| 9.6.7     | 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 SSH 操作              | 107        |
| 9.6.8     | 更多資訊的位置                             | 107        |
| 9.7       | 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                           | 108        |
| 9.7.1     | 啟動設備掃描                              | 108        |
| 9.7.2     | 檢視設備庫存                              | 109        |
| 9.7.3     | 產生庫存報告                              | 109        |
| 9.7.4     | 更多資訊的位置                             | 109        |
| 9.8       | Linux 管理                            | 110        |
| <b>10</b> | <b>端點安全性管理</b>                      | <b>111</b> |
| 10.1      | 啟動端點安全性管理                           | 111        |
| 10.2      | 啟用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                         | 111        |
| 10.3      | 建立位置                                | 112        |
| 10.4      | 建立安全性規則                             | 112        |
| 10.5      | 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                        | 115        |
| 10.6      | 將規則指定給區域                            | 116        |
| 10.7      | 更多資訊的位置                             | 117        |
| <b>11</b> | <b>全磁碟加密</b>                        | <b>119</b> |
| 11.1      | 啟動全磁碟加密                             | 119        |
| 11.2      | 啟用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                         | 120        |
| 11.3      | 建立磁碟加密規則                            | 120        |
| 11.4      | 將規則指定給裝置                            | 122        |
| 11.5      | 瞭解將規則指定給設備後會發生的情況                   | 123        |
| 11.5.1    | 標準硬碟                                | 123        |
| 11.5.2    | 結合開機前驗證的標準硬碟                        | 124        |
| 11.5.3    | 自我加密硬碟                              | 125        |
| 11.6      |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 125        |

|  |            |
|--|------------|
| <b>12 修補程式管理</b>                                     | <b>127</b> |
| 12.1 啟動修補程式管理 . . . . .                              | 127        |
| 12.2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 . . . . . | 128        |
| 12.3 啟動訂用服務 . . . . .                                | 128        |
| 12.4 部署修補 . . . . .                                  | 129        |
| 12.5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 . . . .                             | 130        |

---

# 關於本指南

本《ZENworks 管理快速入門》可協助您快速掌握管理 ZENworks Management 系統的基本知識。您應已安裝 ZENworks 系統。如果尚未安裝，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伺服器安裝指南》。

本指南中的資訊按以下順序編排：

- ◆ 「系統組態」(第 9 頁)：提供在使用 ZENworks 11 SP4 產品之前設定 ZENworks 管理區域的指示。
- ◆ 「產品管理」(第 65 頁)：提供使用 ZENworks 11 SP4 產品 (資產管理、組態管理、端點安全性管理、全磁碟加密和修補程式管理) 的指示。

## 使用對象

任何人若要設定 ZENworks 系統、監看 ZENworks 系統、或執行任何與管理設備或使用者有關的 ZENworks 任務，皆可參考本指南。

## 意見反應

我們希望得到您對本手冊以及本產品隨附之其他文件的意見和建議。請使用線上文件每頁下方的*對此主題提供意見連結*。

## 其他文件

您還可以透過 ZENworks 11 SP4 的其他支援文件 (包括 PDF 與 HTML 格式)，來瞭解與實作本產品。如需更多文件，請存取 ZENworks 11 SP4 文件網站 (<http://www.novell.com/documentation/zenworks114>)。



---

# 系統組態

以下幾節提供的資訊可協助您設定 ZENworks 系統。無論您使用的是何種 ZENworks 11 產品 ( 組態管理、修補程式管理、資產管理和端點安全性管理 )，均可執行以下組態任務。

- ◆ 第 1 章 「快速任務清單」 ( 第 11 頁 )
- ◆ 第 2 章 「管理工具」 ( 第 15 頁 )
- ◆ 第 3 章 「管理區域組態」 ( 第 21 頁 )
- ◆ 第 4 章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 ( 第 43 頁 )
- ◆ 第 5 章 「系統訊息」 ( 第 57 頁 )
- ◆ 第 6 章 「稽核管理」 ( 第 61 頁 )



# 1 快速任務清單

安裝一或多個 ZENworks 伺服器之後，您一定很想立即開始使用 Novell ZENworks 11 SP4 所提供的各種便捷功能。

使用任何授權版或試用版的 ZENworks 11 SP4 產品 ( 組態管理、修補程式管理、資產管理、端點安全性管理和全磁碟加密 ) 之前，應先瞭解以下幾節中提及的概念和任務。以下內容旨在讓您快速瞭解設定管理區域時需掌握的資訊以及執行的操作：

- ◆ 第 1.1 節 「管理工具」 ( 第 11 頁 )
- ◆ 第 1.2 節 「區域組態」 ( 第 11 頁 )
- ◆ 第 1.3 節 「代理程式部署」 ( 第 13 頁 )
- ◆ 第 1.4 節 「系統訊息」 ( 第 14 頁 )

## 1.1 管理工具

ZENworks 11 SP4 提供了可用來管理 ZENworks 系統的 Web 型主控台 (ZENworks 控制中心) 與指令行公用程式 (zman)。兩者之中，您至少應熟悉 ZENworks 控制中心。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 | 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2.1 節 「ZENworks 控制中心」 ( 第 15 頁 )。   |
|  瞭解如何執行 zman 公用程式 | zman 公用程式是一個指令行介面，透過該介面可以執行許多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也能執行的任務。<br><br>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2.2 節 「zman 指令行公用程式」 ( 第 17 頁 )。 |
|  瞭解如何執行 zac 公用程式  | zac 公用程式是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指令行介面。<br><br>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2.3 節 「zac 指令行公用程式」 ( 第 19 頁 )。              |

## 1.2 區域組態

體驗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期間啟動的 ZENworks 產品所提供的各項管理功能之前，需要先完成一些組態設定任務，以確保管理區域設定正確。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建立用以組織設備的資料夾與群組 | <p>將設備組織到資料夾與群組中，以減輕在套用 ZENworks 組態設定及對類似設備執行任務時所產生的負擔。您可以管理資料夾和群組，讓資料夾或群組中的每個設備都繼承指定或任務，而無需對個別設備進行指定或執行任務。</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1 節「組織設備：資料夾與群組」(第 21 頁)。</p>  |
|  建立註冊金鑰或規則       | <p>您要管理的各項設備上皆須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當您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到設備時，即會在您的管理區域中註冊該設備。</p> <p>您可以使用註冊金鑰或註冊規則自動將設備指定給相應的資料夾或群組，讓設備可以立即承襲與該資料夾或群組相關的所有指定。</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2 節「建立註冊金鑰與規則」(第 26 頁)。</p>   |
|  新增使用者來源         | <p>您可以連接一或多個 LDAP 目錄，以提供 ZENworks 中的授權使用者來源。</p> <p>新增使用者來源可讓您將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與 LDAP 使用者帳戶相關聯，將設備與設備的主要使用者相關聯。此外，新增使用者還可啟用下列 ZENworks 產品的其他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組態管理</b>：可讓您將套裝軟體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以及設備。啟用基於使用者的庫存報告。</li> <li>◆ <b>資產管理</b>：可讓您按使用者及設備管理軟體授權。</li> <li>◆ <b>端點安全性管理</b>：可讓您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以及設備。</li> </ul>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3 節「連接至使用者來源」(第 30 頁)。</p> |
|  建立其他管理員帳戶     | <p>安裝期間會建立預設的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 (名稱為 Administrator)。這是一個超級管理員帳戶，在管理區域中具有所有管理權限。</p> <p>您可以建立其他管理員帳戶並為其指定超級管理員權限。或者，也可以建立具有有限權限的管理員帳戶，以限制管理員對任務、設備以及使用者的存取範圍。</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4.1 節「建立管理員帳戶」(第 32 頁)。</p>  |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建立管理員群組帳戶      | <p>您可以選擇建立管理員群組。如果將權限與角色指定給管理員群組，指定的權限和角色便適用於該群組的所有成員。</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4.2 節「建立管理員群組帳戶」(第 34 頁)。</p>   |
|  修改區域組態設定       | <p>預設的管理區域設定可提供最常用的組態。在目前階段，您無需變更任何設定，但建議您瀏覽各項設定，讓自己對這些設定更為熟悉。</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5 節「修改組態設定」(第 36 頁)。</p>                                      |
|  更新 ZENworks 軟體 | <p>系統更新功能可讓您及時取得 Novell ZENworks 11 SP4 軟體的更新，還可讓您排程更新的自動下載。</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7 節「更新 ZENworks 軟體」(第 38 頁)。</p>                                |
|  建立位置           | <p>安全性規則可以是全域規則，也可以是針對特定位置的規則。全域規則會套用至所有位置。而位置規則僅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判定設備的網路環境與位置所定義的環境相符時才會套用。</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3.8 節「建立位置」(第 38 頁)。</p> |

## 1.3 代理程式部署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會與 ZENworks 伺服器通訊，以對設備執行管理任務。您必須將調適性代理程式部署到要管理的所有設備上。部署調適性代理程式時會安裝代理程式檔案並在管理區域中註冊該設備。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功能  | <p>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包含專門針對每一項 ZENworks 11 SP4 產品 (資產管理、組態管理、端點安全性管理、全磁碟加密和修補程式管理) 的功能。已啟動之產品 (授權版或試用版) 的功能預設會在安裝管理區域時啟用，但您需要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確認其組態。</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p> |
|  保護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安全 | <p>您可以設定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解除安裝和自我防禦設定。</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2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的安全性」(第 46 頁)。</p>  |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 <p>有多種方法可讓您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安裝至設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 ZENworks 控制中心將代理程式從 ZENworks 伺服器部署至設備。</li> <li>◆ 在設備上使用網頁瀏覽器從「ZENworks 伺服器」下載代理程式，並加以安裝。</li> <li>◆ 在影像中包含代理程式，並對設備套用影像。</li> </ul>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3 節「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第 47 頁)。</p> |
|  登入及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 <p>若要在設備上接收使用者指定的套裝軟體與規則，您必須登入管理區域。</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4 節「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第 51 頁)。</p>  |

## 1.4 系統訊息

當您在管理區域中執行管理任務時，所有相關資訊皆會加以記錄，以便您能夠檢視管理區域的狀態，以及其中所發生的活動。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檢視系統訊息 | <p>ZENworks 系統會產生資訊、警告與錯誤訊息，以協助您監看軟體配送與規則運用等活動。</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5.1 節「檢視系統訊息」(第 57 頁)。</p> |
|  建立監看清單 | <p>若要密切監看某些設備、套裝軟體與規則的活動，可以將其新增至「監看清單」中。</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5.2 節「建立監看清單」(第 59 頁)。</p>        |

---

# 2 管理工具

Novell ZENworks 11 SP4 提供了可用來管理 ZENworks 系統的 Web 型主控台 (ZENworks 控制中心) 與指令行公用程式 (zman)。以下幾節將說明如何存取及使用管理工具：

- ◆ 第 2.1 節「ZENworks 控制中心」(第 15 頁)
- ◆ 第 2.2 節「zman 指令行公用程式」(第 17 頁)
- ◆ 第 2.3 節「zac 指令行公用程式」(第 19 頁)

## 2.1 ZENworks 控制中心

管理區域內所有的 ZENworks 伺服器皆會安裝 ZENworks 控制中心。您可以在任一部 ZENworks 伺服器上執行所有的管理工作。由於 ZENworks 控制中心屬於 Web 型管理主控台，因此您可以從任何受支援的工作站上加以存取。

若是使用 Novell iManager 管理網路環境中的其他 Novell 產品，即可從 iManager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Control Center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控制中心參考) 中的「Accessing ZENworks Control Center through Novell iManager」(透過 Novell iManager 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

- ◆ 第 2.1.1 節「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第 15 頁)
- ◆ 第 2.1.2 節「導覽 ZENworks 控制中心」(第 16 頁)

### 2.1.1 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

- 1 在網頁瀏覽器中輸入以下 URL：

```
https://ZENworks_Server_Address:port
```

將 *ZENworks\_Server\_Address* 取代為 ZENworks 伺服器的 IP 位址或 DNS 名稱。不使用預設連接埠 (80 或 443) 時只需指定 *port*。ZENworks 控制中心必須要有 HTTPS 連接；HTTP 申請會重新導向至 HTT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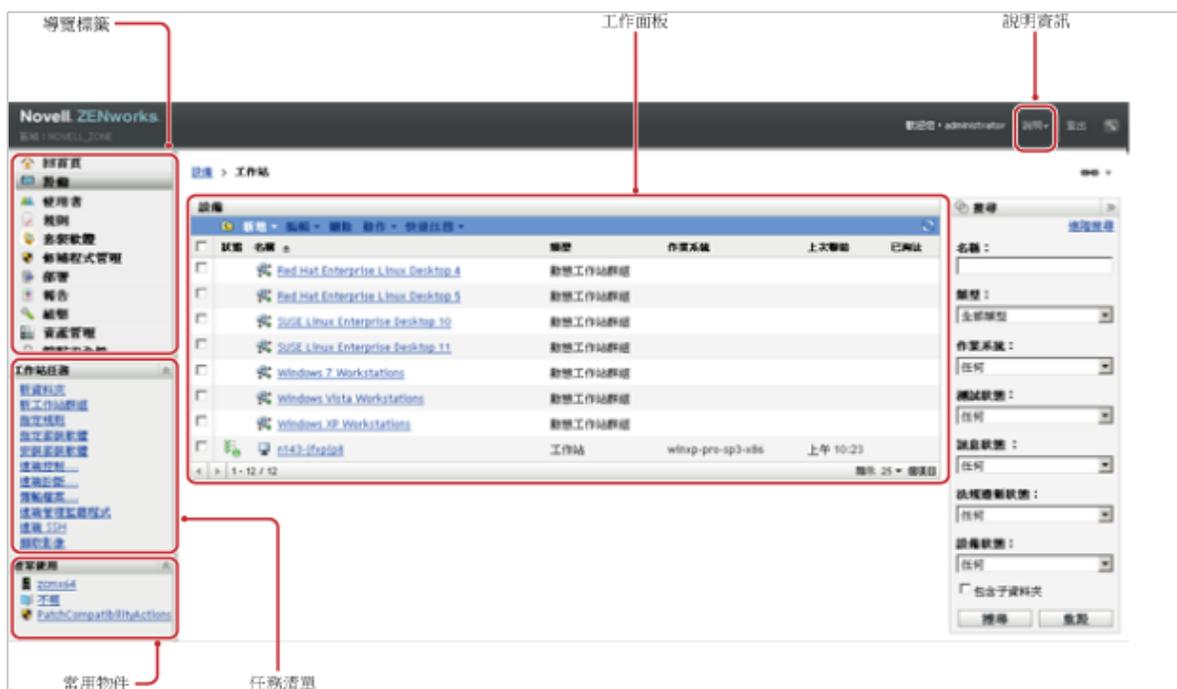
此時會顯示登入對話方塊。



- 2 在「使用者名稱」欄位中，輸入 Administrator。
- 3 在「密碼」欄位中，輸入於安裝期間建立的管理員密碼。  
為防止未授權的使用者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三次登入嘗試失敗後會停用管理員帳戶，並且您必須等待 60 秒逾時過後才可再次嘗試登入。若要變更這些預設值，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Control Center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控制中心參考) 中的「[Changing the Default Login Disable Values](#)」(變更預設登入停用值)。
- 4 按一下「登入」以顯示 ZENworks 控制中心。  
如需以其他管理員身分登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Control Center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控制中心參考) 中的「[Accessing ZENworks Control Center](#)」(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

## 2.1.2 導覽 ZENworks 控制中心

下面的「伺服器」頁顯示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的標準檢視窗。



**「導覽」索引標籤：**左側窗格中的索引標籤可讓您導覽 ZENworks 的功能區域。例如，上面顯示的「伺服器」頁可讓您管理與伺服器關聯的任務。

**任務清單：**左側窗格中的任務清單為目前頁面上最常執行的任務提供了快速存取。每頁的任務清單皆不相同。例如，「設備」頁面上的任務清單會顯示與設備相關的任務，而「組態」頁面上的任務清單則會顯示與組態設定相關的任務。

**常用物件：**左側窗格中的「經常使用」清單會顯示您最常存取的 10 個物件，按頻率由高至低排列。當您按一下某物件時，即會直接進入該物件的詳細資料頁。

**工作面板：**工作面板是可讓您監看及管理 ZENworks 系統之處。這些面板會依目前頁面而有所不同。上文的範例中共有兩個工作面板：「設備」與「搜尋」。「設備」面板列出了伺服器、資料夾、伺服器群組和已建立的動態伺服器群組；您可以使用此面板來管理伺服器。「搜尋」面板可讓您根據伺服器的名稱、作業系統或狀態等準則，過濾「設備」面板。

**說明資訊：**「說明」按鈕連結至可提供目前頁面相關資訊的「說明」主題。「說明」按鈕連結會依目前頁面而有所不同。

## 2.2 zman 指令行公用程式

zman 公用程式提供了一個指令行管理介面，透過該介面可以執行許多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也能執行的任務。例如，您可以新增內容至套裝軟體、指定規則給設備，以及註冊設備等。使用指令行公用程式的最大好處，在於可以建立用以處理重複或大量操作的程序檔。與 ZCC 相同，雖然 zman 公用程式會安裝在所有的主要伺服器上，但只能從伺服器的指令行執行。

zman 公用程式主要的用途在於讓您可透過程序檔執行操作。但您只能在指令行上手動執行操作。

- ◆ 第 2.2.1 節「位置」(第 18 頁)
- ◆ 第 2.2.2 節「語法」(第 18 頁)
- ◆ 第 2.2.3 節「指令說明」(第 18 頁)

## 2.2.1 位置

所有的 ZENworks 伺服器皆會將此公用程式安裝於下列位置中：

```
%ZENWORKS_HOME%\bin
```

其中，%ZENWORKS\_HOME% 代表 ZENworks 安裝路徑。在 Windows 上，預設路徑為 C:\Program Files (x86)\Novell\Zenworks\bin。在 Linux 上，預設路徑為 /opt/novell/zenworks/bin。

## 2.2.2 語法

zman 公用程式可使用下列基本語法：

```
zman 類別動作 [ 選項 ]
```

例如，若要將軟體套裝軟體指定給設備，您可以使用下列指令：

```
zman bundle-assign workstation bundle1 wks1
```

其中，bundle-assign 是類別動作，而 workstation bundle1 wks1 是選項。在此範例中，選項為設備類型 (工作站)、套裝軟體名稱 (bundle1) 與目標設備 (wks1)。

例如，若要啟動設備的庫存掃描，可使用以下指令：

```
zman inventory-scan-now device/servers/server1
```

其中，inventory-scan-now 為類別動作，device/servers/server1 為指定要掃描之設備的資料夾路徑的選項。

## 2.2.3 指令說明

瞭解指令的最佳方式是使用線上說明或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zman(1)」。

若要使用線上說明：

- 1 在「ZENworks 伺服器」上，於指令提示下輸入 zman --help。

此指令會顯示可用指令類別的基本用法 (語法) 與清單。您也可以使用下列項目取得說明：

| 指令                    | 描述              |
|-----------------------|-----------------|
| zman --help   more    | 依類別顯示指令的完整清單。   |
| zman 類別 --help   more | 顯示某類別內之指令的完整清單。 |
| zman 指令 --help   more | 顯示指令的說明。        |

## 2.3 zac 指令行公用程式

zac 公用程式提供的指令行管理介面可讓您執行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可執行的任務。

- 第 2.3.1 節「位置」(第 19 頁)
- 第 2.3.2 節「語法」(第 19 頁)
- 第 2.3.3 節「指令說明」(第 19 頁)

### 2.3.1 位置

此公用程式安裝於所有 Windows 受管理設備的下列位置：

```
%ZENWORKS_HOME%\bin
```

其中，%ZENWORKS\_HOME% 代表 ZENworks 安裝路徑。預設路徑為 c:\program files\novell\zenworks\bin (32 位元的 Windows 設備) 及 c:\program files (x86)\novell\zenworks\bin (64 位元的 Windows 設備)。

### 2.3.2 語法

zac 公用程式使用以下基本語法：

*zac 指令選項*

例如，若要在設備上啟動套裝軟體，您可以使用下列指令：

```
zac bundle-launch "bundle 1"
```

其中 bundle-launch 是指令，而 bundle 1 是指令選項。在此範例中，選項為要啟動之套裝軟體的顯示名稱。僅當套裝軟體顯示名稱包含空格時才需要用引號括住。

例如，若要在設備上啟動庫存掃描，可使用以下指令：

```
zac inv scannow
```

其中，inv 是指令，scannow 是指令選項。

### 2.3.3 指令說明

瞭解指令的最佳方法是使用線上說明或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適用於 Windows 的 zac(1)」。

若要使用線上說明：

- 1 在受管理設備上，於指令提示處輸入以下指令之一：

| 指令            | 描述         |
|---------------|------------|
| zac --help    | 顯示指令的完整清單。 |
| zac 指令 --help | 顯示指令的詳細說明。 |



# 3 管理區域組態

Novell ZENworks 11 SP4 的設計目的是讓您盡量以最少的工作量，有效地管理大量設備與使用者。減輕此管理負擔的第一步，是確實設定您的管理區域，以充分利用 ZENworks 的功能。

下列各節將介紹設定目前所執行之管理任務最適用的管理區域時，所應具備的基本概念。每一節皆會說明一個管理概念，並提供用以執行概念相關任務的一般步驟。

- ◆ 第 3.1 節 「組織設備：資料夾與群組」 (第 21 頁)
- ◆ 第 3.2 節 「建立註冊金鑰與規則」 (第 26 頁)
- ◆ 第 3.3 節 「連接至使用者來源」 (第 30 頁)
- ◆ 第 3.4 節 「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 (第 32 頁)
- ◆ 第 3.5 節 「修改組態設定」 (第 36 頁)
- ◆ 第 3.6 節 「區域共享和訂閱」 (第 38 頁)
- ◆ 第 3.7 節 「更新 ZENworks 軟體」 (第 38 頁)
- ◆ 第 3.8 節 「建立位置」 (第 38 頁)

## 3.1 組織設備：資料夾與群組

使用 ZENworks 控制中心可讓您直接對個別設備物件執行任務，藉以管理設備。但是，除非所要管理的裝置數量不多，否則此方法的成效有限。管理大量裝置的最佳方式，是利用 ZENworks 將裝置組織到資料夾與群組中，再針對資料夾或群組執行任務，進而管理其裝置。

您可以隨時建立資料夾與群組。但最理想的做法是先建立資料夾與群組，然後再於您的區域中註冊裝置。這可讓您在裝置註冊時，利用註冊金鑰與規則，自動將裝置新增至適當的資料夾與群組中 (請參閱「建立註冊金鑰與規則」(第 26 頁))。

- ◆ 第 3.1.1 節 「資料夾」 (第 21 頁)
- ◆ 第 3.1.2 節 「群組」 (第 23 頁)
- ◆ 第 3.1.3 節 「資料夾與群組的指定承襲」 (第 26 頁)

### 3.1.1 資料夾

資料夾是個很好用的工具，它可協助您整理裝置以簡化對這些裝置的管理。您可以對任何資料夾套用組態設定，指定內容以及執行任務。如此操作後，資料夾的裝置會承襲這些設定、指定及任務。

為獲致最佳結果，應將組態設定需求類似的設備置於相同的資料夾中。資料夾內的所有設備若需使用相同的內容或任務，您也可對資料夾指定內容或任務。但資料夾中所有設備的內容和任務要求可能不會完全相同。因此，您可以將設備組織到群組中，並為每個群組指定適當的內容和任務 (請參閱下文「群組」(第 23 頁))。

例如，假設您在三個不同的地點皆有工作站。您想對這三個地點的工作站套用不同的組態設定，因此建立了三個資料夾 (/ 工作站 /Site1、/ 工作站 /Site2 與 / 工作站 /Site3)，並在每個資料夾中放置適當的工作站。您決定將大部分的組態設定套用至所有工作站，因此在管理區域上設定這些設定。但在 Site1

與 Site2，您希望每週執行一次軟體與硬體庫存收集，而對於 Site3，則希望每個月執行一次。因此，您在管理區域上設定每週的庫存收集，然後在 Site3 資料夾上覆寫此設定，改而套用每月排程。如此 Site1 與 Site2 會每週收集一次庫存，而 Site3 則會每個月收集一次庫存。

## 建立資料夾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按一下「工作站」資料夾。



- 3 按一下「新增」>「資料夾」，以顯示「新資料夾」對話方塊。

新資料夾

名稱: \*

資料夾: \*

描述:

\*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確定 取消

- 4 在「位置」欄位中，輸入新資料夾的名稱。  
命名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的物件（資料夾、群組、套裝軟體、規則等）時，請確定該名稱符合下列慣例：
  - ◆ 名稱在資料夾中必須唯一。

- ◆ 根據 ZENworks 資料庫所將使用的資料庫軟體，相同的名稱可能無法以大小寫字母產生唯一性。ZENworks 所含的內嵌式資料庫不區分大小寫，因此名稱 Folder 1 與 FOLDER 1 相同，不能在同一個資料夾中使用。若是使用會區分大小寫的外部資料庫，則會將 Folder 1 與 FOLDER 1 各自視為唯一。
- ◆ 若要使用空格，必須在指令行中輸入名稱時，將其括以引號。例如，當您在 zman 公用程式中輸入 Folder 1 時，必須將其以引號括住 ("Folder 1")。
- ◆ 請勿使用下列無效字元：\ \ \* ? : " ' < > | ` % ~

5 按一下「確定」建立資料夾。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workstation-folder-create 與 server-folder-create 指令，以建立設備資料夾。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工作站指令」與「伺服器指令」。

## 3.1.2 群組

同資料夾一樣，您可以對設備群組指定內容以及執行任務。如此操作後，群組的裝置會承襲這些指定與任務。與資料夾不同的是，您無法將組態設定套用至群組。

群組為內容指定與任務提供了更多的靈活性。在某些情況下，您可能不想為資料夾中的所有設備指定相同的內容以及執行相同的任務。或可能想為不同資料夾中的一或多個設備指定相同的內容以及執行任務。若要實現此目的，可以先將設備新增至群組（無需考慮包含這些設備的資料夾為何），再為群組指定內容以及對其執行任務。

例如，讓我們回到先前三個不同站台上之工作站的範例（請參閱第 3.1.1 節「資料夾」（第 21 頁））。假設每個地點有部分工作站需要相同的會計軟體。由於您可以在群組中指定軟體，因此可以先建立「會計」群組，然後在群組中新增目標工作站，再為該群組指定適當的會計軟體。同樣，您也可以使用群組來指定 Windows 組態和安全性規則。

對群組進行指定的好處在於您只需指定一次，即可讓群組中的所有設備皆受到指定。此外，設備可以隸屬於任意個不同的群組，而且來自多個群組的指定會進行附加。例如，若您將某部設備指定給群組 A 與 B，其即會承襲指定給這兩個群組的軟體。

ZENworks 同時提供群組與動態群組。若從內容指定或執行任務的角度看，群組與動態群組的運作方式完全相同。兩種群組類型唯一的不同點在於裝置新增至群組的方式。對於群組，您必須手動新增裝置。對於動態群組，則必須定義裝置成為群組成員所須符合的準則，而讓符合準則的裝置自動新增。

ZENworks 包含多個預先定義的動態伺服器群組，例如 Windows 2012 伺服器、Windows 2003 伺服器和 SUSE Linux Enterprise Server。

ZENworks 還包含動態工作站群組，例如 Windows XP 工作站、Windows 8 工作站、Windows Vista 工作站和 SUSE Linux Enterprise Desktop。具有這些作業系統的裝置均會自動新增至適當的動態群組中。

### 建立群組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若要建立伺服器的群組，請按一下「伺服器」資料夾。  
或  
若要建立工作站的群組，請按一下「工作站」資料夾。



- 3 按一下「新增」>「伺服器群組」(若為工作站，則為「新增」>「工作站群組」)，以啟動「建立新群組精靈」。

設備 > 工作站 > 建立新群組

**建立新群組**

步驟 1: 基本資訊

群組名稱: \*

資料夾: \*

/設備/工作站

描述: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 上一步    下一步 >>    取消

- 4 在「基本資訊」頁面上的「群組名稱」欄位中鍵入新群組的名稱，然後按「下一步」。  
群組名稱必須符合命名慣例。
- 5 在「摘要」頁面上按一下「完成」，即可建立群組，但不新增成員。  
或  
若要新增成員至群組，請按「下一步」，然後繼續步驟 6。
- 6 在「新增群組成員」頁上按一下「新增」，以將設備新增至群組中，然後在完成設備的新增時，按「下一步」。
- 7 在「摘要」頁上按一下「完成」，以建立群組。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workstation-group-create` 與 `server-group-create` 指令，以建立設備群組。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工作站指令」與「伺服器指令」。

## 建立動態群組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若要建立伺服器的群組，請按一下「伺服器」資料夾。  
或  
若要建立工作站的群組，請按一下「工作站」資料夾。



- 3 按一下「新增」>「動態伺服器群組」（若為工作站，則為「新增」>「動態工作站群組」），以啟動「建立新群組精靈」。

設備 > 工作站 > 建立新的動態群組

**建立新的動態群組**

步驟 1: 基本資訊

群組名稱: \*

資料夾: \*

描述: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 上一步    下一步 >>    取消

- 4 在「基本資訊」頁面上的「群組名稱」欄位中鍵入新群組的名稱，然後按「下一步」。  
群組名稱必須符合命名慣例。
- 5 在「定義群組成員的篩選器」頁上，定義設備成為群組成員所須符合的準則，然後按「下一步」。

如需建立準則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說明」按鈕。

6 在「摘要」頁上按一下「完成」，以建立群組。

### 3.1.3 資料夾與群組的指定承襲

將內容指定至資料夾後，該資料夾中除群組外的所有物件（使用者、設備、子資料夾）都會承襲該指定。例如，若將 **BundleA** 和 **PolicyB** 指定給 **DeviceFolder1**，則資料夾中的所有設備（包括子資料夾中的所有設備）都會承襲這兩項指定，但其中的設備群組不會承襲該指定。本質上，資料夾指定不會沿用至位於資料夾內的群組。

## 3.2 建立註冊金鑰與規則

當您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到裝置時，即會在您的管理區域中註冊該裝置，使之成為受管理裝置。您可以在註冊的過程中，指定裝置的 **ZENworks** 名稱，以及要新增裝置的標的資料夾與群組。

預設會以裝置的主機名稱為其 **ZENworks** 名稱，並將其新增至 / 伺服器或 / 工作站資料夾，但尚不具備任何群組的成員資格。您可以手動將裝置移至其他資料夾，並將它們新增至群組中；但裝置的數量若極為龐大，或必須不斷地新增裝置，則此作業方式會使工作繁重不已。管理大量裝置最好的方式，是讓裝置在註冊時，自動新增到正確的資料夾及群組。

若要在註冊期間將裝置新增至資料夾與群組，可以使用註冊金鑰與（或）註冊規則。註冊金鑰與註冊規則均可讓您將資料夾與群組成員資格指定給裝置。但金鑰與規則之間存有多項差異，因此在選擇要使用哪種方法或使用兩種方法進行註冊時必須謹慎。

- ◆ 第 3.2.1 節「註冊金鑰」（第 26 頁）
- ◆ 第 3.2.2 節「註冊規則」（第 28 頁）
- ◆ 第 3.2.3 節「裝置命名範本」（第 29 頁）
- ◆ 第 3.2.4 節「更多資訊的位置」（第 3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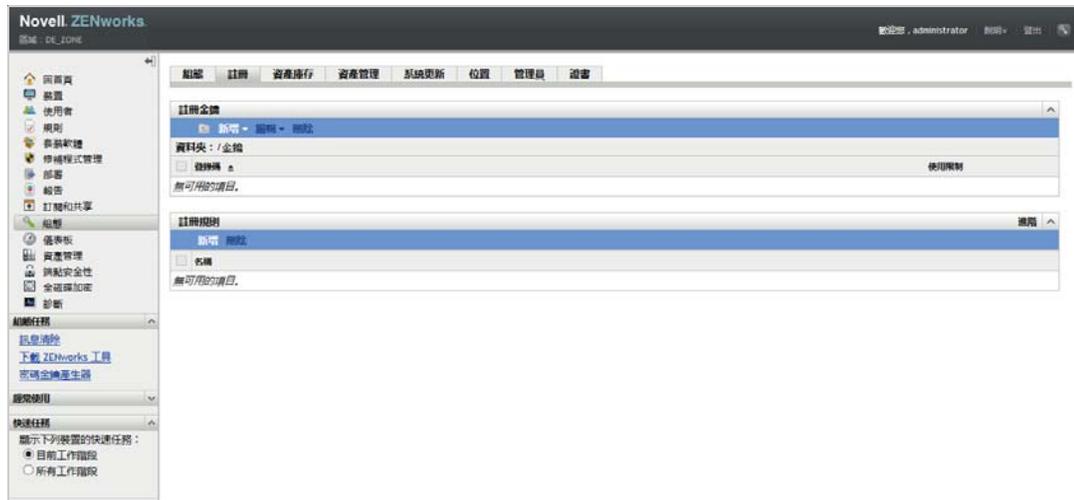
### 3.2.1 註冊金鑰

註冊金鑰是您手動定義或隨機產生的英數字串。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到裝置時，必須提供註冊金鑰。當裝置第一次連接至 **ZENworks** 伺服器時，會新增至金鑰內所定義的資料夾與群組。

您可以建立一或多個註冊金鑰，以確保裝置位於所需要的資料夾與群組中。例如，您希望將業務部門的所有工作站新增至 / 工作站 / 業務資料夾，但又要根據其小組指定，而區分成三個不同的群組 (**SalesTeam1**、**SalesTeam2**、**SalesTeam3**)。此時，您即可建立三個不同的註冊金鑰，並將其分別設定為將「業務」工作站新增至 / 工作站 / 業務資料夾與適當的小組群組。只要每個工作站均使用正確的註冊金鑰，即會新增至適當的資料夾與群組。

若要建立註冊金鑰：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再按一下「註冊」索引標籤。



2 在「註冊金鑰」面板中按一下「新增」>「註冊金鑰」，以啟動「建立新的註冊金鑰精靈」。

**建立新的登錄碼**

**步驟 1: 基本資訊**

請為新的登錄碼提供名稱、說明及限制。按一下「產生」按鈕可產生唯一的名稱。

鍵碼: \*

資料夾: \*

描述:

此鍵碼的可用次數:

沒有限制

限制:

\*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 上一步    下一步 >>    取消

3 遵循提示建立金鑰。

如需在精靈中各步驟所需提供之內容的相關資訊，請按一下「說明」按鈕。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registration-create-key` 指令，以建立註冊金鑰。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註冊指令」。

## 3.2.2 註冊規則

若不想在部署期間輸入註冊金鑰，或希望裝置依據預先定義的準則（如作業系統類型、CPU 或 IP 位址）自動新增至其他資料夾及群組，可使用註冊規則。

ZENworks 會替伺服器和工作站分別提供一項預設註冊規則。若設備註冊時未使用金鑰，且您並未建立註冊規則，則會套用預設註冊規則以決定資料夾指令。這兩項預設規則會將所有伺服器新增至 / 伺服器資料夾，並將所有工作站新增至 / 工作站資料夾。

這兩項預設規則的設計，可以確保所有伺服器或工作站註冊皆不會失敗。因此，您無法刪除或修改這兩項預設規則。但您可以定義其他規則，以便在裝置註冊時先行篩選裝置，將它們新增至不同的資料夾與群組。若是依照第 3.1 節「組織設備：資料夾與群組」（第 21 頁）中的建議，將組態設定類似的設備置於相同資料夾內，以及將指定類似的設備置於相同的群組內，則新註冊的設備即會自動接收適當的組態設定與指定。

若要建立註冊規則：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再按一下「註冊」索引標籤。



- 2 在「註冊規則」面板中按一下「新增」，以啟動「建立新的註冊規則精靈」。

### 建立新規則

步驟 1：基本資訊

請提供新規則的名稱與說明。

名稱：\*

描述：

<< 上一步    下一步 >>    取消

### 3 遵循提示建立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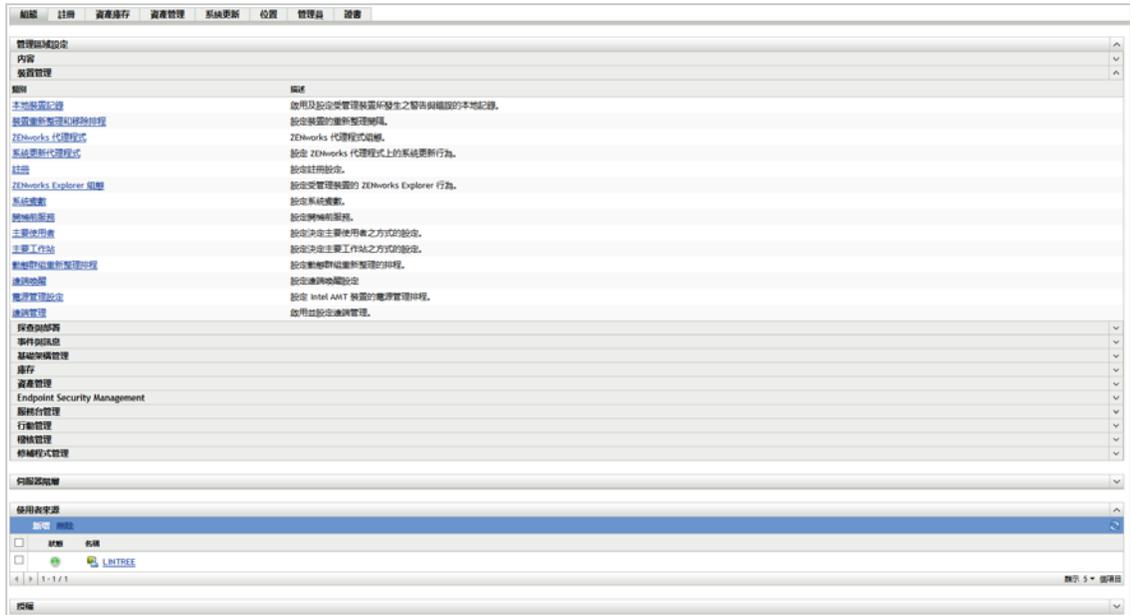
如需在精靈中各步驟所需提供之內容的相關資訊，請按一下「說明」按鈕。

您也可以使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ruleset-create` 指令，以建立註冊規則。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規則集指令」。

## 3.2.3 裝置命名範本

裝置命名範本可決定裝置在註冊時的命名方式。預設會使用裝置的主機名稱。您可以改為使用下列機器變數的任意組合： `${HostName}`、 `${GUID}`、 `${OS}`、 `${CPU}`、 `${DNS}`、 `${IPAddress}` 和  `${MACAddress}`。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裝置管理」。



- 3 按一下「註冊」，以顯示「註冊」頁面。

- 4 在「設備命名範本」面板中，按一下 ，再從清單中選取所需的機器變數。  
您可以使用一或多個變數的任意組合，例如：  
`${HostName}${GUID}`
- 5 按一下「確定」以儲存變更。

### 3.2.4 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註冊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

## 3.3 連接至使用者來源

您可以連接一或多個 LDAP 目錄，以提供 ZENworks 中的授權使用者來源。

新增使用者來源可讓您將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與 LDAP 使用者帳戶相關聯，將設備與設備的主要使用者相關聯。此外，新增使用者還可啟用下列 ZENworks 產品的其他功能：

- ◆ **組態管理**：可讓您將套裝軟體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以及設備。啟用基於使用者的庫存報告。
- ◆ **資產管理**：可讓您按使用者及設備管理軟體授權。
- ◆ **端點安全性管理**：可讓您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以及設備。

當您將 LDAP 目錄定義為使用者來源時，該目錄不會受到影響；ZENworks 只需要擁有對 LDAP 目錄的讀取權限，而且會將所有指定資訊儲存在 ZENworks 資料庫中。如需連接至使用者來源時所需之特定讀取權限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User Source and Authentication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使用者來源與驗證參考) 中的「[Creating User Source Connections](#)」(建立使用者來源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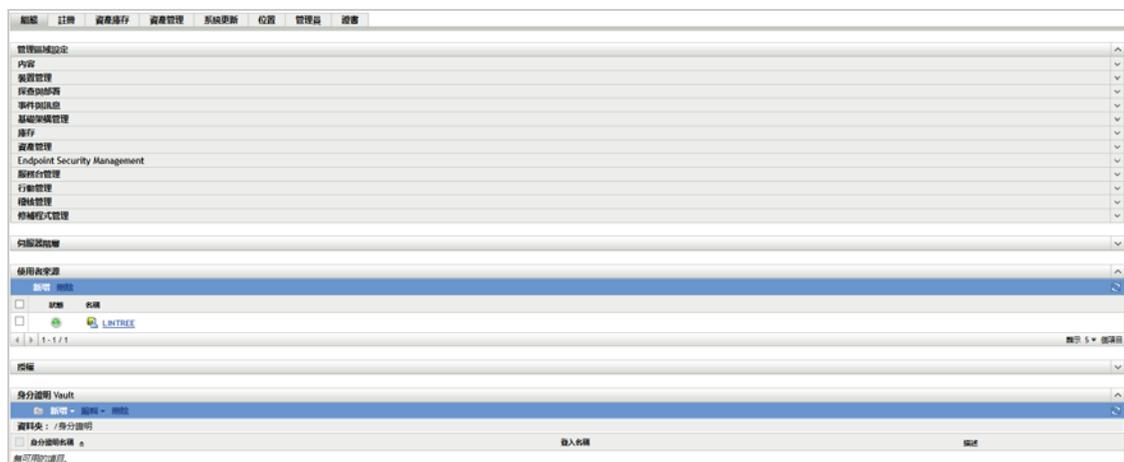
您可以連接至 Novell eDirectory 與 Microsoft Active Directory，將它們做為使用者來源。最低需求為在 Windows 2000 SP4 上使用 Novell eDirectory 8.7.3 與 Microsoft Active Directory。最低 LDAP 需求為第 3 版。

當您連接至 LDAP 目錄之後，即可定義目錄內所要顯示的容器。例如，假設您有名為「我的公司」的 Microsoft Active Directory 領域樹。所有使用者皆位於 MyCompany 網路樹中的兩個容器：「MyCompany/ 使用者」及「MyCompany/Temp/ 使用者」。您可以將 MyCompany 網路樹當成參考來源，將「MyCompany/ 使用者」及「MyCompany/Temp/ 使用者」分別當成使用者容器參考。這會將存取限定於目錄內包含使用者的容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不僅顯示新增容器內的使用者，還會顯示位於該容器的所有使用者群組。如此會啟用個別使用者和使用者群組的管理

若要連接至使用者來源：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使用者來源」面板中按一下「新增」，以啟動「建立新的使用者來源精靈」。



### 3 遵循提示建立使用者來源。

如需在精靈中各步驟所需提供之內容的相關資訊，請按一下「說明」按鈕。

您也可以使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user-source-create` 指令，以建立使用者來源的連接。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使用者指令」。

## 3.4 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

安裝期間會建立預設的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 (名稱為 Administrator)。此帳戶 (名為「超級管理員」帳戶) 提供對管理區域的完整管理權限。

一般情況下，應為將執行管理任務的每個人員建立管理員帳戶。您可將這些帳戶定義為超級管理員帳戶，或是具有限制權限的管理員帳戶。例如，您可以為使用者指定一個僅允許其在管理區域中探查和註冊裝置的管理員帳戶，或指定一個只能讓使用者將套裝軟體指定給裝置的帳戶。又或者是可能僅限於執行合約、授權與文件管理等資產管理任務的帳戶。

在某些情況下，您可能擁有多個需要相同管理權限的管理員帳戶。此時，您可以建立一個管理員角色，將管理權限指定給該角色，然後將這些帳戶新增至該角色，而不用將權限逐個指定給各個帳戶。例如，您可以建立一個提供多個管理員所需之管理權限的服務台角色。

您可以選擇建立管理員群組。如果將權限與角色指定給管理員群組，指定的權限和角色便適用於該群組的所有成員。

### 3.4.1 建立管理員帳戶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內，按一下 *管理員* 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員」面板中，按一下「新增」>「管理員」，以顯示「新增管理員」對話方塊。

**新增管理員** [?] [X]

下列兩種方法可建立管理員：

提供名稱與密碼，建立新的管理員。

管理員名稱：  
 \*

全名：

密碼：  
 \*

重新鍵入密碼：  
 \*

依據使用者來源中的使用者  
 將使用授權來源中所定義的相同身分證明。

| 新增 移除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名稱 位於資料夾 |
| 未選取項目，請按一下新增，以選取項目       |          |

授予此管理員與我相同的權限。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確定** **取消**

**3 填寫各欄位。**

「新增管理員」對話方塊可讓您提供名稱與密碼而建立新的管理員帳戶，也可讓您根據使用者來源中現有的使用者而建立新的管理員。您可以選擇性地為新管理員指定與登入管理員相同的權限。

**提供名稱、密碼以建立新的管理員：** 若要手動指定名稱與密碼以建立新的管理員帳戶，請選取此選項。

**依據使用者來源中的使用者：** 若要根據使用者來源的使用者資訊，建立新的管理員帳戶，請選取此選項。若要執行此動作，請按一下「新增」，然後瀏覽至所需要的使用者，並加以選取。

**授予此管理員與我相同的權限：** 選取此選項可將您所擁有，與目前登入之管理員相同的權限指定給新管理員。如果您擁有超級管理員權限，則新管理員會建立為「超級管理員」。

**4 按一下確定將新管理員新增至「管理員」面板中。**

**5 如果您需要變更新管理員的權限或角色，請按一下該管理員帳戶和權限索引標籤，以顯示帳戶的詳細資料。**

**一般**

管理員全名:

超級管理員

註：若勾選「超級管理員」核取方塊，此管理員即為具有所有權限的超級管理員。這會覆蓋任何可被允許、拒絕或不可設定的指定權限。

---

**指定的權限**

新增 編輯 刪除

| 類型      | 網路位置 | 允許 | 拒絕 |
|---------|------|----|----|
| 無可用的項目。 |      |    |    |

註：每個管理員都會獲得檢視權限，且無法移除。

---

**指定的角色**

新增 編輯 刪除

| 角色      | 網路位置 |
|---------|------|
| 無可用的項目。 |      |

- 6 如果已選取 *超級管理員* 選項，請取消選取該選項。  
您無法修改超級管理員權限。
- 7 使用「指定的權限」畫面修改指定權限。
- 8 使用「指定的角色」面板修改指定的角色。
- 9 按一下「套用」儲存變更。

如需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管理員權限或管理員角色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dministrator Accounts and Rights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管理員帳戶和權限參考)。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admin-create` 指令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管理員指令」。

## 3.4.2 建立管理員群組帳戶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內，按一下 *管理員索引* 標籤。



- 2 在「管理員」面板中，按一下 *新增 > 管理員群組*，以顯示「新增管理員群組」對話方塊。

新增管理員群組
?
X

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建立新的管理員群組：

提供名稱、描述及成員以建立新的管理員群組。

管理員群組名稱：

描述：

新增 移除

| <input type="checkbox"/> | 名稱 | 位於資料夾 |
|--------------------------|----|-------|
| 未選取項目，請按一下新增，以選取項目       |    |       |

依據使用者來源中的使用者群組  
將使用授權來源中所定義的相同身分證明。

新增 移除

| <input type="checkbox"/> | 名稱 | 位於資料夾 |
|--------------------------|----|-------|
| 未選取項目，請按一下新增，以選取項目       |    |       |

立即將每個使用者群組的使用者成員輸入為管理員。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確定

取消

### 3 填寫各欄位。

「新增管理員群組」對話方塊可讓您透過提供群組名稱並在群組中新增成員，或者基於使用者來源中現有的使用者群組這兩種方式建立新的管理員群組。每個管理員群組名稱必須唯一。

**透過提供名稱並新增成員來建立新的管理員群組：**若要透過手動指定名稱並新增成員的方式來建立新的管理員群組帳戶，請選取此選項。若要新增成員，請按一下 *新增*，然後瀏覽至所需的管理員並加以選取。新增到群組的管理員數量不限。但無法新增其他管理員群組。

**依據使用者來源中的使用者群組：**若要根據使用者來源的使用者群組資訊建立新的管理員群組帳戶，請選取此選項。若要這樣做，請按一下**新增**，然後瀏覽至所需的使用者群組並加以選取。

**立即將每個使用者群組的使用者成員輸入為管理員：**選取此選項可以將所選使用者群組的使用者成員立即新增為管理員。

- 按一下**確定**，將新的管理員群組新增至「管理員」面板中。
- 如果需要變更新管理員群組的權限或角色，請按一下該管理員群組帳戶和**權限**索引標籤，以顯示帳戶的詳細資料：

| 類型      | 網路位置 | 允許 | 拒絕 |
|---------|------|----|----|
| 無可用的項目。 |      |    |    |

| 角色      | 類型 | 網路位置 |
|---------|----|------|
| 無可用的項目。 |    |      |

- 使用「指定的權限」畫面修改指定權限。
- 使用「指定的角色」面板修改指定的角色。
- 按一下「套用」儲存變更。

如需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群組帳戶、管理員權限或管理員角色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dministrator Accounts and Rights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管理員帳戶和權限參考)。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admin-create` 指令建立 ZENworks 管理員帳戶。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管理員指令」。

## 3.5 修改組態設定

「管理區」組態設定可讓您控制區域中多項功能的行為。「設備管理」設定可讓您控制設備存取 ZENworks 伺服器，以取得重新整理資訊的頻率，重新整理動態群組的頻率，以及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所應記錄的訊息層級 (資訊、警告或錯誤)。此外還有「事件與訊息」設定、「探查與部署」設定等。

管理區域中的所有設備均會承襲設備所套用的區域設定。如第 3.1 節「[組織設備：資料夾與群組](#)」(第 21 頁) 中所述，您可以透過在裝置資料夾或個別裝置上設定區域設定，來覆寫這些設定。如此可讓您建立能夠套用至最多裝置的區域設定，再視需要覆寫資料夾與裝置上的這些設定。

您的區域設定預設會預先設定為提供一般功能的值。但您可以依據環境所需要的行為，將其變更為最適用的設定。

- ◆ [第 3.5.1 節「在管理區域上修改組態設定」](#) (第 37 頁)
- ◆ [第 3.5.2 節「在資料夾上修改組態設定」](#) (第 37 頁)
- ◆ [第 3.5.3 節「在設備上修改組態設定」](#) (第 37 頁)

### 3.5.1 在管理區域上修改組態設定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要修改其設定的設定類別（例如，*裝置管理*、*探查與部署及事件與訊息*）。
- 3 按一下設定，以顯示其詳細資料頁面。
- 4 視需要修改設定。  
如需關於設定的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Management Zone Settings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管理區域設定參考）。
- 5 按一下「確定」或「套用」。  
若將組態設定套用於裝置，除非此設定在資料夾層級或裝置層級遭到覆寫，否則區域中的所有裝置皆會繼承此設定。

### 3.5.2 在資料夾上修改組態設定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在「裝置」面板中（位於「受管理」索引標籤上），瀏覽至要修改設定的資料夾。
- 3 按一下資料夾名稱旁的*詳細資料*，以顯示詳細資料。
- 4 按一下「設定」索引標籤。
- 5 在「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要修改的設定所屬的設定類別（*裝置管理*、*基礎架構管理*等）。
- 6 按一下設定以顯示其詳細資料頁面。
- 7 視需要修改設定。  
如需關於設定的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Management Zone Settings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管理區域設定參考）。
- 8 按一下「確定」或「套用」。  
除非此設定在子資料夾或個別裝置上遭到置換，否則資料夾中的所有裝置（包括子資料夾中所含的任何裝置）皆會承襲此組態設定。

### 3.5.3 在設備上修改組態設定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在「裝置」面板中（位於「受管理」索引標籤上），瀏覽至要修改設定的裝置。
- 3 找到設備後，按一下設備名稱，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按一下「設定」索引標籤。
- 5 在「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要修改的設定所屬的設定類別（「*設備管理*」、「*基礎結構管理*」等）。
- 6 按一下設定，以顯示其詳細資料頁。
- 7 視需要修改設定。  
如需設定的相關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3 Management Zone Settings Reference*》（ZENworks 11 SP3 管理區域設定參考），或按一下 ZENworks 控制中心內的*說明*按鈕。
- 8 完成設定的修改時，請按一下「確定」（或「套用」），以儲存變更。

## 3.6 區域共享和訂閱

使用 ZENworks 中的「訂閱和共享」功能，您可以共享可在多個 ZENworks 區域之間指定的內容物件（例如套裝軟體和規則）：

- ◆ **共享區域：**共享內容。
- ◆ **訂閱者區域：**訂閱共享區域，以及將共享內容複製到其所在的區域。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內，您可以使用「基礎架構管理」面板中的「區域共享設定」連結來管理區域的共享活動。

在共享區域中，有一部主要伺服器已指定為共享伺服器。所有內容共享活動都是透過此伺服器來完成。訂閱者區域註冊則是透過從共享區域提供一個訂閱者金鑰來完成的。訂閱者金鑰不會授予訂閱者任何內容。訂閱者金鑰用於訂閱者註冊。

隨後將從共享區域共享所需的內容，並在訂閱者區域中複製這些內容。如果出現任何複製問題，您將會收到通知；之後可以採取相應的糾正措施。

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Subscribe and Share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訂閱和共享參考)。

## 3.7 更新 ZENworks 軟體

您可以在管理區域中裝有 ZENworks 11 SP4 軟體的所有裝置上更新此軟體。更新的下載可以進行排程。軟體更新會以支援套件版次的方式提供。您可以在檢視各更新的内容之後，選擇是否要套用該更新（支援套件版次可累積）。您也可以下載最新的產品識別更新 (PRU) 來更新知識庫，讓 ZENworks 庫存能夠辨識較新版的軟體。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系統更新參考](#)》。

## 3.8 建立位置

對於不同位置，裝置的安全性要求也各不相同。例如，對於機場航站樓內的裝置與辦公室內位於公司防火牆後的裝置，其個人防火牆的限制便會不同。

為確定裝置的安全性要求適合其所處的位置，ZENworks 提供了全域規則與位置規則。套用全域規則時，不考慮裝置的位置。只有在裝置目前的位置符合與規則相關聯之位置的準則時，才會套用位置規則。例如，如果您為公司辦公室建立了位置規則並將其指定給筆記型電腦，則只有在筆記型電腦位於辦公室內時，才會套用該規則。

如果要使用位置規則，必須先定義適合您組織的位置。位置是您對其有特定安全性要求的地點或地點類型。例如，當裝置在辦公室、家里或機場使用時，安全性要求各不相同。

位置由網路環境所定義。假設您在紐約與東京各有一個辦公室。這兩個辦公室的安全性要求相同。於是，您可以建立一個「辦公室」位置並將其與兩個網路環境相關聯，即紐約辦公室網路與東京辦公室網路。每個環境都透過一組閘道、DNS 伺服器以及無線存取點服務做了明確定義。一旦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判定其目前環境符合紐約辦公室網路或東京辦公室網路，便會將其位置設定為「辦公室」，並套用與「辦公室」位置關聯的安全性規則。

以下幾節將說明如何建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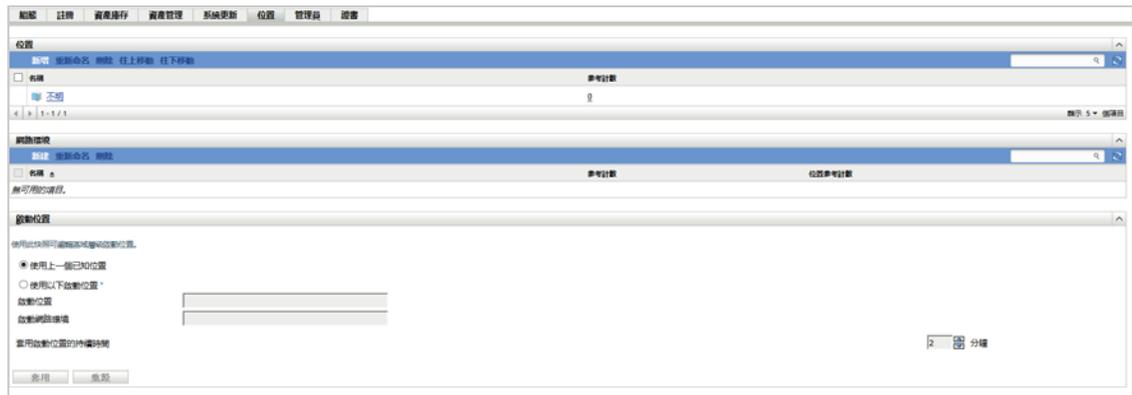
- ◆ 第 3.8.1 節 「定義網路環境」 (第 39 頁)
- ◆ 第 3.8.2 節 「建立位置」 (第 40 頁)
- ◆ 第 3.8.3 節 「受管理設備上的位置與網路環境選擇」 (第 41 頁)

## 3.8.1 定義網路環境

網路環境定義是位置的建構區塊。您可以在建立位置時定義網路環境。但是，建議您先定義網路環境，然後在建立位置時新增這些網路環境。

若要建立網路環境，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位置」。



- 2 在「網路環境」面板中，按一下新增，以啟動「建立新的網路環境」精靈。

### 建立新的網路環境

#### 步驟 1：定義詳細資料

輸入網路環境詳細資料。

網路環境名稱：<sup>\*</sup>

描述：

節流率 (kbps)：<sup>\*</sup>

<sup>\*</sup>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 上一步    下一步 >>    取消

3 在「定義詳細資料」頁中，指定網路環境的名稱，然後按「下一步」。

4 在「網路環境詳細資料」頁面中，指定以下資訊：

**限制為介面卡類型：**預設會針對裝置的有線、無線及撥號網路卡評估此頁面中定義的網路服務。如果只想對特定的介面卡類型進行評估，請選取「有線」、「無線」或「撥號」。

**最低相符數：**指定定義之網路服務數量的下限，應符合該下限數值才能選取此網路環境。

指定定義之網路服務數量的下限，應符合該下限數值才能選取此網路環境。

例如，如果您定義一個閘道位址、三個 DNS 伺服器以及一個 DHCP 伺服器，則具有的服務總數便為五。您可以指定至少須符合這些服務中的三項，才能選取此網路環境。

在指定最小相符數量時，請確定符合以下要求：

- ◆ 該數目不得小於標示為「必須相符」之服務的數目。
- ◆ 數目不應該超過定義之服務的總數。如果超出，則實際相符數量永遠達不到最小相符數量，並且永遠不會選取該網路環境。

**網路服務：**可讓您定義自調性代理程式為確定其目前網路環境是否符合此網路環境時，會評估的一些網路服務。選取您要定義之網路服務對應的索引標籤。按一下**新增**，然後指定所需的資訊。

5 按下一步以顯示「摘要」頁面，然後按一下**完成**。

## 3.8.2 建立位置

建立位置時，需提供位置名稱，然後將所需的網路環境與位置相關聯。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位置」。



2 在「位置」面板中，按一下**新增**，以啟動「建立新位置」精靈。

**建立新位置**

**步驟 1：定義詳細資料**

輸入位置詳細資料。

位置名稱：<sup>\*</sup>

描述：

節流率 (kbps)：<sup>\*</sup>

<sup>\*</sup> 以星號標示者為必要欄位。

---

<< 上一步
下一步 >>
取消

- 3 在「定義詳細資料」頁中，指定位置的名稱，然後按「下一步」。
- 4 在「指定網路環境」頁中：
  - 4a 選取「將現有的網路環境指定給位置」。
  - 4b 按一下**新增**，接著選取要定義位置的網路環境，然後按一下**確定**將其新增至清單。
  - 4c 新增完網路環境後按「下一步」。
- 5 在「摘要」頁中，按一下**完成**，以建立位置並將其新增至「位置」清單。

如果多個位置包含自調性代理程式所識別的網路環境，將依據清單順序決定要使用的位置。預設會選取列出的第一個位置。若要重新排序清單，請使用**上移**和**下移**選項。

您也可以使用 **zman** 公用程式中的 **network-environment-create** 和 **location-create** 指令建立網路環境以及使用所建立之網路環境的相關位置。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註冊指令」。

### 3.8.3 受管理設備上的位置與網路環境選擇

如果您已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定義了多個位置與網路環境，受管理設備上的調適性代理程式將會掃描所有定義的網路環境以找出相符的環境。調適性代理程式會從找出的環境中選取擁有最多相符之網路服務（例如用戶端 IP 位址與 DNS 伺服器）的網路環境。之後，調適性代理程式會掃描位置排序清單，找出第一個包含任意選定網路環境的位置，然後選取該位置以及此位置中包含的第一個相符的網路環境。

例如：

- ◆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定義的位置將以 L1 與 L2 的順序排列。
- ◆ L1 內的網路環境按以下順序列出：NE1、NE2 和 NE4。
- ◆ L2 內的網路環境按以下順序列出：NE2、NE3 和 NE4。
- ◆ 受管理設備上的調適性代理程式偵測到，NE2、NE3 和 NE4 均符合該設備。

如果 NE2 與 NE4 各自有兩個彼此相符的網路服務，而 NE3 只有一個相符的網路服務，則調適性代理程式會選取擁有最多相符之網路服務的 NE2 與 NE4。又由於 NE2 是 L1 中第一個列出的網路環境，所以最終選取的位置為 L1，網路環境為 NE2。

---

**附註：**設備的網路環境必須符合某網路環境中設定的所有限制，才能視為兩者相符。這些限制包括為網路環境指定的*最低相符數*屬性以及為網路環境內的網路服務指定的*必須相符*屬性。

---

# 4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

要進行管理的裝置上必須部署 ZENworks Adaptive Agent。以下幾節提供的指示有助於您瞭解部署代理程式的程序：

- ◆ 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
- ◆ 第 4.2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的安全性」(第 46 頁)
- ◆ 第 4.3 節「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第 47 頁)
- ◆ 第 4.4 節「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第 51 頁)

**附註：**如果某個裝置不符合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要求 (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系統要求》中的「受管理裝置要求」)，您可以在此裝置上安裝僅庫存模組，以支援庫存裝置的功能。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

## 4.1 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會使用各種模組在設備上執行多項功能。這些模組稱為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每個 ZENworks 11 SP4 產品都有自己特有的功能，如下表中所示。左側所列的是各個 ZENworks 11 SP4 產品，其他欄代表調適性代理程式的各項功能。

|                                       | 資產管理 | 套裝軟體管理 | 端點安全性 | 全磁碟加密 | 影像管理 | 修補程式管理 | 規則管理 | 遠端管理 | 使用者管理 |
|---------------------------------------|------|--------|-------|-------|------|--------|------|------|-------|
|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 ✓    |        |       |       |      |        |      |      | ✓     |
|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      | ✓      |       |       | ✓    |        | ✓    | ✓    | ✓     |
|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      |        | ✓     |       |      |        |      |      | ✓     |
|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      |        |       | ✓     |      |        |      |      |       |
| ZENworks Patch Management             |      |        |       |       |      | ✓      |      |      |       |

當您啟動 ZENworks 產品時，預設會安裝並啟用其所有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唯一例外的是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它不會自動啟用使用者管理功能。

無論是哪一項 ZENworks 產品，使用者管理功能只在 Windows 受管理設備上受支援。

如果不想在設備上安裝或啟用某一功能，可以在管理區域、設備資料夾或個別設備中將其解除安裝或停用。

例如，如果您正在使用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但不想對任何裝置使用遠端管理功能，則可以在管理區域中將其停用。或者，如果您擁有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和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但沒有裝置需要使用資產管理，則可以在管理區域中啟用資產管理功能，然後在裝置資料夾或個別裝置上將其停用（或解除安裝）。

若要自定自調性代理程式功能，請在部署該代理程式之前或之後參閱以下各節：

- ◆ 第 4.1.1 節「自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4 頁）
- ◆ 第 4.1.2 節「與 ZENworks Desktop Management Agent 共存」（第 45 頁）

## 4.1.1 自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

進行最初的部署時，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會安裝並啟用在管理區域層級選取的功能。代理程式註冊之後，會使用在設備資料夾或設備層級定義的設定（如果與區域設定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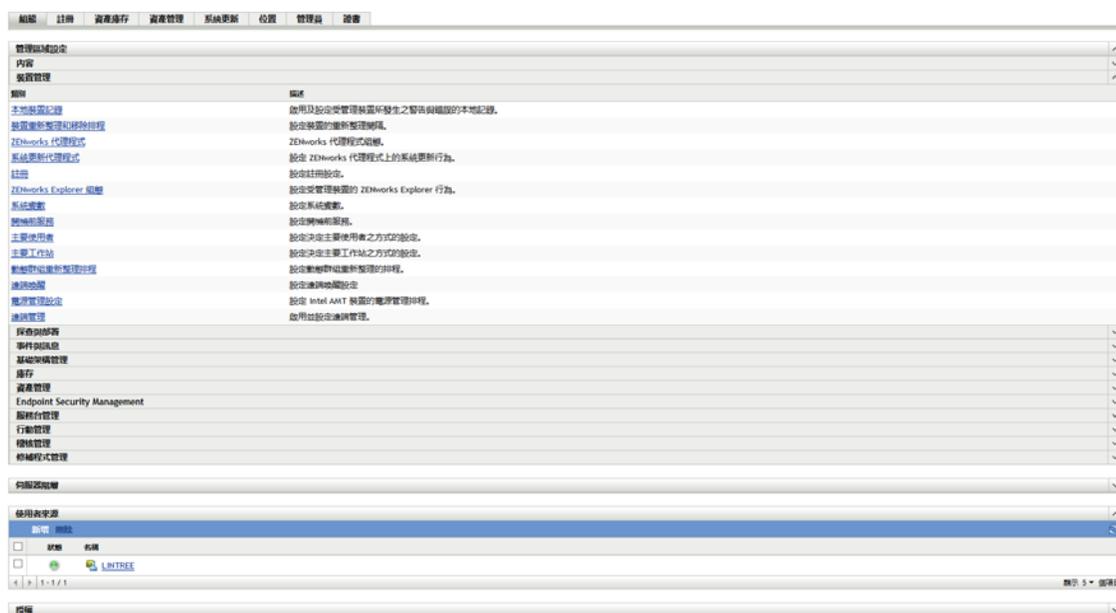
---

**附註：**自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不適用於 Macintosh 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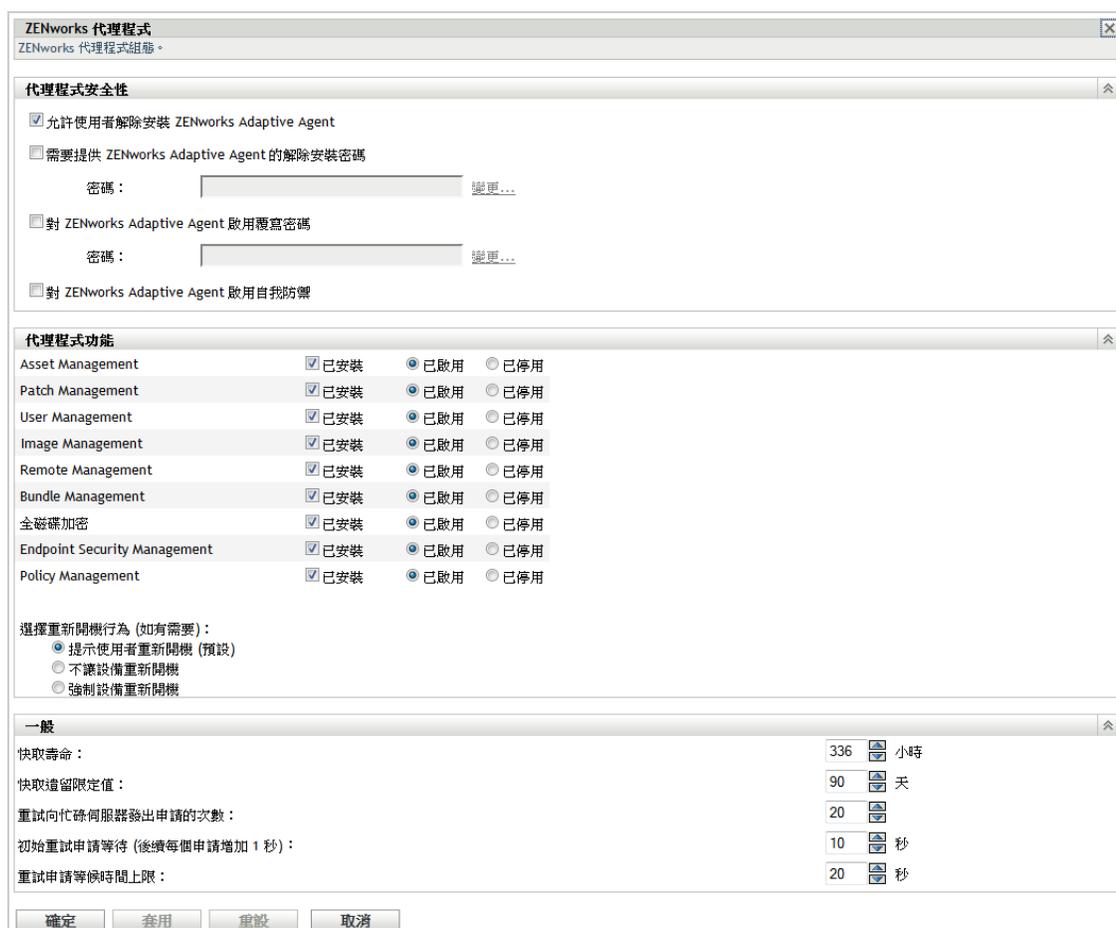
---

以下步驟說明如何在管理區域層級自定設定。如需在設備資料夾或個別設備上自定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中的「自定代理程式功能」。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裝置管理 > ZENworks 代理程式。



### 3 在「代理程式功能」面板中：

- ◆ 若不想安裝某個功能，請不選功能旁邊的「已安裝」。該選定的功能將不會安裝到設備上。若您選擇不選所有功能，則只會安裝核心代理程式。
- ◆ 如果想要安裝某個功能但要將其停用，請選取功能旁的「已安裝」和「已停用」。該功能將會安裝在設備上，但無法運作。

安裝套裝軟體管理、遠端管理或使用者管理功能需要將裝置重新開機。安裝影像管理功能時，只有 Windows 2008 和 Windows Vista 需要重新開機。系統將根據所選的重新開機選項提示您將裝置重新開機。

### 4 若要儲存變更，請按一下「確定」。

## 4.1.2 與 ZENworks Desktop Management Agent 共存

您可以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到安裝有 ZENworks Desktop Agent 的設備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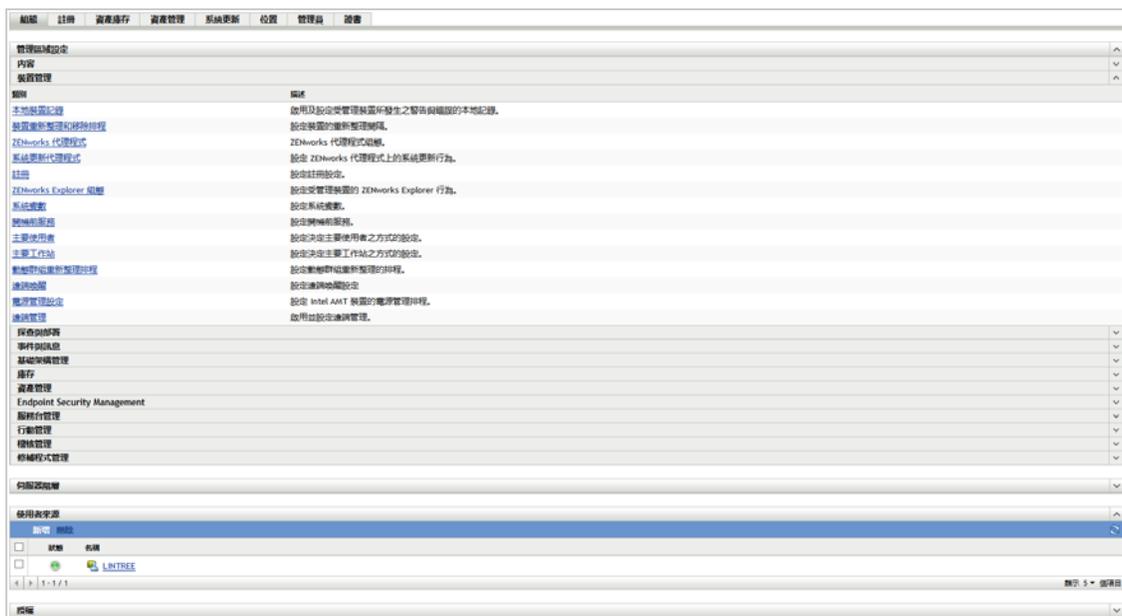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與 ZENworks Desktop Agent 可以在同一部裝置上共存，以支援 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與 ZENworks Desktop Management 配合使用。在此情況下，如果將調適性代理程式部署至安裝了 ZENworks Desktop Agent 的設備，則只能使用與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不關聯的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不能使用套裝軟體管理、影像管理、規則管理、遠端管理或使用者管理功能。如果選取其中的某個功能，ZENworks Desktop Agent 便會在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之前被解除安裝。

如需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與 ZENworks Desktop Agent 共存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中的「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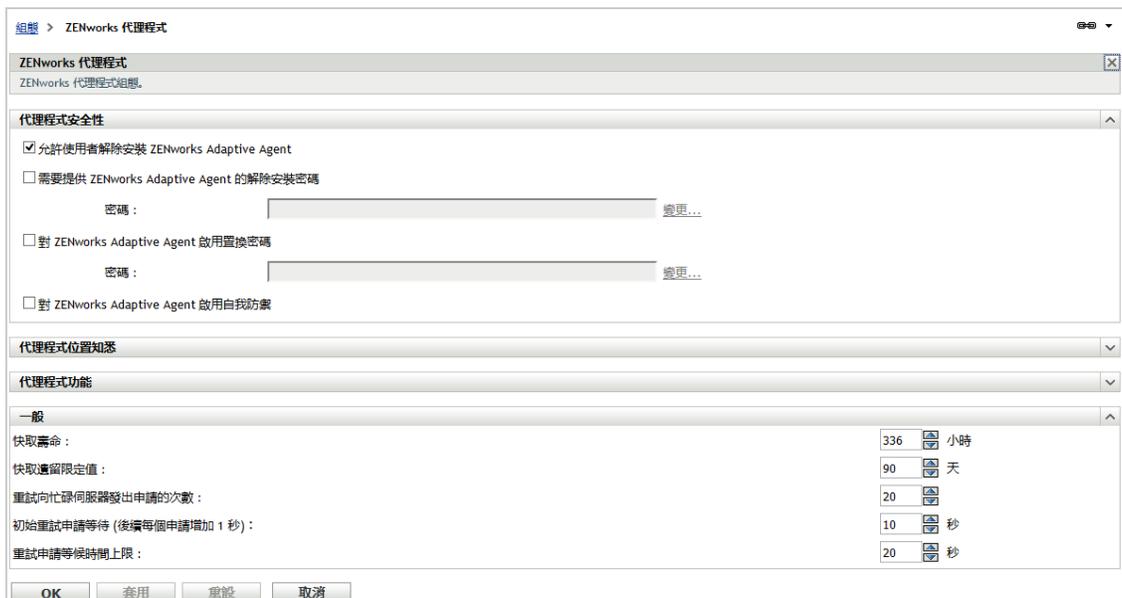
## 4.2 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的安全性

為了保護設備上的 ZENworks Adaptive Agent，您可以為該代理程式設定解除安裝和自我防禦設定。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裝置管理」，再按「ZENworks 代理程式」。



3 在「代理程式安全性」面板中，設定以下設定：

- ◆ **允許使用者解除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選取此選項可以解除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 ◆ **需要提供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解除安裝密碼**：選取此選項可以指定解除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時所需的密碼。按一下「變更」即可設定密碼。

為避免將解除安裝密碼配送給使用者，建議您使用密碼金鑰產生器公用程式來產生密碼金鑰。該金鑰以解除安裝密碼為基礎，功能也與之相同，但它可以繫結到單個裝置或使用者，以限制其使用。

密碼金鑰產生器公用程式可透過左側導覽面板的「組態任務」清單進行存取。

- ◆ **對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啟用覆寫密碼**：選取此選項可以指定一個覆寫密碼，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使用該密碼可以：
  - ◆ 存取裝置目前位置以及位置指定方式的相關資訊。
  - ◆ 存取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中的管理選項。您可以使用這些選項來停用目前套用的安全性規則（資料加密規則除外）、檢視詳細的規則資訊，以及檢視代理程式狀態資訊。
  - ◆ 存取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中的管理選項。您可以使用這些選項來檢視規則的詳細資訊、檢視代理程式狀態資訊，以及執行多種功能，如啟用使用者擷取和解密磁碟區。
  - ◆ 解除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 ◆ **對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啟用自我防禦**：選取此選項可啟用自我防禦。目前，自我防禦功能只保護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Agent，而不保護其他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模組。

自我防禦功能可防止以任何方式關閉、停用或竄改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如果使用者執行以下某項活動，裝置會自動重新開機，以還原正確的系統組態：

- ◆ 使用 Windows 任務管理員終止任何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程序。
- ◆ 停止或暫停任何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服務。
- ◆ 移除重要檔案與登錄項目。如果變更與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相關聯的任何登錄機碼或值，即會立即重設這些登錄機碼或值。
- ◆ 停用繫結至介面卡的 NDIS 過濾器驅動程式。

4 若要儲存變更，請按一下「確定」。

## 4.3 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以下各節提供了關於在裝置上手動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指示。

- ◆ [第 4.3.1 節「在 Windows 上手動安裝」](#)（第 48 頁）
- ◆ [第 4.3.2 節「在 Linux 上手動安裝」](#)（第 49 頁）
- ◆ [第 4.3.3 節「在 Macintosh 上手動安裝」](#)（第 50 頁）

---

**附註：**除了手動安裝自調性代理程式以外，您也可以使用網路裝置探查和部署來自動進行安裝。有關探查和部署程序的資訊未涵括在本《快速入門》內。若要瞭解如何使用此程序，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

---

## 4.3.1 在 Windows 上手動安裝

- 1 確定裝置符合必要的要求 (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系統要求》中的「受管理裝置要求」)。
- 2 在目標裝置上，開啟網頁瀏覽器並導覽至以下網址：

`https://server:port/zenworks-setup`

以 ZENworks 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取代 `server`，並在 ZENworks 伺服器使用的不是預設連接埠 (80 或 443) 時取代 `port`。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ovell ZENworks download page. The page title is "歡迎使用 ZENworks 下載頁面". Below the title, there is a table listing various software packages. The table has five columns: 套件名稱 (Package Name), 目標平台 (Target Platform), 目標結構 (Target Architecture), 安裝類型 (Installation Type), and 大小 (Size). The packages listed include "預設代理程式" for both Windows and Linux, with sub-categories for "Network" and "Complete" in both 32-bit and 64-bit architectures. The installation types are "網路 (需要 .NET)" and "獨立".

| 套件名稱                                     | 目標平台              | 目標結構              | 安裝類型         | 大小       |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Network)</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網路 (需要 .NET) | 0.9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需要 .NET) | 70.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 301.5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Network)</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網路 (需要 .NET) | 0.9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需要 .NET) | 71.7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 303.2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Network)</a>     | Linux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網路 (需要 JRE)  | 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Linux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 140.9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Network)</a>  | Linux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網路 (需要 JRE)  | 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Linux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 141 MB   |

網頁瀏覽器會顯示自調性代理程式部署套件的清單。每種架構 (32 位元和 64 位元) 都會有以下類型的套件：

- ◆ **網路 (需要 .NET)：** 網路 (需要 .NET) 套件只會在目標設備上安裝預先代理程式；隨後，預先代理程式會從 ZENworks 伺服器下載並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網路 (需要 .NET) 套件要求在將代理程式部署到裝置之前，裝置上必須裝有 Microsoft.NET 4.0 或更高版本。
  - ◆ **獨立 (需要 .NET)：** 獨立 (需要 .NET) 套件要求在將代理程式部署到設備之前，設備上已安裝 Microsoft.NET 4.0 或更新版本。此套件包含除 Microsoft .NET 安裝程式之外，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所需的全部可執行檔。
  - ◆ **獨立：** 獨立套件會安裝預先代理程式並解壓縮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所需的所有可執行檔，包括目標設備上的 Microsoft .NET 安裝程式。接著預先代理程式會從本地設備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當您需要在網路連接中斷的設備上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時，即可使用獨立套件。您可以將套件儲存在抽取式媒體 (CD、USB 快閃磁碟機等) 上，再讓獨立設備從該媒體執行套件。設備上會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但必須在連接到網路後，才能進行註冊或管理。
  - ◆ **自定：** 套件名稱「預設代理程式」是指預先定義的部署套件。透過「部署」>「編輯部署套件」建立的自定部署套件會隨建立套件時所指定的名稱一起顯示。
- 3 按一下您要使用之部署套件的名稱，然後將套件儲存到裝置的本地磁碟機，或從 ZENworks 伺服器執行該套件。
  - 4 若您已下載套件，請在裝置上啟動套件。

如需從指令行啟動套件時可與該套件搭配使用之選項的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中的「適用於 Windows、Linux 和 Macintosh 的套件選項」。

---

**重要：**如果選擇安裝完整套件，則啟動套件後，在安裝完 Windows Installer 或 .NET Framework 時可能需要重新開機。您會看到一則訊息，顯示重新開機的各個選項。選擇下列選項其中之一：

- ◆ 如果不做任何選擇，則會在 5 分鐘後自動重新開機。
- ◆ 按一下「取消」。稍後再重新開機。
- ◆ 按一下「確定」，可立即重新開機。

設備重新開機後，安裝會自動繼續。

---

- 5 如果在安裝 Windows Installer 或 .NET Framework 後已將裝置重新開機，則安裝完成時，裝置會自動重新開機。

設備重新啟動時，會在管理區域中進行註冊，並在通知區域 (系統匣) 上放置 ZENworks 圖示。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設備會顯示在「設備」頁面的 \伺服器資料夾或 \工作站資料夾下。

如需在裝置上登入及使用自調性代理程式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4.4 節「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第 51 頁)。

## 4.3.2 在 Linux 上手動安裝

您可以不採用讓 ZENworks 伺服器將調適性代理程式傳送到設備的方式，而是手動從伺服器下載調適性代理程式部署套件，並安裝該代理程式。

---

**重要：**如果您有 root 或管理員許可，則可以在 Linux 上安裝自調性代理程式。

---

- 1 確定裝置符合必要的要求 (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系統要求》中的「受管理裝置要求」)。
- 2 在目標裝置上，開啟網頁瀏覽器並導覽至以下網址：

`http://server:port/zenworks-setup`

以 ZENworks 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取代 `server`，並在 ZENworks 伺服器使用的不是預設連接埠 (80 或 443) 時取代 `port`。

網頁瀏覽器會顯示部署套件的清單。每種架構 (32 位元和 64 位元) 都會有以下類型的套件：

- ◆ **網路 (需要 JRE)：**此套件只會將預先代理程式安裝到目標裝置；隨後，預先代理程式會從 ZENworks 伺服器下載並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該套件要求在將代理程式部署到設備之前，設備上已安裝 JRE 1.6.0 或更新版本。

---

**附註：**在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安裝到 Linux 受管理裝置時，必須事先安裝 Sun Java Runtime Environment (JRE)。不支援其他 JRE。

---

- ◆ **獨立：**獨立套件會安裝預先代理程式並解壓縮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所需的所有可執行檔，包括目標設備上的 JRE 安裝程式。接著預先代理程式會從本地設備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當您需要在中斷網路連線的設備上安裝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時，即可使用獨立套件。您可以將套件儲存到抽取式媒體 (例如，CD 或 USB 快閃磁碟機) 上，再讓獨立裝置執行該媒體中的套件。設備上會安裝調適性代理程式，但必須在連接到網路後，才能進行註冊或管理。
  - ◆ **自定：**套件名稱「預設代理程式」是指預先定義的部署套件。透過 `部署 > 編輯部署套件` 建立的自定部署套件會隨建立套件時所指定的名稱一起顯示。
- 3 按一下要使用之部署套件的名稱，將其儲存到裝置的本地磁碟機，然後透過執行指令 `chmod 755 檔名為檔案授予可執行許可`。

如需從指令行啟動套件時可與該套件搭配使用之選項的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中的「適用於 Windows、Linux 和 Macintosh 的套件選項」。

- 4 (選擇性) 在 RHEL 設備上，執行以下指令：

```
chcon -u system_u -t rpm_exec_t 檔名
```

- 5 在終端機視窗中，移至下載套件所在的目錄，然後透過執行 `./檔名` 指令啟動裝置上的套件，其中的檔名是您在步驟 3 中下載的套件名稱。

- 6 (視情況而定) 在 Linux 裝置上安裝完代理程式後，如果要在通知區域顯示 ZENworks 通知圖示，請先登出裝置，然後重新登入。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裝置會顯示在「裝置」頁面的 \伺服器資料夾或 \工作站資料夾下。

### 4.3.3 在 Macintosh 上手動安裝

您可以從 ZENworks 下載頁面下載部署套件，以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部署到 Macintosh 設備。請確保 Macintosh 設備上已安裝 Java 1.6。

#### 重要：

- ◆ 如果您有 root 或管理員許可，則可以在 Macintosh 裝置上安裝自調性代理程式。
- ◆ 您需要在 Macintosh 裝置上安裝 Apple Java Runtime Environment (JRE)，如此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才能正常運作。

對於已從 10.6.8 升級至 10.7 的 Macintosh 裝置，請確定在安裝代理程式前更新裝置上安裝的 JVM 版本。



觀看演示如何在 Macintosh 裝置上安裝自調性代理程式的視訊

- 1 在目標 Macintosh 設備上，開啟網頁瀏覽器，然後輸入下列網址：

`http://< 伺服器 >/zenworks-setup`

以 ZENworks 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取代 `< 伺服器 >`。

| 套件名稱                                     | 目標平台              | 目標結構              | 安裝類型         | 大小       |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Network)</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網路 (需要 .NET) | 1.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需要 .NET) | 174.5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 406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Network)</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網路 (需要 .NET) | 1.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需要 .NET) | 181.7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Microsoft Windows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 413.2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Network)</a>     | Macintosh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網路 (需要 JRE)  | 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Macintosh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需要 JRE)  | 45.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Network)</a>  | Macintosh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網路 (需要 JRE)  | 1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Macintosh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需要 JRE)  | 45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Network)</a>     | Linux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網路 (需要 JRE)  | 1.6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Complete)</a>    | Linux             | x86 結構 (32 位元)    | 獨立           | 119.3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Network)</a>  | Linux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網路 (需要 JRE)  | 1.6 MB   |
| <a href="#">預設代理程式 (x86_64_Complete)</a> | Linux             | x86_64 結構 (64 位元) | 獨立           | 121.3 MB |

2 按一下適當的 Macintosh 套件進行下載。

---

附註：每個結構各有兩類套件 (32 位元與 64 位元)：

- ◆ **網路 (需要 JRE)**：此套件需要先在設備上安裝 Java 1.6，然後再安裝部署套件。此外，它還需要擁有對 ZENworks 伺服器的網路存取權限，以下載必要的 PKG 檔案。
- ◆ **獨立 (需要 JRE)**：此套件需要先在設備上安裝 Java 1.6，然後再安裝部署套件。不過，安裝該代理程式並不需要存取 ZENworks 伺服器。

---

3 在命令提示字元處，透過執行 `chmod +x< 檔名 >` 指令對已下載的 .bin 檔案指定可執行許可。

如需套件可以配合使用之各選項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探查、部署與淘汰參考》中的「適用於 Windows、Linux 和 Macintosh 的套件選項」。

4 在命令提示字元處，導覽至下載套件所在的目錄，然後透過執行下列指令以在設備上啟動套件：

```
sudo ./filename
```

filename 是您在步驟 2 (第 51 頁) 中下載的套件名稱。

5 為 Macintosh 裝置安裝好代理程式後，從裝置登出然後再登入，以檢視通知區域中的 ZENworks 通知圖示。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裝置會顯示在「裝置」頁面的 \ 伺服器資料夾或 \ 工作站資料夾下。

---

附註：在 Macintosh 裝置上部署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後，`/opt/novell/zenworks/bin` 不會新增至 PATH 變數，因此無法直接使用該目錄中的指令。在 Macintosh 設備上執行下列操作之一，以執行 `/opt/novell/zenworks/bin` 中的指令：

- ◆ 重新登入裝置。
- ◆ 指定完整路徑以存取該指令。

例如：`/opt/novell/zenworks/bin/zac`。

---

## 4.4 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以下幾節將提供有助於您登入及使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的資訊：

- ◆ 第 4.4.1 節「登入管理區域」(第 51 頁)
- ◆ 第 4.4.2 節「導覽調適性代理程式檢視窗」(第 52 頁)
- ◆ 第 4.4.3 節「將受管理設備升級為輔助設備」(第 55 頁)

### 4.4.1 登入管理區域

當 Windows 受管理設備啟動其作業系統時，調適性代理程式即會啟動，且所有指定給該設備的套裝軟體與規則都將處於可用狀態。使用者必須登入管理區域，方可使用其指定之套裝軟體與規則。

調適性代理程式可與 Windows 登入或 Novell 登入用戶端整合，讓使用者只需登入一次即可。使用者在 Windows 或 Novell 用戶端中輸入其 eDirectory 或 Active Directory 身分證明時，若其身分證明符合 ZENworks 使用者來源中的身分證明，使用者即可登入管理區域。否則會另外出現一個調適性代理程式登入畫面，並提示使用者提供正確的身分證明。

例如，假設使用者在兩個 eDirectory 樹狀結構 (Tree1 與 Tree2) 中具有帳戶。Tree1 在管理區域中定義為使用者來源，但 Tree2 則否。當使用者登入 Tree1 時，即自動登入了管理區域。但當使用者登入 Tree2 時，則會出現調適性代理程式登入畫面，並提示使用者提供 Tree1 的身分證明。

## 4.4.2 導覽調適性代理程式檢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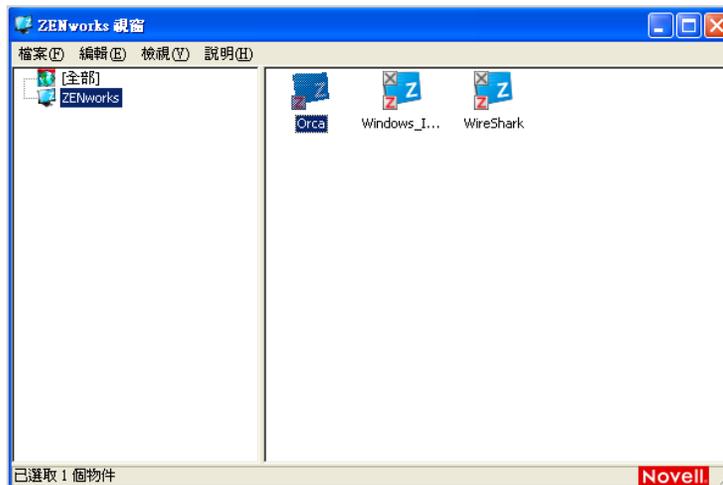
自調性代理程式提供以下檢視窗：

- ◆ 「ZENworks Window」 (第 52 頁)
- ◆ 「ZENworks Explorer」 (第 53 頁)
- ◆ 「ZENworks Icon」 (第 53 頁)

### ZENworks Window

「ZENworks Window」是一個可提供套裝軟體存取的獨立視窗。您可以從「開始」功能表 (「開始」功能表 > 程式集 > Novell ZENworks > ZENworks Application Window) 啟動此視窗。

圖 4-1 ZENworks 視窗



ZENworks Window 的左窗格會顯示下列資訊：

- ◆ **[全部] 資料夾**：包含所有配送給您的套裝軟體，而無論其所在資料夾為何。
- ◆ **ZENworks 資料夾**：包含所有尚未指定給不同資料夾的套裝軟體。ZENworks 資料夾是套裝軟體的預設資料夾，但管理員可以另建其他資料夾來組織套裝軟體，甚至可以重新命名 ZENworks 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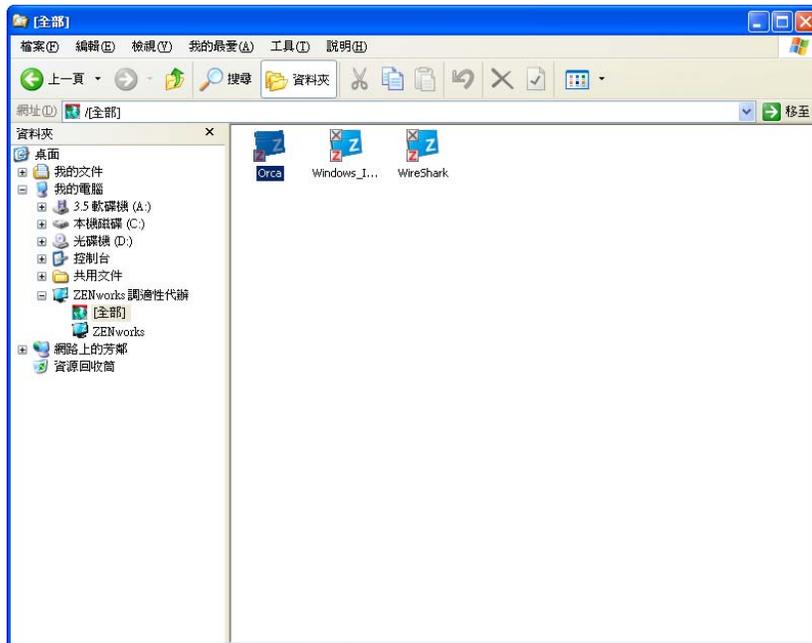
當您選取左窗格中的資料夾時，右側窗格隨即會顯示該資料夾內所包含的套裝軟體。您可以：

- ◆ 安裝套裝軟體，或啟動已安裝的應用程式。
- ◆ 檢視套裝軟體的內容。此內容包括套裝軟體的描述；取得套裝軟體時可供諮詢的聯絡人資訊；套裝軟體可供使用的時間；以及所設定的套裝軟體系統要求。
- ◆ 修復已安裝的應用程式。
- ◆ 解除安裝應用程式。此功能是由管理員所控制，可能未啟用。

## ZENworks Explor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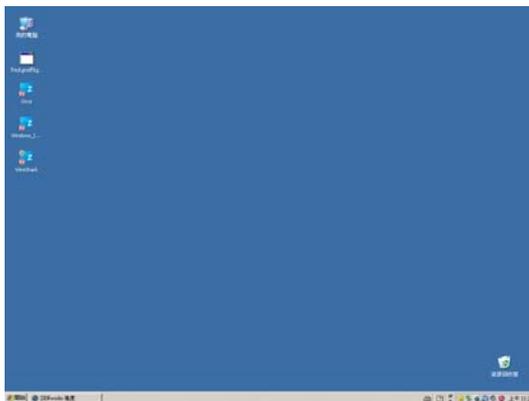
ZENworks Explorer 是「Windows 檔案總管」的延伸，可讓套裝軟體顯示在「Windows 檔案總管」、桌面、「開始」功能表、「快速啟動」工具列與通知區域 (系統匣) 中。下圖是顯示在「Windows 檔案總管」中的套裝軟體。

圖 4-2 ZENworks Explorer - Windows 檔案總管檢視



下圖是顯示在桌面上的資源集。

圖 4-3 ZENworks Explorer - Windows 桌面檢視



在 ZENworks Window 中可對套裝軟體執行的任務同樣也可以在 ZENworks Explorer 中執行。

## ZENworks Icon

ZENworks Icon  位於 Windows 通知區域 (系統匣)。只要連接兩下此圖示，即會顯示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內容。

圖 4-4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內容



內容視窗的左側導覽窗格中包含自調性代理程式狀態及其功能的連結：

- ◆ **狀態**：顯示代理程式上次聯絡 ZENworks 伺服器的時間，以及代理程式功能是否正在執行等資訊。
- ◆ **規則**：顯示指定給裝置與登入使用者的規則，同時顯示規則是否有效。僅當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或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已啟用時，才會顯示此資訊。
- ◆ **套裝軟體**：顯示指定給設備與登入使用者的套裝軟體。另外也顯示各套裝軟體目前的安裝狀態 ( 可用、下載中、安裝中等等 )，以及套裝軟體是否有效 ( 裝置符合配送要求 )。僅當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或 ZENworks Patch Management 已啟用時，才會顯示此資訊。
- ◆ **庫存**：顯示設備的庫存資訊。您可以檢視硬體詳細資訊，如硬碟、磁碟機與視訊卡的製造商與機型等。您也可以檢視軟體詳細資料，如已安裝的 Windows 快速維修與修補，以及已安裝之軟體產品的版本編號與位置。僅當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或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已啟用時，才會顯示此資訊。
- ◆ **端點安全性**：顯示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以及位置 ( 用於確定所套用的安全性規則 ) 的相關資訊。僅當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已啟用時，才會顯示此資訊。
- ◆ **遠端管理**：顯示目前連接的遠端操作員，以及設備的有效遠端管理規則設定的相關資訊。另外亦可讓您啟動管理工作階段，以及控制工作階段的安全性設定。僅當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已啟用時，才會顯示此資訊。
- ◆ **輔助設備**：顯示做為輔助伺服器之裝置的輔助角色資訊。輔助角色包括收集、內容、驗證、複製影像和聯結代理。  
此功能僅在您的 ZENworks 管理員將設備做為輔助設備使用時顯示。
- ◆ **記錄**：顯示調適性代理程式記錄檔的相關資訊，如記錄檔的位置、要將代理程式的記錄檔上載至哪部 ZENworks 伺服器，以及下次排程上載記錄的時間。另外亦可讓您決定所記錄之訊息的嚴重程度層級。

- ◆ **Windows 代理**：顯示當裝置做為 ZENworks 主要伺服器的 Windows 代理時，在該裝置上執行之探查和部署活動的結果。

### 4.4.3 將受管理設備升級為輔助設備

輔助設備是一部受管理設備，它可以執行 ZENworks 主要伺服器通常執行的一些角色，包含驗證、資訊收集、內容配送和複製影像。輔助裝置可以是任何受管理 Windows 裝置、受管理 Linux 裝置或受管理 Macintosh 裝置，但不能是主要伺服器。設定輔助設備時，需要指定它執行的角色（驗證、收集、內容或複製影像）。輔助設備還可以執行可能由協力廠商產品（即 ZENworks 11 框架的嵌入式管理單元）新增的角色。

如需輔助裝置以及如何將受管理裝置升級為輔助裝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Primary Server and Satellite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主要伺服器和輔助裝置參考) 中的「[Satellites](#)」（輔助裝置）。



# 5 系統訊息

Novell ZENworks 可讓您透過系統訊息監控管理區域內的活動。

- ◆ 第 5.1 節「檢視系統訊息」(第 57 頁)
- ◆ 第 5.2 節「建立監看清單」(第 59 頁)

## 5.1 檢視系統訊息

ZENworks 系統會產生正常 (資訊)、警告與錯誤訊息，以協助您監看軟體配送與規則運用等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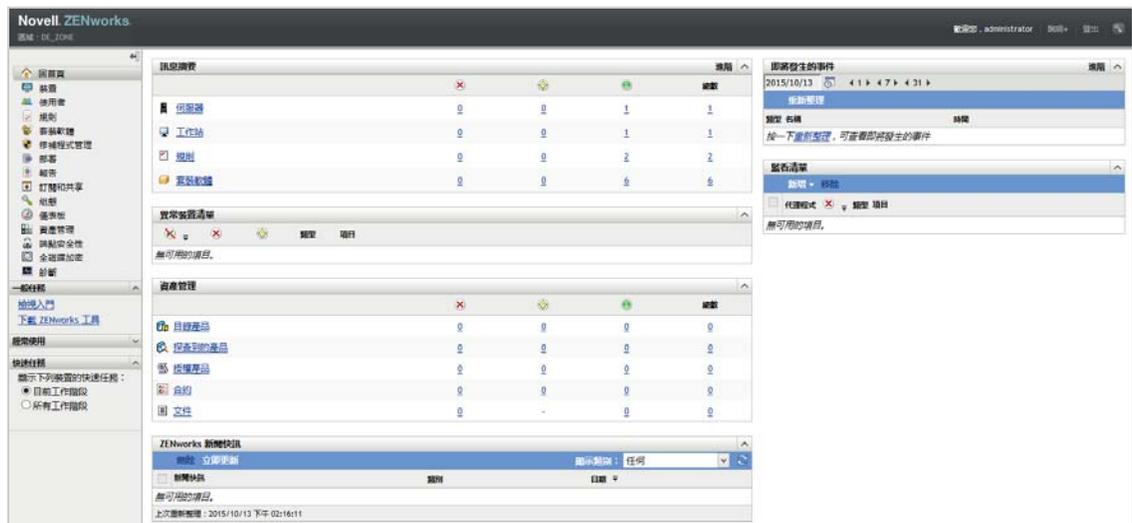
每一部 ZENworks 伺服器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皆會建立其相關活動的記錄。這些訊息會顯示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各個區域內：

- ◆ **系統訊息記錄：**系統訊息記錄 (可透過選取儀表板 > 系統訊息來存取) 顯示區域內所有 ZENworks 伺服器和自調性代理程式產生的訊息。
- ◆ **設備訊息記錄：**設備訊息記錄位於伺服器或工作站的「摘要」頁上，可顯示 ZENworks 伺服器或調適性代理程式所產生的訊息。以 Workstation1 的訊息記錄為例，其中包含了 Workstation1 上之調適性代理程式所產生的各項訊息。
- ◆ **內容訊息記錄：**內容訊息記錄位於套裝軟體或規則的「摘要」頁上，只會顯示套裝軟體或規則相關的 ZENworks 伺服器或調適性代理程式訊息。以 Bundle1 的訊息記錄為例，其中可能包含三部不同的 ZENworks 伺服器與 100 部不同之調適性代理程式所產生的訊息。

### 5.1.1 檢視訊息摘要

您可以檢視顯示區域中針對伺服器、工作站、套裝軟體與規則所產生之訊息數的摘要。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回首頁」索引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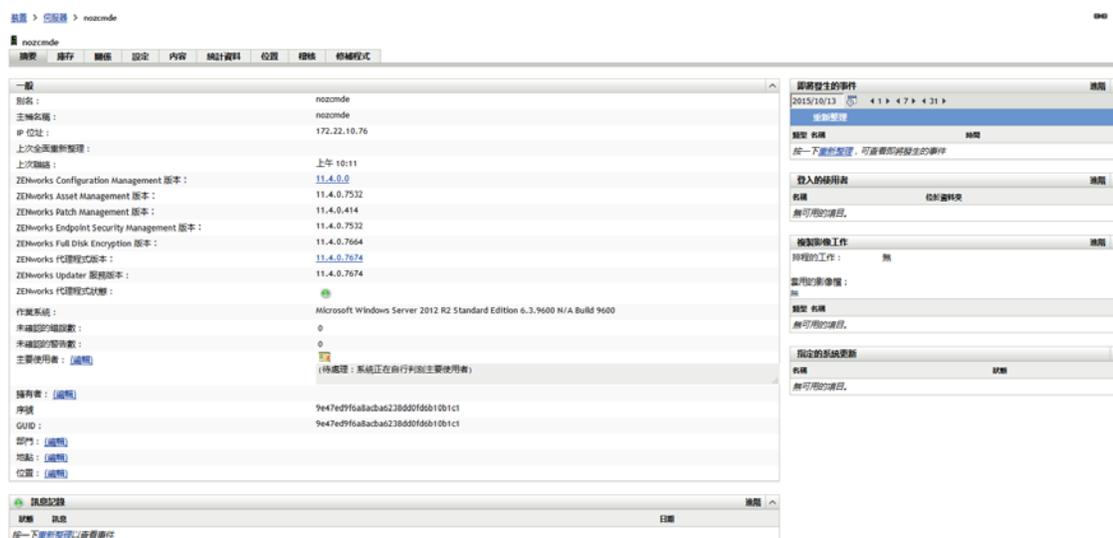
「訊息摘要」面板顯示管理區域中所有伺服器、工作站、規則與套裝軟體的狀態。例如，如果兩部伺服器有尚未確認的嚴重訊息（您或其他管理員尚未確認的訊息），則  欄中會顯示數字 2。或者，若您有三個套裝軟體含有警告訊息、五個套裝軟體僅含有正常訊息，則  欄會顯示數字 3，而  欄會顯示數字 5。您可以對摘要執行下列作業：

- ◆ 按一下物件類型，可顯示其根資料夾。例如按一下「*伺服器*」，可顯示伺服器的根資料夾（/*伺服器*）。
- ◆ 按一下任意物件類型之任一狀態欄（  ）中的數字，顯示目前處於該狀態之所有物件的清單。例如，若要檢視處於正常狀態之伺服器的清單，可按一下  欄中的數字。
- ◆ 按一下任意物件類型之*總計*欄中的數字，可顯示具有重要、警告或正常訊息的所有物件。例如，按一下「*伺服器*」的「*總計*」，可顯示具有任意訊息類型的所有伺服器清單。

## 5.1.2 確認訊息

訊息未經確認前，會一直保留在訊息記錄中。您可以確認個別的訊息，或同時確認訊息記錄中所有的訊息。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資料夾，從中找出 ZENworks 伺服器。
- 3 按一下伺服器，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在「*摘要*」索引標籤上，找出「*訊息記錄*」面板。  
「*訊息記錄*」面板會列出 ZENworks 伺服器所產生的所有訊息（資訊、警告與錯誤）。下表是各種可讓您確認及刪除訊息的方式。

| 任務             | 步驟   | 其他詳細資訊   |
|----------------|--|--|
| 確認訊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一下訊息，以顯示「訊息詳細資訊」對話方塊。</li> <li>按一下「確認」。</li> </ol> | 如果您不想確認訊息，請按一下 <i>完成</i> 關閉對話方塊。如此可將訊息一直保留在「訊息記錄」清單中。  |
| 確認所有訊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確認所有訊息」。</li> </ol>             |  |
| 檢視所有已確認或未確認的訊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一下「進階」按鈕，以顯示「編輯訊息記錄」頁面。</li> </ol>                 | <p>您不僅可以檢視所有已確認及未確認的訊息，還可以只檢視包含特定狀態或日期的訊息，檢視訊息的相關詳細資料，以及確認訊息。</p> <p>按一下「編輯訊息記錄」頁面的「說明」按鈕，可取得在此頁面上執行任務的相關資訊。</p> |
| 刪除訊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一下訊息，以顯示「訊息詳細記錄」對話方塊。</li> <li>按一下「刪除」。</li> </ol> | 刪除訊息會從 ZENworks® 系統中完全移除該訊息。   |

您也可以使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messages-acknowledge` 指令，以確認與設備、套裝軟體和規則有關的訊息。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訊息指令」。

### 5.1.3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系統訊息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Control Center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ZENworks 控制中心參考) 中的「Using Message Logging」(使用訊息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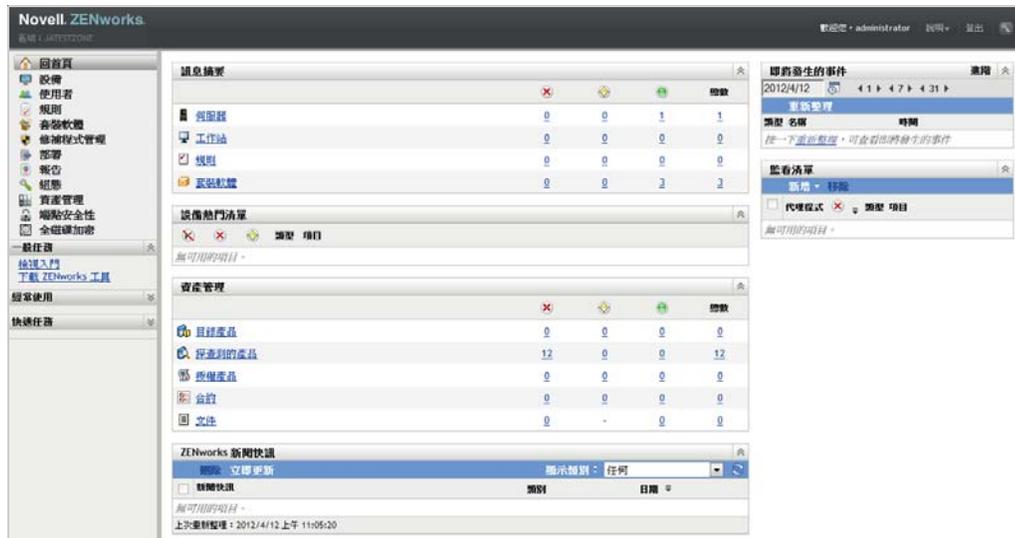
## 5.2 建立監看清單

若要密切監看某些設備、套裝軟體或規則的狀態，可以將其新增至「監看清單」中。「監看清單」提供下列資訊：

- ◆ **代理程式**：對於伺服器和工作站，顯示設備的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目前是已連接 (🟢) 還是已中斷連接 (🔴)。
- ◆ **🔴**：顯示物件是否有任何嚴重訊息。
- ◆ **類型**：顯示可用以表示物件類型的圖示。例如，套裝軟體可能會使用 🖥️ 圖示表示其為 Windows 程式集。設備則可能使用 🖨️ 圖示表示其為伺服器。您可以將滑鼠置於圖示上方，檢視其說明。
- ◆ **名稱**：顯示物件的名稱。您可以按一下名稱，移至物件的訊息記錄。

若要將設備、套裝軟體或規則新增至監看清單中：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回首頁」索引標籤。



- 2 在「監看清單」面板中，按一下 *新增*，然後選取要新增至清單的物件類型（裝置、套裝軟體或規則）。
- 3 在選擇對話方塊中，選取所需物件，然後按一下「*確定*」將其新增至「監看清單」。  
例如，若要新增伺服器，請瀏覽並選取一個伺服器。

物件會一直保留在「監看清單」中，直到您將其移除為止。

# 6 稽核管理

ZENworks 可讓您使用「稽核管理」功能順利記錄和檢視 ZENworks 系統中發生的活動。使用「稽核管理」功能可以擷取區域中發生的各種事件。所擷取事件的詳細資料可用於安全性與法規遵循目的，當環境中發生重大事件時，您可以使用這些資訊來識別哪個人在哪個系統上做了什麼。使用此功能，您可以集中監控與主要伺服器、輔助伺服器和受管理裝置相關的活動。

- ◆ 第 6.1 節「稽核事件的類型」(第 61 頁)
- ◆ 第 6.2 節「啟用事件」(第 61 頁)
- ◆ 第 6.3 節「檢視產生的事件」(第 63 頁)

## 6.1 稽核事件的類型

ZENworks 稽核事件的類型有兩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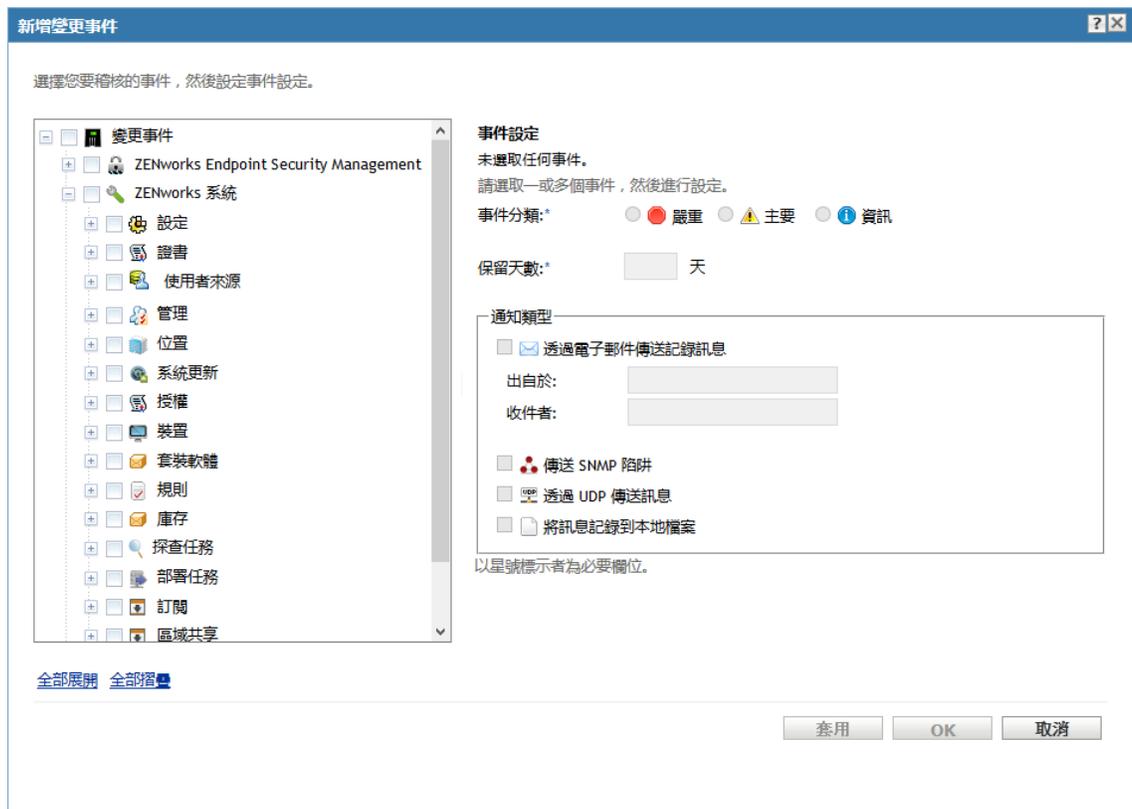
- ◆ **變更事件**：這些事件擷取透過 ZENworks 控制中心或 zman 指令行公用程式對區域所做的組態變更。您可以擷取各種變更：從套裝軟體變更到 ZENworks 系統變更。例如，您可以設定一個稽核事件，用於記錄管理員向裝置指定套裝軟體的活動。
- ◆ **代理程式事件** 這些事件擷取 ZENworks 受管理裝置上發生的動作，也稱為「裝置事件」。

可以為區域中的所有裝置或單一裝置啟用變更事件與代理程式事件。

## 6.2 啟用事件

若要稽核某個事件，必須先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內啟用該事件。您可以在區域層級或裝置層級啟用事件。在區域層級啟用的事件將套用至該區域中的所有裝置，在裝置層級啟用的事件只會套用至所選裝置。

- 1 登入 ZENworks 控制中心。
- 2 (區域) 若要在區域層級啟用事件，請按一下 **組態 > 管理區域設定 > 稽核管理**。  
或  
(裝置) 若要在裝置層級啟用事件，請按一下 **裝置 > 受管理裝置**。在「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中找到該裝置，按一下裝置物件以顯示其內容，然後按一下 **設定 > 稽核管理**。
- 3 按一下 **事件組態** 以顯示「事件組態」對話方塊頁面。
- 4 在 **變更事件** 或 **代理程式事件** 索引標籤中，按一下 **新增** 以顯示「新增變更事件」或「新增代理程式事件」對話方塊。



如需變更事件和代理程式事件類別的相關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udit Management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稽核管理參考)。

5 展開 **變更事件** 或 **代理程式事件** 樹狀結構，然後選取所需的事件。

6 為 **事件設定** 指定以下資訊：

- ◆ **事件分類**：依據事件的重要性，選取 **嚴重**、**主要** 或 **資訊**。
- ◆ **保留天數**：表示事件在清除之前的保留天數。
- ◆ **通知類型**：指定在發生事件時，應透過電子郵件、SNMP 陷阱、UDP 傳送通知還是記錄到本地檔案中。如果您選取 **將訊息記錄到本地檔案**，則必須設定本地記錄檔案設定。

您也可以選取所有通知類型。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Using Message Logging](#)」（使用訊息記錄）。

- ◆ (代理程式事件) 指定收集資料以產生稽核事件的 **取樣頻率**。僅當選取了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事件或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事件時，才會顯示此欄位。

7 按一下 **確定** 以新增事件。

您可以編輯或刪除事件，方法是在「事件組態」頁面中選取該事件，然後在功能表列中按一下 **編輯** 或 **刪除**。若要一次選取多個事件，請按住 **Ctrl** 並按一下所需的事件。

## 6.3 檢視產生的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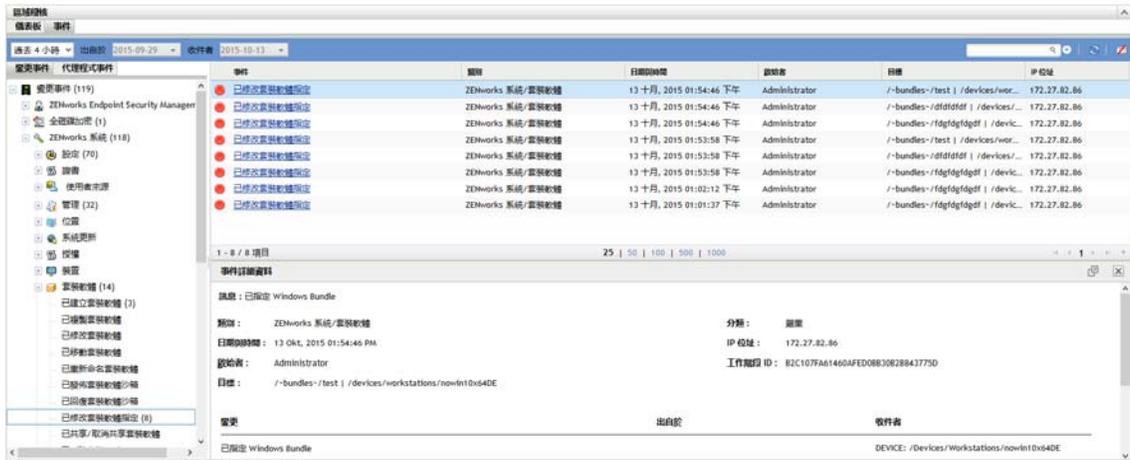
發生已啟用的事件時，會產生稽核事件。

產生稽核事件後，您可以從以下位置存取該事件的詳細資料：

- ◆ **儀表板：** 您可以透過 ZENworks 控制中心儀表板檢視稽核資料。儀表板包含以下索引標籤：
  - ◆ **儀表板：** 透過此索引標籤，可以檢視區域中發生的稽核事件摘要。您可以檢視關於最重要事件和受影響物件的關鍵指標，並可用過濾的方式深入到事件記錄檢視窗。此儀表板預設會顯示過去 4 小時發生的事件綜覽。如果您想要檢視更多資料，可以變更時間段。
  - ◆ **事件 (稽核記錄)：** 使用此索引標籤可以檢視區域中發生的所有事件。顯示的資訊採用類似於「事件組態」頁面中的格式。系統會對所產生事件的類別顯示一個計數。例如，如果產生了一個套裝軟體指定管理事件，則樹狀結構中會對「套裝軟體指定管理」類別顯示 1。當您按一下該事件時，右側窗格中會顯示該事件的詳細資料。
- ◆ **(變更事件) 物件資料夾：** 使用物件資料夾 (裝置、套裝軟體、規則和使用者) 中的稽核索引標籤，可以檢視針對所選資料夾中所有物件產生的稽核事件。例如，您可以檢視針對某個套裝軟體資料夾中所有套裝軟體產生的事件。如此便可以在「套裝軟體」資料夾中檢視與套裝軟體相關的所有事件。資訊的分類方式類似於事件組態頁面。您可以瀏覽發生的事件；如需更多資訊，可以按一下事件以檢視其詳細資料。
- ◆ **(變更事件) 物件：** 您也可以檢視物件資料夾中某個物件的稽核事件。例如，如果您選取套裝軟體資料夾中某個特定的套裝軟體，則可以檢視針對該特定套裝軟體產生的事件。
- ◆ **(代理程式事件) 裝置資料夾：** 使用裝置資料夾中的稽核索引標籤可以檢視針對特定裝置 (伺服器或工作站) 產生的事件。

若要檢視產生的事件詳細資料，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登入 ZENworks 控制中心。
- 2 (儀表板) 若要在儀表板中檢視事件，請按一下儀表板 > 事件。  
或  
(物件資料夾) 若要檢視某個資料夾 (例如，裝置資料夾、套裝軟體資料夾或規則資料夾) 中所有物件的事件，請按一下該資料夾的詳細資料連結，然後按一下稽核索引標籤。  
或  
(物件) 若要檢視特定物件 (例如，裝置、套裝軟體或規則) 的事件，請按一下該物件，然後按一下稽核索引標籤。  
(裝置資料夾) 若要檢視「裝置」資料夾中的事件，請在左側窗格中按一下裝置。如果該事件已在區域中的某台伺服器上執行，請按一下該伺服器對應的詳細資料；如果該事件已在受管理裝置上執行，請按一下工作站對應的詳細資料。然後按一下稽核索引標籤以檢視「事件」螢幕。
- 3 按一下變更事件或代理程式事件索引標籤。
- 4 展開樹狀結構並導覽至相關類別。  
系統將會依據設定的稽核事件數，針對該類別顯示相關的計數。
- 5 按一下該事件。  
右側窗格中會顯示所產生事件的詳細資料。



附註：若要在新視窗中檢視事件的詳細資料，請按一下 



# 產品管理

以下幾節提供的資訊可在您使用各項 ZENworks 產品時提供幫助。執行其中涉及的任務之前，應先完成第 I 部分「系統組態」(第 9 頁)中的組態設定任務。

- ◆ 第 7 章 「快速任務清單」(第 67 頁)
- ◆ 第 8 章 「資產管理」(第 71 頁)
- ◆ 第 9 章 「組態管理」(第 85 頁)
- ◆ 第 10 章 「端點安全性管理」(第 111 頁)
- ◆ 第 11 章 「全磁碟加密」(第 119 頁)
- ◆ 第 12 章 「修補程式管理」(第 127 頁)



# 7 快速任務清單

完成管理區域的組態設定 (請參閱第 I 部分「系統組態」(第 9 頁)) 後，應針對已授權或正在評估的各項 ZENworks 產品，瞭解以下章節中提供的相關觀念和任務：

- 第 7.1 節「資產管理」(第 67 頁)
- 第 7.2 節「組態管理」(第 68 頁)
- 第 7.3 節「端點安全性管理」(第 69 頁)
- 第 7.4 節「全磁碟加密」(第 69 頁)
- 第 7.5 節「修補程式管理」(第 70 頁)

## 7.1 資產管理

您可以透過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向設備、地點、部門和成本中心配置授權，藉以監控軟體授權法規遵循並追蹤軟體使用量和軟體擁有權。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動資產管理                               | <p>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資產管理未獲啟動，則必須完成以上操作方可使用該產品。</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8.1 節「啟動資產管理」(第 71 頁)。</p>   |
|  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執行資產管理操作 | <p>啟動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後，預設會啟用代理程式的資產管理功能。</p> <p>您應確認代理程式的資產管理功能是否仍處於啟用狀態。此外，如果要追蹤使用者的軟體授權 (而不僅是設備的軟體授權)，需要啟用預設會停用的使用者管理功能。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8.2 節「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資產管理功能」(第 71 頁)。</p> |
|  掃描設備，以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                    | <p>掃描設備，以收集設備的軟體與硬體庫存。庫存資訊有助於您決定軟體配送與硬體升級的相關事宜。</p> <p>只有在執行此任務後，才能繼續執行餘下的任務。</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8.3 節「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第 72 頁)。</p>   |
|  監控軟體使用量                            | <p>產生報告以分析軟體產品的使用數量和使用頻率。</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8.4 節「監看軟體使用率」(第 74 頁)。</p>   |
|  監控軟體授權法規遵循                         | <p>檢視所安裝的軟體產品是否正確授權、未到授權數或已超過授權數。</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8.5 節「監控授權法規遵循」(第 76 頁)。</p>  |
|  配置授權                               | <p>配置組織內的授權以追蹤授權的擁有權和配送。您可以將授權配置給設備或使用者組 (地點、部門和成本中心)。</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8.6 節「配置授權」(第 82 頁)。</p>   |

## 7.2 組態管理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可讓您管理設備的組態，包括將軟體配送給設備、套用 Windows 組態規則以及複製和套用影像。此外，您可以收集設備硬體及軟體庫存以便瞭解何時應升級、何時應購買，還可以遠端存取設備以便進行疑難排解和解決問題。

您可以視需要執行下列任務，且順序不限。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動組態管理                             | <p>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組態管理未獲啟動，則必須完成以上操作方可使用該產品。</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1 節「啟動組態管理」(第 85 頁)。</p>   |
|  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執行組態管理操作 | <p>若要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在設備上執行組態管理操作，必須啟用相應的代理程式功能。啟動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後，預設會啟用套裝軟體管理、影像管理、規則管理、遠端管理以及使用者管理這幾項功能。</p> <p>您應確認這些功能是否仍處於啟用狀態。或者，如果不想使用某些功能，可以將其停用。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2 節「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組態管理功能」(第 85 頁)。</p> |
|  配送軟體                               | <p>透過套裝軟體配送軟體。套裝軟體內含有安裝、啟動及解除安裝 (必要時) 軟體時所需的軟體檔案與指示。您可以建立套裝軟體以配送 Windows 安裝程式應用程式 (包括 MSI 與 MSP)、非 Windows 安裝程式應用程式、網頁連結、簡易用戶端應用程式、Linux 應用程式和 Macintosh 應用程式。</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3 節「配送軟體」(第 86 頁)。</p>   |
|  套用規則                             | <p>套用規則，以控制設備的行為。ZENworks 可讓您建立及套用 Windows 群組規則、巡視設定檔規則、瀏覽器書籤規則、印表機規則等。</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4 節「套用規則」(第 87 頁)。</p>  |
|  擷取設備的影像及對設備套用影像                  | <p>建立設備的影像、對設備套用影像，以及對設備執行複製影像程序檔。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可藉其「開機前服務」功能，在設備啟動時，對其執行這些複製影像任務。</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5 節「複製設備影像」(第 90 頁)。</p>  |
|  遠端管理設備                           | <p>從遠端存取設備，以提供使用者協助或執行操作。您可以控制或檢視設備。您也可以執行及傳輸檔案，以及執行診斷，對設備問題進行疑難排解。</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6 節「遠端管理設備」(第 96 頁)。</p>  |
|  掃描設備，以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                  | <p>掃描設備，以收集設備的軟體與硬體庫存。庫存資訊有助於您決定軟體配送與硬體升級的相關事宜。</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9.7 節「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第 108 頁)。</p>  |

## 7.3 端點安全性管理

ZENworks 11 SP4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可讓您透過規則執行安全性設定，藉以保護設備。您可以控制設備對抽取式儲存設備、無線網路以及應用程式的存取。此外，您還可以透過加密來保護資料，透過防火牆功能（連接埠、通訊協定及存取控制清單）來保護網路通訊的安全。與此同時，您還可以根據端點設備的位置變更其安全性。

請務必按所列順序執行以下任務。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動端點安全性管理      | <p>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端點安全性管理未獲啟動，則必須完成以上操作方可使用該產品。</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0.1 節「啟動端點安全性管理」（第 111 頁）。</p>                                       |
|  啟用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    | <p>Endpoint Security Agent 會在設備上執行安全性規則。此代理程式必須安裝在您要配送安全性規則的每部設備上，並予以啟用。</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0.2 節「啟用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第 111 頁）。</p>                          |
|  建立位置           | <p>安全性規則可以是全域規則，也可以是針對特定位置的規則。全域規則會套用至所有位置。而位置規則僅在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判定設備的網路環境與為該位置定義的環境相符時才會套用。</p> <p>如果要使用位置規則，您必須建立位置。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0.3 節「建立位置」（第 112 頁）。</p> |
|  建立安全性規則      | <p>設備的安全性設定透過安全性規則來設定。您可以建立 11 種類型的的安全性規則。</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0.4 節「建立安全性規則」（第 112 頁）。</p>  |
|  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設備 | <p>您可以將安全性規則指定給使用者或設備。</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0.5 節「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第 115 頁）。</p>   |
|  將規則指定給區域     | <p>為確保設備始終受到保護，您可以將預設的安全性規則指定給區域，以便為每個規則類型定義這些規則。如果使用者的指定規則或設備的指定規則未涵蓋某設備，便會套用區域的指定規則。</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0.6 節「將規則指定給區域」（第 116 頁）。</p>               |

## 7.4 全磁碟加密

在設備關閉電源或處於休眠模式時，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可防止其資料遭到未授權的存取。為了保護資料，整個磁碟或分割區都會進行加密，包括暫存檔案、交換檔和作業系統。這些資料只有在授權使用者登入後方可進行存取。如果從媒體（例如 CD/DVD、軟碟或 USB 磁碟機）將裝置開機，則一律無法存取。對於授權使用者而言，存取加密磁碟上的資料與存取未加密磁碟上的資料並無不同。

請務必按所列順序執行以下任務。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動全磁碟加密     | <p>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全磁碟加密未獲啟動，則必須完成此操作方可使用該產品。</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1.1 節「啟動全磁碟加密」(第 119 頁)。</p> |
|  啟用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 | <p>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執行磁碟加密。要加密的磁碟所在的每部設備上都必須安裝該代理程式。</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1.2 節「啟用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第 120 頁)。</p>           |
|  建立磁碟加密規則    | <p>加密設備磁碟所需的資訊會透過磁碟加密規則傳遞到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您必須至少建立一個規則。</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1.3 節「建立磁碟加密規則」(第 120 頁)。</p>          |
|  將規則指定給設備    | <p>磁碟加密規則只能指定給設備、設備群組或設備資料夾。</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1.4 節「將規則指定給裝置」(第 122 頁)。</p>                              |

## 7.5 修補程式管理

您可以使用 ZENworks 11 SP4 Patch Management 自動評估軟體弱點，並套用修補程式以消除這些弱點。

請務必按所列順序執行以下任務。

| 任務   | 詳細資料  |
|--|---|
|  啟動修補程式管理                             | <p>如果在安裝 ZENworks 管理區域時未提供訂閱授權，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修補程式管理未獲啟動，則需要啟動該產品。</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2.1 節「啟動修補程式管理」(第 127 頁)。</p>   |
|  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執行修補程式管理操作 | <p>若要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在設備上執行修補程式管理操作，必須啟用代理程式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啟動 ZENworks Patch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後，預設會啟用修補程式管理功能。</p> <p>您應確認代理程式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是否仍處於啟用狀態。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2.2 節「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第 128 頁)。</p> |
|  啟動訂閱服務                               | <p>您必須在 ZENworks 伺服器上啟動訂閱服務。此伺服器會下載修補程式並將其複製到其他 ZENworks 伺服器 (如果有多個伺服器)。</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2.3 節「啟動訂閱服務」(第 128 頁)。</p>  |
|  部署修補程式                               | <p>訂閱服務下載修補程式後，會套用所需的修補程式。</p> <p>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12.4 節「部署修補」(第 129 頁)。</p>  |

# 8 資產管理

以下幾節對使用 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從設備收集軟體和硬體庫存以及監控設備上的軟體使用量和軟體授權法規遵循，提供了說明與指示。

- ◆ 第 8.1 節「啟動資產管理」(第 71 頁)
- ◆ 第 8.2 節「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資產管理功能」(第 71 頁)
- ◆ 第 8.3 節「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第 72 頁)
- ◆ 第 8.4 節「監看軟體使用率」(第 74 頁)
- ◆ 第 8.5 節「監控授權法規遵循」(第 76 頁)
- ◆ 第 8.6 節「配置授權」(第 82 頁)

## 8.1 啟動資產管理

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資產管理未獲啟動，則請完成以下步驟：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
- 2 在「**授權**」面板中，按一下「**ZENworks 11 Asset Management**」。
- 3 選取「**評估 / 啟動產品**」，然後填寫以下各欄位：
  - 使用試用版：**選取此選項將啟用 60 天的試用期。60 天試用期結束後，必須套用產品授權金鑰才能繼續使用該產品。
  - 產品授權金鑰：**指定您為資產管理所購買的授權金鑰。若要購買產品授權，請造訪 [Novell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產品網站 \(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assetmanagement\)](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assetmanagement)。
- 4 按一下「**確定**」。

## 8.2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資產管理功能

若要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在設備上執行資產管理操作，必須啟用代理程式的資產管理功能。啟動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後，預設會啟用資產管理功能。

您應確認代理程式的資產管理功能是否仍處於啟用狀態。此外，如果要追蹤使用者的軟體授權 (而不僅是設備的軟體授權)，需要啟用預設會停用的使用者管理功能。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

## 8.3 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

庫存設備時，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會同時收集設備的軟體和硬體資訊。使用 ZENworks 控制中心，您可以檢視個別裝置的庫存，還可以根據特定準則產生多個裝置的報告。

您可以使用軟體庫存來實現多種目的，包括追蹤特定應用程式的使用量，以及確認您對於所有正在使用的應用程式副本是否擁有足夠的授權數。例如，假設貴公司擁有某個文書處理軟體的 50 份授權。若執行軟體庫存後發現 60 台設備上安裝了該軟體，則表示您違反了授權合約。不過，在檢視了過去 6 個月的軟體使用量後，您發現實際上只有 45 台裝置使用了該軟體。若要遵循授權合約，您需從未使用該軟體的 15 台設備上將其解除安裝。

您也可以使用硬體庫存來實現多種目的，包括確認硬體符合執行特定軟體的要求。例如，假設您的會計部門要推出其會計軟體的新版本。新軟體增加了對處理器、記憶體以及磁碟空間的要求。透過使用從設備收集的硬體庫存，您可以建立兩份報告，一份列出符合要求的所有設備，另一份列出不符合要求的設備。您根據報告將軟體配送至相符的裝置，並為不相容的裝置建立升級計劃。

預設會在每個月第一天的凌晨 1：00 掃描裝置。您可以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組態」索引標籤上修改排程，也可在其他許多「庫存」組態設定中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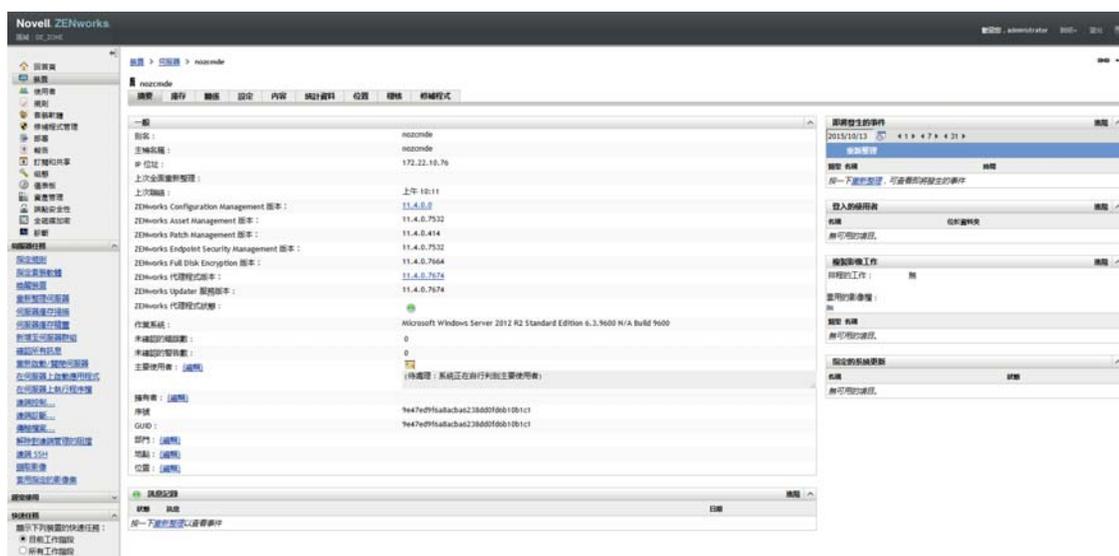
以下各節提供啟動設備掃描和使用所收集之庫存的指示：

- ◆ 第 8.3.1 節「啟動設備掃描」(第 72 頁)
- ◆ 第 8.3.2 節「檢視設備庫存」(第 73 頁)
- ◆ 第 8.3.3 節「產生庫存報告」(第 74 頁)
- ◆ 第 8.3.4 節「更多資訊的位置」(第 74 頁)

### 8.3.1 啟動設備掃描

您可以隨時啟動設備掃描。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掃描的裝置。
- 3 按一下裝置，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伺服器庫存掃描](#)」或「[工作站庫存掃描](#)」，以啟動掃描。  
「快速任務狀態」對話方塊會顯示任務的狀態。任務完成時，可以按一下「[庫存](#)」索引標籤，以檢視掃描結果。

若要同時掃描多部設備，可以開啟設備所在的資料夾，然後選取設備旁的核取方塊，再按一下「[快速任務](#)」>「[庫存掃描](#)」。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inventory-scan-now` 指令，以掃描設備。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庫存指令](#)」。

## 8.3.2 檢視設備庫存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直到找出要檢視庫存的設備。
- 3 按一下裝置，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按一下「[庫存](#)」索引標籤。

[設備](#) > [伺服器](#) > **zcmx64**

 **zcmx64**

| 摘要                          | 庫存  | 關係 | 設定 | 統計資料 |
|-----------------------------|---|----|----|------|
| <b>摘要</b>                   |   |    |    |      |
| 上次掃描日期：十二月 7                |   |    |    |      |
| 主機名稱： zcmx64                |   |    |    |      |
| 部門： SRM                     |   |    |    |      |
| 位置：                         |   |    |    |      |
| <a href="#">硬體/軟體庫存詳細資料</a> |   |    |    |      |
| <b>硬體：</b>                  |   |    |    |      |
| 資產標籤：                       | 無資產標籤   |    |    |      |
| 序號：                         | 564decc7c98c95496048d840bc464506                  |    |    |      |
| 系統：                         | VMware, Inc. VMware Virtual Platform              |    |    |      |
| 作業系統：                       | Novell SUSE Linux Enterprise Server 11 (x86_64) 1 |    |    |      |
| MAC 位址：                     | 000c29464506                                      |    |    |      |
| 記憶體總計：                      | 2.75 GB   |    |    |      |
| 可用的硬碟空間：                    | 40.96 GB  |    |    |      |
| 硬碟總空間：                      | 64.42 GB  |    |    |      |

「[庫存](#)」頁提供了硬體庫存的摘要。若要查看庫存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硬體/軟體庫存詳細資料](#)」。

### 8.3.3 產生庫存報告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含有數份標準報告。此外，您也可以建立自定報告，提供不同角度的庫存資訊。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報告」索引標籤。
- 2 在「庫存標準報告」面板中，按一下「軟體應用程式」。

| 報告                                |   |
|-----------------------------------|---|
| 名稱                                | 描述                                      |
| <a href="#">防毒/防間諜軟體詳細資料</a>      | 防毒/防間諜軟體定義檔, 內含其所安裝之設備的連結               |
| <a href="#">軟體應用程式 (依類別)</a>      | 已安裝的軟體產品計數 (依類別及子類別)                    |
| <a href="#">軟體應用程式 (依製造廠商)</a>    | 已安裝的軟體產品計數 (依製造廠商)                      |
| <a href="#">軟體應用程式 (依作業系統與產品)</a> | 已安裝的軟體產品計數 (依產品名稱)                      |
| <a href="#">重複的序號</a>             | 列出以相同序號之多個例項所安裝的軟體產品                    |
| <a href="#">高頻寬應用程式</a>           | KaZaa 與 Gnutella 等常用多媒體及檔案共用應用程式計數      |
| <a href="#">快速維修詳細資料</a>          | 可連結至設備安裝位置清單的快速維修與安全性修補                 |
| <a href="#">Microsoft 產品</a>      | 已安裝的 Microsoft 產品計數 (依 Microsoft 特有的分類) |
| <a href="#">作業系統</a>              | 設備計數 (依安裝的作業系統)                         |
| <a href="#">作業系統 Service Pack</a> | 設備計數 (依安裝的作業系統與 Service Pack)           |

- 3 按一下「作業系統」報告，以產生報告。  
您可以使用報告底部的選項，將產生的報告儲存為 Microsoft Excel 工作表、CSV (逗號分隔值) 檔案、PDF 檔案或 PDF 圖形檔。

### 8.3.4 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庫存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資產庫存參考》。

## 8.4 監看軟體使用率

對設備進行庫存之後，您可以執行報告來檢視設備應用程式的使用量。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含有按產品、使用者和設備統計的應用程式使用量標準報告。您還可以自定報告來提供更為詳盡或更側重於某一方面的資訊。例如，Asset Management 含有一份預先定義的自定報告，可顯示過去 90 天內未使用的應用程式。

若要執行可顯示特定應用程式使用數量的報告：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再按一下「軟體使用量」索引標籤。
- 2 在「軟體使用量標準」面板中，按一下應用程式使用量以顯示應用程式使用量報告的清單。

軟體使用量報告 > 應用程式使用量

| 報告                                |                         | 分組準則                                |
|-----------------------------------|-------------------------|-------------------------------------|
| 名稱                                | 描述                      |                                     |
| <a href="#">應用程式使用量總計 (依產品)</a>   | 本地與伺服器應用程式的使用量總計 (依產品)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區域 |
| <a href="#">應用程式使用量總計 (依使用者)</a>  | 本地與伺服器應用程式的使用量總計 (依使用者) | <input type="radio"/> 資料夾           |
| <a href="#">應用程式使用量總計 (依設備)</a>   | 本地與伺服器應用程式的使用量總計 (依設備)  | <input type="radio"/> 群組            |
| <a href="#">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產品)</a>   | 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產品)         | <input type="radio"/> 使用者組          |
| <a href="#">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使用者)</a>  | 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使用者)        |                                     |
| <a href="#">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設備)</a>   | 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設備)         |                                     |
| <a href="#">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產品)</a>  | 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產品)        |                                     |
| <a href="#">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伺服器)</a> | 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伺服器)       |                                     |
| <a href="#">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使用者)</a> | 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使用者)       |                                     |
| <a href="#">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設備)</a>  | 伺服器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設備)        |                                     |
| <a href="#">使用量收集歷程</a>           | 使用量資料收集歷程               |                                     |

- 3 在面板中，按一下 **本地應用程式使用量 (依產品)**。

應用程式使用量總計 (依製造廠商) 執行日期: 2009/5/14

產品來源: 6 安裝在下列項目上的軟體製造廠商: 1 設備

| 製造廠商                       | 安裝數 |
|----------------------------|-----|
| Apache Software Foundation | 1   |
| Microsoft                  | 19  |
| Novell                     | 8   |
| Sun                        | 7   |
| Sun Microsystems           | 15  |
| Sybase                     | 1   |

[Excel](#) [CSV](#) [PDF](#) [圖形](#)

報告會顯示設備上安裝的所有產品 (依軟體製造廠商分組)。

- 4 找到您要檢視其產品的製造廠商，然後按一下「安裝數」欄中的數值以顯示安裝的產品。  
產生的報告會顯示每個產品的目前安裝數、已使用的安裝數、上次使用的時間，以及其他使用資訊。
- 5 若要變更報告時段或顯示的產品清單 (所有產品、已使用產品或未使用產品)，請按一下報告底部的「變更時段/過濾器」。

此外還有許多其他標準的及預先定義的自定報告可供您使用。如需應用程式使用量的其他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參考) 中的「Reports」(報告)。

## 8.5 監控授權法規遵循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可讓您監控組織對軟體授權合約的法規遵循情況，所採用的方法是比較採購的軟體授權數與在庫存掃描期間所探查到的實際軟體安裝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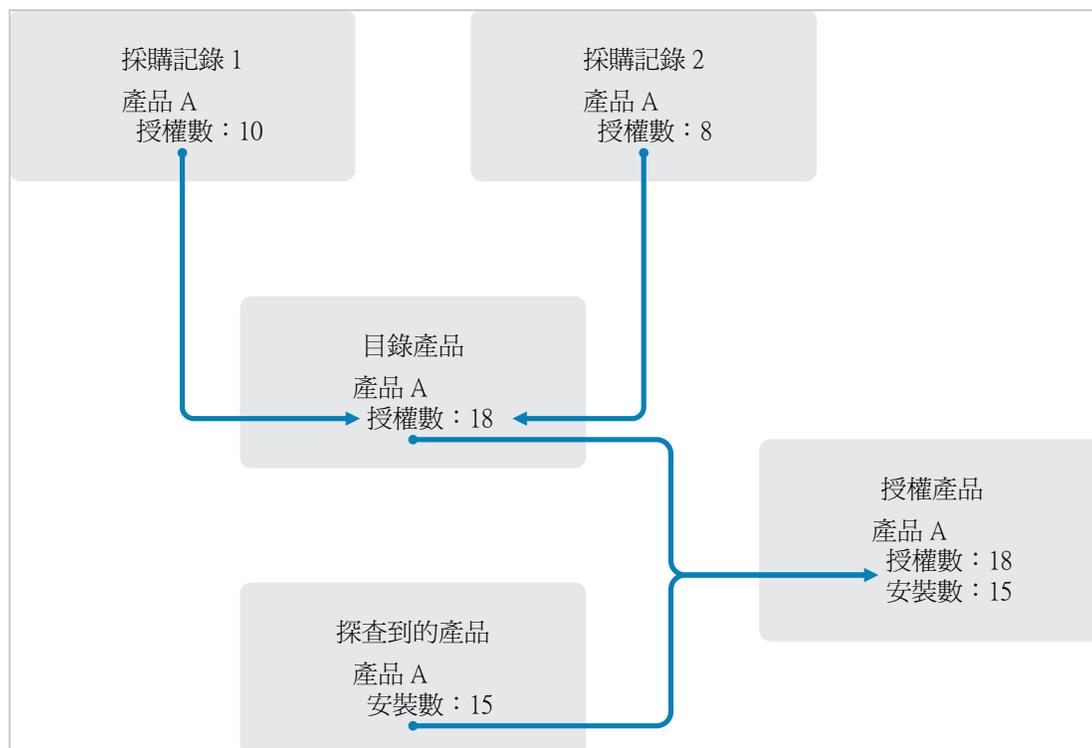
Asset Management 授權法規遵循是一款兼具功能性及靈活性的工具。因此，您在設定授權法規遵循時，可以使用多種方式和方法。以下各節提供了簡單扼要的基本指示，可幫助您快速設定對單一產品的授權法規遵循監控。完成這一基本情境後，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參考》中的「授權法規遵循」，以獲得詳細資訊和指示。

- ◆ 第 8.5.1 節「授權法規遵循元件」(第 76 頁)
- ◆ 第 8.5.2 節「探查安裝的產品」(第 77 頁)
- ◆ 第 8.5.3 節「建立目錄產品和採購記錄」(第 77 頁)
- ◆ 第 8.5.4 節「建立授權產品」(第 79 頁)
- ◆ 第 8.5.5 節「檢視法規遵循資料」(第 80 頁)
- ◆ 第 8.5.6 節「更多資訊的位置」(第 82 頁)

### 8.5.1 授權法規遵循元件

開始實作法規遵循監控之前，您需要瞭解涉及到的元件以及它們協同工作的方式(如下圖及後續文字所示)。

圖 8-1 授權法規遵循元件



- ◆ 掃描管理區域中的設備來收集已安裝軟體產品的清單。這些產品稱為**探查到的產品**。在上圖中，庫存掃描探查到了 15 部設備上安裝了產品 A。

- 您建立了**目錄產品**來表示貴組織已購買的軟體產品。一般情況下，每個目錄產品對應一個特定的製造廠商部件編號。在上圖中，**產品 A** 是唯一的目錄產品。但您可能已經擁有**產品 A**、**產品 A** 升級版與**產品 B** 的目錄產品。
- 建立**採購記錄**來表示軟體產品的訂單或發票。採購記錄清單中的每一個明細項目都列出一個目錄產品及其授權購買數量。若多個採購記錄中都列出了某個目錄產品，則該目錄產品的總授權數等於兩個採購記錄的採購數量。在上圖中，一個採購記錄包含**產品 A** 的 10 個授權，另一個採購記錄包含 8 個授權。產品 A 的總授權數為 18。
- 您建立了**授權產品**，並將對應的探查到產品及目錄產品與之關聯。這樣會產生一個包含產品授權數與安裝數的授權產品。如此一來，您就可快速檢視產品使用量是否符合授權合約。在上圖中，**產品 A** 有 18 個授權並已安裝於 15 部設備中，因此**產品 A** 符合授權合約。

## 8.5.2 探查安裝的產品

如果尚未掃描管理區域中的設備以收集安裝之產品 (稱為**探查到的產品**) 的相關資訊，請完成第 8.3 節「**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第 72 頁) 中的步驟。

探查到多個產品後，請選擇要監控其法規遵循的產品。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再按一下「**授權管理**」索引標籤。
- 2 在「**授權管理**」面板中，按一下「**探查到的產品**」以顯示「**探查到的產品**」清單。

| 名稱  | 排除                       | 授權產品                     | 已安裝的數量 | 使用中的使用數量 | 標準類別 |
|---|--------------------------|--------------------------|--------|----------|------|
| Microsoft Office Professional 2003 2003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Office Professional 2003 | 10     | 10       |      |
|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3 5.2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Windows Server 2003      | 5      | 5        |      |
| Microsoft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5.1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 15     | 11       |      |
| Sun Java2 Runtime Environment 1.5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 15     | 12       |      |
| Sybase SQL Anywhere Developer Edition 10.0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 1      | 0        |      |
| Symantec Symantec AntiVirus Corporate Edition 8.1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 30     | 25       |      |
| VMware VMWare Tools -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 2      | 2        |      |
| Yahoo! Yahoo! Companion Toolbar - (Windows)                 | <input type="checkbox"/> |                          | 1      | 0        |      |

- 3 瀏覽該清單以選擇要使用之探查到的產品。  
至少有一次安裝的產品才會列在「**已安裝的數量**」欄中。如果可能，應選擇擁有訂單或發票的產品。這樣您便能使用真實資訊完成該情境。如果選擇沒有訂單和發票的產品，可以虛構一些採購資訊。請記住您的產品選擇，以便稍後使用。
- 4 請繼續執行下一小節「**建立目錄產品和採購記錄**」(第 77 頁)。

## 8.5.3 建立目錄產品和採購記錄

探查到的產品提供產品的安裝資訊。若要提供產品購買的相關資訊，可以建立目錄產品和採購記錄。

目錄產品代表軟體產品。採購記錄會在目錄產品中填入所購買的產品授權數。

以下步驟說明如何為您在第 8.5.2 節「探查安裝的產品」(第 77 頁)中選擇的探查到產品建立目錄產品和採購記錄。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再按一下「授權管理」索引標籤。
- 2 建立目錄產品：
  - 2a 按一下「授權管理」面板中的「目錄產品」。

| 目錄產品   |          |          |         |      |    |        |
|--|----------|----------|---------|------|----|--------|
| 新增 ▾ 移動... 刪除 動作 ▾   |          |          |         |      |    |        |
| 名稱 ▲   | 每個套件的授權數 | 製造廠商組件編號 | 經銷商 SKU | 授權數量 | 排除 | 目錄產品   |
| <input type="checkbox"/> 4D TECHNOLOGIES INC CD DUPE MS OFFICE 2000 STANDARD 32 BIT WIN (CD)(NR) 2000 (FF_Media Duplication) (1) | 1        | C49567   | C49567  | 1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CME Jumble 2 (Full License) (1)  | 1        |          |         | 2    |    | Jumble |
| <input type="checkbox"/> ACME Turbo (Version Upgrade) (1)  | 1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ACROBAT CAPTURE V3.0 PERSONAL ED WNT (CD) 3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2101156 | A59587  | 1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ACROBAT V5.0 MP (CD) 5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2001438 | A68210  | 2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ACROBAT V5.0 MP UPG (CD) 5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2001440 | A68250  | 3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DESIGN COLLECTION V4.0 MP (CD) 4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7590080 | A69412  | 1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GOLIVE V6.0 MP (CD) 6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3200324 | A84261  | 2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Pagemaker V7.0 MP (CD)(EU) 7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7530341 | A69856  | 1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DOBE SYSTEM INC ADOBE Pagemaker V7.0.2 MP UPG (CD)(EU) 7 (Shrinkwrap Product) (1)                      | 1        | 27530342 | A104342 | 1    |    |        |

2b 按一下「新增」>「目錄產品」，以啟動「建立新的目錄產品」精靈。

2c 填寫下列欄位：

**製造廠商：**從清單中選取軟體製造廠商。如果未列出正確的製造廠商，請輸入製造廠商名稱(如 Novell、Symantec 或 Microsoft)。

**產品：**輸入產品的名稱。產品應代表購買的軟體產品套件(SKU)。例如，購買的套件是產品 A (單一授權)或產品 A (10 件套)。如果發票記錄包含您要建立目錄產品的產品，請使用發票上的產品名稱。

**每個套件的授權數：**指定產品套件中包含的授權數。

**產品類型 - 附註：**這些欄位為選擇性欄位。它們可用於進一步識別產品。

**排除：**請勿選取此核取方塊。

2d 按「下一步」以顯示「摘要」頁，然後按一下「完成」以將產品新增至「目錄產品」清單。

2e 按一下頁面頂部結構導覽路徑中的「授權管理」，以返回「授權管理」頁。

3 建立採購記錄：

3a 在「授權管理」面板中，按一下「採購記錄」。

授權管理 > 採購記錄

採購記錄 輸入狀態

新增 ▾ 移動... 刪除 動作 ▾

| 訂單號碼 ▲  | 訂購日期 | 轉售商 |
|---------|------|-----|
| 無可用的項目。 |      |     |

3b 按一下「新增」>「採購記錄」，以啟動「建立新的採購記錄」精靈。

3c 填寫下列欄位：

**採購訂單編號：**指定與軟體產品採購關聯的採購訂單編號或發票編號。如果沒有此產品的訂單或發票，請使用任意號碼。

**訂購日期：**選取購買軟體的日期。

**收件者 - 經銷商：** 這些欄位為選擇性欄位。它們可用於進一步識別採購記錄。

**3d** 按「下一步」以顯示「摘要」頁。

**3e** 選取「定義額外的內容」方塊，然後按一下「完成」以建立採購記錄，並顯示其「採購詳細資料」頁。

**3f** 按一下「新增」顯示「新增採購詳細資料」對話方塊，然後填寫下列欄位：

**產品：**按一下  瀏覽至您在**步驟 2**中建立的目錄產品，並加以選取。

**數量：**指定購買的產品數量。例如，若所選的目錄產品為產品 A 10 件套，採購訂單為 5 個產品 A 10 件套，則指定 5。

**廠商建議零售價 - 總價：**這些欄位為必要欄位。指定製造廠商建議零售價 (MSRP)、實際支付的單價以及總價。如果「總價」欄位留為空白，精靈會在該欄位中填入「採購數量」乘以「單價」所得的值。

**發票號碼 - 備註：**這些欄位為選擇性欄位。它們可用於進一步識別採購情況。

**3g** 按一下「確定」。

**4** 請繼續執行下一小節**建立授權產品**。

Asset Management 還可以輸入電子檔案的採購資訊。輸入過程中，系統會建立採購記錄，以及其中所包含之軟體產品的所有目錄產品。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參考》中的「授權法規遵循」。

## 8.5.4 建立授權產品

設定軟體產品之法規遵循的最後一步是建立授權產品，並將探查到的產品和目錄產品與之關聯。如此操作後，便可為授權產品填入確定授權法規遵循狀態所需的安裝與授權資訊。

下列步驟說明如何使用「自動重整」精靈來建立授權產品，以及如何將探查到的產品和目錄產品關聯到此授權產品。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再按一下「授權管理」索引標籤。
- 2 在「授權管理」面板中，按一下「授權產品」。



- 3 在「授權產品」面板中，按一下「動作」>「自動調解：建立授權產品」以啟動自動調解精靈。使用下表中的資訊填寫欄位，以完成精靈。

| 精靈頁       | 詳細資料   |
|-----------|--|
| 探查到的產品篩選器 | <p>「自動重整」精靈將從現有探查到的產品建立授權產品。若要尋找探查到的產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按一下「下列指定的產品」選項。</li><li>2. 在「選取」清單中，選取探查到之產品的製造廠商。</li><li>3. 在「產品」欄位中，輸入探查到之產品的名稱。</li></ol> |

| 精靈頁        | 詳細資料  |
|------------|---|
| 選取要建立的授權產品 | <p>根據「探查到的產品過濾器」頁中指定的資訊，此頁面應顯示探查到的產品以及要為其建立的授權產品。</p> <p>精靈會透過比較「製造廠商」與「產品」欄位，嘗試比對目錄產品與探查到的產品。如果精靈發現您建立的目錄產品與探查到的產品相符，還會列出該目錄產品。選取目錄產品，以將其與授權產品相關聯。</p> <p>如果精靈無法找到與目錄產品相符的探查到產品，則您需要在完成精靈後手動指定目錄產品。</p>  |
| 目的資料夾      | <p>選取要放置新授權產品的資料夾。</p> <p>該欄位預設為目前資料夾（從中啟動「自動重整」精靈的資料夾）。若要指定其他資料夾，請按一下  瀏覽並選取資料夾。此資料夾必須已經存在，因為您無法使用選擇對話方塊建立新的資料夾。</p>  |
| 授權書        | <p>每個授權產品必須至少擁有一個授權書與授權模式。</p> <p>授權書通常表示授權合約。多數情況下，一個授權產品可能只有一份授權書。但是，對於擁有多份授權合約的授權產品，您也可以允許多份授權書，藉以確定其法規遵循狀態。例如，您可能擁有同一個產品的完整授權合約和升級授權合約。您不需要為該產品建立兩個單獨的授權產品，而是建立一個擁有兩份不同授權書的授權產品。</p> <p>授權模式決定授權的計數方式。授權可基於安裝、使用者或設備進行計數。</p> <p>在目前這個情境中，將描述指定為「基於安裝」，並為授權模式選取「基於安裝」。如此一來，每次安裝產品時都會使用一個授權。</p> |
| 自動重整建立摘要   | <p>複查資料。</p>  |

4 按一下「完成」（若尚未執行此動作），以建立授權產品，並將其新增至「授權產品」清單。

5 如果「自動重整」精靈無法將目錄產品與授權產品相關聯，請執行以下操作：

5a 按一下授權產品。

5b 按一下「授權書」索引標籤。

5c 在「授權書」面板中，按一下授權書。

5d 按一下「擁有權證明」索引標籤。

5e 在「目錄產品」面板中，按一下「新增」。

5f 選取目錄產品，然後按一下「確定」將其新增至「目錄產品」面板。

「目錄產品」面板會顯示目錄產品的「採購數量」，即已採購之目錄產品的套數（根據採購記錄）。該面板還會顯示「授權數量」，即購買的套件中包含的授權總數。

6 繼續下一節[檢視法規遵循資料](#)，以獲取監看法規遵循的相關資訊。

## 8.5.5 檢視法規遵循資料

系統提供了兩個檢視窗供您查看授權產品的法規遵循狀態。您可以檢視「授權產品」頁以獲得所有產品的法規遵循狀態摘要，或者可以產生「軟體法規遵循」報告以檢視更詳細的資訊。

- ◆ 「[檢視法規遵循狀態摘要](#)」（第 81 頁）
- ◆ 「[產生軟體法規遵循報告](#)」（第 81 頁）

## 檢視法規遵循狀態摘要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再按一下「授權管理」索引標籤。
- 2 在「授權管理」面板中，按一下「授權產品」顯示「授權產品」頁。

| 名稱                                  | 狀態 | 探查到的產品 | 目錄產品 | 授權數量 | 已配置的數量 |
|-------------------------------------|----|--------|------|------|--------|
|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3       | ⚠  | ☑      | ☑    | 5    | 0      |
|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3 s     | ✅  | ☑      | ☑    | 1    | 0      |
| Mozilla.org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 ❌  | ☑      | ☑    | 1    | 0      |

「授權產品」清單會顯示所有授權產品及其目前法規遵循狀態：

- ◆ 軟體產品已正確授權。購買的授權數等於安裝數。
- ◆ 軟體產品授權數過量。購買的授權數多於安裝數。
- ◆ 軟體產品授權數不足。購買的授權數少於安裝數。

## 產生軟體法規遵循報告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再按一下「授權管理」索引標籤。
- 2 在「授權管理」面板中，按一下授權管理。

| 名稱   | 報告計數 |
|------|------|
| 軟體合規 | 4    |

- 3 在「授權管理標準」面板中，按一下軟體法規遵循。
- 4 在面板中，按一下法規遵循報告。

|  |  |                                   |
|--|--|-----------------------------------|
| 合規狀態:<br><input type="radio"/> 不明<br><input type="radio"/> 違規<br><input type="radio"/> 符合<br><input type="radio"/> 不足<br><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全部 | 軟體合規報告   | 執行日期: 2008/8/6                    |
|  | 報告時段: 前 3 個月   | 未調解的目標產品: 0                       |
|  | 檢視: 全部   | 未調解之探測到的產品: 5                     |
|  | 0 租用記錄   | 截至目前為止的合規計數: 2008/8/5 下午 11:00:01 |
| 分組方式:<br><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廠<br><input type="radio"/> 原   | 製造廠商 產品 版本 狀態 已使用的資料來源 授權數量 已安裝的數量 已使用的授權數 超出授權數的數量 授權數不足的數量 使用中的使用數量 未使用的安裝 更多最近的重新計算 | Firefox 0 2 2 0 2 0 2             |

按授權顯示法規遵循資料的報告即會出現。您可以按法規遵循狀態、製造廠商與價值或使用者組準則來篩選資料。進入「授權數量」，查看特定授權產品的法規遵循詳細資料。如需其他報告的相關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參考)。

## 8.5.6 更多資訊的位置

前面幾節中所述的情境只顯示了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中提供的一小部分授權法規遵循功能。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參考》中的「授權法規遵循」。

## 8.6 配置授權

ZENworks Asset Management 可讓您在組織內配置授權，以追蹤授權的擁有權和配送。您可以將授權配置給設備或使用者組（地點、部門和成本中心）。

**設備配置**是指將授權指定給特定設備。可以是已安裝產品的設備，也可以是未安裝產品的設備。例如，您為產品 A 購買了 10 份授權。安裝之前，可以先將這些授權配置給目標設備。

**使用者組配置**是指將一或多個授權指定給地點、部門或成本中心。指定了使用者組並安裝了產品的任何設備都會顯示為與配置相關聯的安裝。例如，您為產品 A 購買了 15 份授權，並將它們配置給部門 Q。指定給部門 Q 的設備有 20 部。在這 20 部設備中，有 12 部安裝了產品 A。結果部門 Q 的配置顯示有 15 個配置的授權，進行了 12 次安裝。

下列步驟將介紹如何將授權配置到設備。如需將授權配置到使用者組的相關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Asset Management 參考》中的「授權配置」。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資產管理」索引標籤。
- 2 在「授權管理」頁中，按一下「授權產品」。

| 授權管理 > 授權產品  |                                    |                                     |                                     |      |        |
|--|------------------------------------|-------------------------------------|-------------------------------------|------|--------|
| 啟用建議重新整理開始時間: 2009年5月13日 上午 08:56:35<br>存儲者: (每日重新整理)        | 完畢 2009年5月13日 上午 08:56:48<br>備選權選品 |                                     |                                     |      |        |
| 授權產品<br>新增 移動... 刪除 動作                                       |                                    |                                     |                                     |      |        |
| 名稱   | 狀態                                 | 探查到的產品                              | 目錄產品                                | 授權數量 | 已配置的數量 |
| <input type="checkbox"/>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3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5    | 0      |
| <input type="checkbox"/>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3 s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    | 0      |
| <input type="checkbox"/> Mozilla.org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    | 0      |
| 1 - 3 / 3  |                                    | 顯示 25 個項目                           |                                     |      |        |

- 3 在「授權產品」清單中，按一下要配置授權的授權產品。

- 4 預設只會啟用設備配置，用於追蹤產品授權的擁有權。若要將授權配置給使用者組，則必須由某位使用者執行以下步驟，才能進行該產品的使用者組配置：

4a 按一下「一般」索引標籤。

4b 在「授權配置設定」面板中，填寫以下欄位：

**啟用使用者組配置：** 選取此選項。

**使用者組配置類型：** 單個授權產品的所有使用者組配置都必須具有相同的類型。選取此產品要使用的類型（「地點」、「部門」或「成本中心」）。

**使用日後採購記錄輸入的使用者組資料更新授權配置：** 如果想要在輸入產品的日後採購記錄時，根據採購記錄的使用者組資料自動更新配置的授權數量，請選取此選項。

例如，假設產品目前使用部門配置。現在，您要輸入包含指定至部門 Q 之授權的採購記錄。輸入之後，授權會新增為部門 Q 的使用者組配置。

必要時，還會建立新的配置。例如，如果採購記錄包含指定至部門 Z (產品 A 的配置中未列出的新部門) 的產品 A 授權，則將為部門 Z 建立新的配置。

**已配置的數量：** 顯示已配置給設備或使用者組的授權總數。

4c 按一下「套用」儲存所有變更。

- 5 按一下「授權配置」索引標籤。

| 使用者組配置  |      |        |        |    |
|---------|------|--------|--------|----|
| 地點      | 設備計數 | 已配置的數量 | 已安裝的數量 | 差異 |
| Waltham | 2    | 2      | 2      | 0  |
| 總數:     | 9    | 2      | 2      |    |

| 設備配置          |            |               |           |                          |      |        |                                     |
|---------------|------------|---------------|-----------|--------------------------|------|--------|-------------------------------------|
| 電腦名稱          | 登入名稱       | IP 位址         | 地點        | 部門                       | 成本中心 | 已安裝的數量 | 重複配置                                |
| ARHEATH02076  | aheath     | xxx.xx.xx.xxx | Bangalore | Engineering              | 1001 | 1      |                                     |
| DAMAVILLO3032 | Damaville  | xxx.xx.xx.xxx | Provo     | North American Sales     | 1004 | 1      |                                     |
| DDJOHNS002096 | ddjohnson  | xxx.xx.xx.xxx | Bangalore | Engineering              | 1001 | 1      |                                     |
| KJTOMBS03018  | SLDUSCHEID | xxx.xx.xx.xxx | Waltham   | Marketing Services Group | 1007 | 1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MJLIBUDA02079 | SYSTEM     | xxx.xx.xx.xxx | Lebanon   | Quality Assurance        | 1003 | 1      |                                     |

不含配置的安裝: 1

- 6 (選擇性) 若要檢視已安裝產品但沒有配置授權的設備，請在「設備配置」面板中按一下「不含配置的安裝」所對應的數值。
- 7 如果要配置授權的設備已安裝有產品，請按一下「新增」>「已安裝產品的設備」。  
或  
如果要配置授權的裝置尚未安裝產品，請按一下「新增」>「任何裝置」。  
「搜尋設備」對話方塊即會顯示。
- 8 在「設備類型」欄位中，選取要搜尋「受管理設備」、「庫存設備」、「受管理設備或庫存設備」、「ZAM 移轉設備」還是「全部」。  
如果不確定設備的類型，則選取「全部」。
- 9 若要限制搜尋，請使用過濾器建立搜尋準則。  
如果不建立過濾器，則會顯示所有設備或安裝了產品的所有設備 (以最大顯示數目為限)。
- 10 指定搜尋結果中要顯示之裝置數目的上限。

- 11 選取要在搜尋結果對話方塊中顯示的欄。按住 **Control** 並按滑鼠可選取多個欄位。
- 12 按一下「**搜尋**」以顯示列出搜尋結果的「選取設備」對話方塊。
- 13 選取要配置授權的目標設備，然後按一下「**確定**」。

以下是為配置提供的資訊：

- ◆ **機器名稱、登入名稱與 IP 位址**：裝置的標準資訊，包括庫存裝置時登入之使用者的登入名稱。
- ◆ **地點、部門、成本中心**：裝置的使用者組資料。如果有一或多個欄位為空白，裝置的庫存資料將不包含該資訊。
- ◆ **已安裝的數量**：裝置上授權產品的安裝數，通常為 1。
- ◆ **重複配置**：如果裝置的安裝也包含於使用者組配置，則會顯示一個核取記號。
- ◆ **不含配置的安裝**：顯示未透過使用者組配置或裝置配置來配置授權的安裝數。按一下該數值可以顯示安裝清單。

# 9 組態管理

以下幾節對可使用 ZENworks 11 SP4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執行的任務提供了說明與指示。是否需要瞭解所有任務的執行方式，取決於您所要使用的環境與功能。對您需要瞭解的部分，可以任意順序進行檢閱。

- 第 9.1 節「啟動組態管理」(第 85 頁)
- 第 9.2 節「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組態管理功能」(第 85 頁)
- 第 9.3 節「配送軟體」(第 86 頁)
- 第 9.4 節「套用規則」(第 87 頁)
- 第 9.5 節「複製設備影像」(第 90 頁)
- 第 9.6 節「遠端管理設備」(第 96 頁)
- 第 9.7 節「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第 108 頁)
- 第 9.8 節「Linux 管理」(第 110 頁)

## 9.1 啟動組態管理

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開啟試用，致使組態管理未獲啟動，則請完成以下步驟：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
- 2 在「授權」面板中，按一下「ZENworks 11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 3 選取「評估 / 啟動產品」，然後填寫以下各欄位：  
**使用試用版：**選取此選項將啟用 60 天的試用期。60 天試用期結束後，必須套用產品授權金鑰才能繼續使用該產品。  
**產品授權金鑰：**指定您為組態管理所購買的授權金鑰。若要購買產品授權，請造訪 [Novell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產品網站 \(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configurationmanagement\)](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configurationmanagement)。
- 4 按一下「確定」。

## 9.2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組態管理功能

若要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在設備上執行組態管理操作，必須啟用相應的代理程式功能。啟動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後，預設會啟用套裝軟體管理、影像管理、規則管理、遠端管理以及使用者管理這幾項功能。

您應確認這些功能是否仍處於啟用狀態。或者，如果不想使用某些功能，可以將其停用。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

## 9.3 配送軟體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在配送軟體方面具有很大的彈性。您可以配送應用程式和個別檔案；直接對設備上的現有檔案進行修改；在設備上安裝、移除以及復原應用程式。

軟體可利用套裝軟體進行配送。套裝軟體包含在裝置上部署及管理應用程式或檔案所需的所有檔案、組態設定、安裝指示等。將套裝軟體指定給設備時，可以根據您所定義的排程（配送、啟動及可用性），在設備上安裝及啟動套裝軟體。

您可以建立四種類型的套裝軟體：

- ◆ **Linux 套裝軟體**：可讓您設定並管理 Linux 裝置上的應用程式。
- ◆ **Linux 相依項套裝軟體**：可在 Linux 裝置上使用軟體套件，以便解析套件相依項。
- ◆ **Macintosh 套裝軟體**：可讓您設定及管理 Macintosh 裝置上的應用程式。
- ◆ **開機前套裝軟體**：可讓您在裝置（受管理裝置或不受管理的裝置）上的作業系統啟動之前，對裝置執行一組任務。
- ◆ **Windows 程式集**：可讓您設定並管理 Windows 裝置上的應用程式。

隨附於套裝軟體的軟體會上傳至 ZENworks 伺服器儲存機制。這可讓 ZENworks 伺服器與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直接配送軟體，而無需先取得任何其他網路位置的存取權。



觀看以下視訊，瞭解如何向 Windows、Linux 和 Macintosh 裝置配送軟體：

- ◆ [使用 ZENworks 11 部署 Windows 軟體](#)
  - ◆ [使用 ZENworks 11 部署 Linux 軟體](#)
  - ◆ [使用 ZENworks 進行 Mac 管理：應用程式管理](#)
  - ◆ [使用 ZENworks 進行 Mac 管理：標準化應用程式部署](#)
- 

### 9.3.1 建立套裝軟體

若要建立軟體套裝軟體，可以使用「建立新的套裝軟體精靈」。除了可協助您建立套裝軟體之外，精靈還可讓您將其指定給裝置與使用者，並建立配送、啟動與可用性排程。

- 1 在「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套裝軟體」索引標籤。
- 2 在「套裝軟體」面板中按一下「新增」>「套裝軟體」，以啟動「建立新的套裝軟體精靈」。
- 3 遵循提示建立套裝軟體。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之後，會將套裝軟體新增至「套裝軟體」面板中。您可以按一下該套裝軟體以檢視和修改其詳細資料。

- 4 請繼續執行下一小節[指定套裝軟體](#)。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bundle-create` 指令，以建立軟體套裝軟體。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套裝軟體指令」。

## 9.3.2 指定套裝軟體

建立套裝軟體之後，需要將其指定給要安裝該套裝軟體的設備。可以指定給設備，也可以指定給使用者。

1 在「套裝軟體」面板中，選中要指定之套裝軟體旁的核取方塊，將其選取。

2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裝置」。

或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使用者」。

3 遵循提示指定套裝軟體。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後，指定的設備或使用者便會新增至套裝軟體的「關係」頁面。您可以按一下套裝軟體以檢視指定。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bundle-assign` 指令指定套裝軟體。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套裝軟體指令」。

## 9.3.3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配送軟體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軟體配送參考》。

## 9.4 套用規則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可讓您使用規則建立一組可指定給任意數量之受管理設備的組態。使用它，您就能為設備提供一致的組態，不必再單獨設定每部設備。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規則可協助您管理外部服務、與 Puppet 規則相關的設定、Internet Explorer 中我的最愛、Windows 群組規則、本地檔案權限、A/C 電源管理設定、印表機、SNMP 服務設定以及漫遊設定檔，還可協助您設定動態本地使用者帳戶並在受管理設備上對其進行管理。您還可以設定受管理設備上遠端管理工作階段的行為或執行，並集中管理 ZENworks Explorer 的行為與功能。

以下幾節提供了可以建立並指定給使用者或受管理設備的 Windows 組態規則清單。

- **瀏覽器書籤規則：**為 Windows 裝置與使用者設定 Internet Explorer 我的最愛。
- **動態本地使用者規則：**在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 工作站及 Windows 2003、Windows 2008、Windows 2008 R2 終端機伺服器上建立的使用者成功通過 Novell eDirectory 的驗證之後，設定這些使用者。
- **本地檔案權限規則：**設定 NTFS 檔案系統上之檔案或資料夾的權限。  
此規則可用於設定本地及領域使用者與群組的基本與進階許可。此規則可讓管理員在受管理裝置上建立自定群組。
- **電源管理規則：**在受管理設備上設定電源管理設定。



觀看演示如何設定電源管理規則的視訊。

---

- **印表機規則：**為 Windows 設備和使用者設定本地、SMB、HTTP、TCP/IP、CUPS、和 iPrint 印表機。

- ◆ **遠端管理規則**：設定受管理設備上之「遠端管理」會期的行為或執行方式。此規則包含遠端管理操作、安全性等內容。遠端管理規則可指定給使用者與受管理設備。
- ◆ **巡視設定檔規則**：可讓使用者設定其使用者設定檔的儲存路徑。  
使用者設定檔包含使用者桌面設定及個人優先設定的相關資訊，不會隨會期的更迭而改變。  
所有儲存在網路路徑中的使用者設定檔皆稱為巡視設定檔。當使用者登入機器時，即會從網路路徑載入其設定檔。這可讓使用者在不同機器之間移動時，仍能保留一致的個人設定。
- ◆ **SNMP 規則**：設定受管理裝置上的 SNMP 參數。
- ◆ **Windows 群組規則**：為 Windows 設備和使用者設定群組規則。
- ◆ **ZENworks Explorer 組態規則**：可讓您管理與集中管理 ZENworks Explorer 的行為及功能。

以下幾節提供了可以建立並指定給使用者或受管理設備的 Linux 組態規則清單。

- ◆ **外部服務規則**：在 Linux 受管理設備上為 YUM、ZYPP 或 MOUNT 儲存機制設定外部服務。使用該規則，管理員可以從受管理設備上的這些儲存機制下載軟體套件或更新，並予以安裝。
- ◆ **Puppet 規則**：指定如何在受管理設備上執行 Puppet 資訊清單和模組以及如何上傳程序檔案，並指定是否應在設備上對程序檔進行試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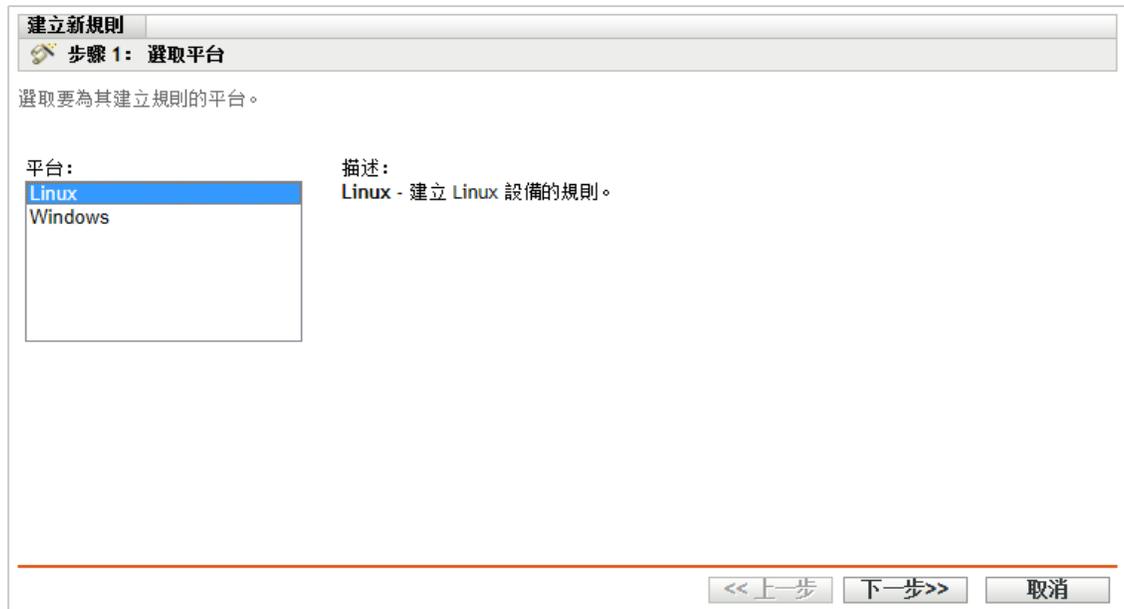
## 9.4.1 建立規則

若要建立規則，可以使用「建立新規則精靈」。此精靈除可協助您建立規則以外，亦可讓您將其指定給設備與使用者，並決定要立即執行規則，或留待設備重新整理其資訊時再執行。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規則」索引標籤。



- 2 在「規則」面板中，按一下 **新增 > 規則**，以顯示「選取平台」頁面。



- 3 選取 *Linux* 或 *Windows*，然後按 下一步 顯示「選取規則類別」頁面。
- 4 選取要建立之規則的類別，然後按 下一步。
- 5 從提供的規則清單中選取「規則類型」。遵循螢幕上的提示建立規則。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之後，會將規則新增至「規則」面板中。您可以按一下該規則以檢視其詳細資料及修改指定。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policy-create` 指令，以建立規則。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規則指令」。

## 9.4.2 指定規則

建立規則之後，需要將其指定給要套用該規則的設備。可以指定給設備，也可以指定給使用者。

- 1 在「規則」面板中，選中要指定之規則旁的核取方塊，將其選取。
- 2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裝置」。  
或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使用者」。
- 3 遵循提示指定規則。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後，指定的裝置或使用者便會新增至規則的「關係」頁。您可以按一下規則以檢視指定。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policy-assign` 指令來指定規則。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規則指令」。

## 9.4.3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套用規則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組態規則參考*》。

## 9.5 複製設備影像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提供的開機前服務，可讓您在設備的作業系統啟動前，對設備執行任務。使用「開機前服務」可在設備開機時，讓您選擇自動或手動執行下列操作：

- ◆ 執行 ZENworks 複製影像程序檔，可以讓您在 `bash` 提示發出任何指令
- ◆ 建立設備硬碟機及其他儲存設備的影像
- ◆ 將影像回存至設備
- ◆ 參與透過多路廣播將現有影像套用至多台裝置的工作階段
- ◆ 使用 ImageX 擷取或回存 WIM 影像
- ◆ 使用 Symantec Ghost 擷取或回存 Ghost 影像

若要自動完成上述任務中的部分任務，只需在設備上啟用 PXE (開機前執行環境)，再於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設定開機前任務，並將其指定給設備。如此設備即可在開機時自動執行這些套裝軟體。

若要手動執行任務，可以將設備設定為開機時需要使用者執行操作。

您也可以使用 ZENworks 控制中心將 `tftp` 目錄變更從主要伺服器複製到其他影像伺服器 (主要伺服器或具有複製影像角色的輔助設備)。

- ◆ [第 9.5.1 節「設定開機前服務」\(第 90 頁\)](#)
- ◆ [第 9.5.2 節「擷取影像」\(第 93 頁\)](#)
- ◆ [第 9.5.3 節「套用影像」\(第 94 頁\)](#)
- ◆ [第 9.5.4 節「更多資訊的位置」\(第 96 頁\)](#)

### 9.5.1 設定開機前服務

若要使用「開機前服務」，必須完成下列兩節中的任務：

- ◆ [「啟用設備上的 PXE」\(第 90 頁\)](#)
- ◆ [「設定影像伺服器」\(第 91 頁\)](#)
- ◆ [「設定協力廠商影像設定」\(第 91 頁\)](#)
- ◆ [「設定協力廠商 NTFS 驅動程式設定」\(第 93 頁\)](#)

#### 啟用設備上的 PXE

若要使用「開機前服務」，任何要擷取或套用影像的受管理設備上均必須啟用 PXE (開機前執行環境)。

若要檢查設備上是否啟用了 PXE，請重新啟動設備並選取開機選項 (大多數設備為 F12)。如果有網路開機選項，則代表 PXE 已啟用。

若設備上未啟用 PXE，請編輯設備 BIOS，以啟用 PXE。為了確保設備每次啟動時 PXE 環境均可使用，還可以變更開機順序，將 NIC (網路介面卡) 選項列於其他開機選項之前。

## 設定影像伺服器

影像伺服器為 PXE 引擎所連接的 PXE 伺服器。若要讓 ZENworks 伺服器以影像伺服器的角色運作，您只要在 ZENworks 伺服器上啟動 Novell Proxy DHCP Service 即可。當您啟動服務時，應同時將啟動類型從「手動」變更為「自動」，使其可在伺服器重新開機時啟動。

## 設定協力廠商影像設定

若使用協力廠商影像解決方案，必須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設定協力廠商影像設定。ZENworks 支援下列協力廠商複製影像工具：

- ◆ 將 WIM 影像檔案格式與 WINPE 做為套件使用的 Microsoft ImageX
- ◆ 將 GHOST 影像檔案格式與 WINPE 做為套件使用的 Symantec Ghost

ZENworks 協力廠商影像僅支援 PXE 做為開機機製。

若要設定協力廠商複製影像設定：

- 1 在影像伺服器上安裝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如需安裝 ZENworks 11 SP4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伺服器安裝指南》中的「在 Windows 上安裝 ZENworks 主要伺服器」。
- 2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設定協力廠商複製影像設定。
  - 2a 確定執行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上已安裝 Microsoft Windows 自動化安裝套件 (WAIK) 或 Windows 評定及部署套件 (WADK)。
  - 2b 在「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c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依序按一下「設備管理」>「開機前服務」>「協力廠商影像設定」面板。
  - 2d 對於 32 位元上傳設定：

**上傳 WinPE 基礎配送 (需要 Windows AIK /Windows ADK):** 按一下  圖示上傳 WIM 影像檔案。在「上傳 WIM 影像檔案」對話方塊中，執行下列步驟：

1. 若要上傳 32 位元 winpe.wim 檔案：

從 **WAIK**：瀏覽至安裝目錄下的 Windows AIK\Tools\PETools\x86 資料夾，然後選取 winpe.wim 檔案。

從 **WADK**：瀏覽至安裝目錄下的 Windows Kits\8.0\Assessment and Deployment Kit\Windows Preinstallation Environment\x86\en-us 資料夾，然後選取 winpe.wim 檔案。

---

**附註：**重新上傳 winpe.wim 檔案會覆寫伺服器中此檔案的先前例項。

---

2. 按一下「確定」。

這樣會將影像檔案從伺服器下載到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並使用這些影像檔案重建 winpe.wim，然後將該裝置上的檔案上傳到伺服器。檔案的下載和上傳進度顯示在「狀態」欄位中。

**上傳 ImageX 檔案以支援 WIM 影像 (ImageX.exe)：**

1. 按一下  圖示，在可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上瀏覽並選取 Microsoft 影像引擎 (imagex.exe)。
2. 完成協力廠商影像設定後，按一下「套用」。

3. 按一下「狀態」可檢視管理區域中所有主要伺服器與具有複製影像角色的輔助裝置間內容複製的狀態。請確保僅當狀態為「可用」時，才開始複製影像作業。

---

**附註：**如果您要同時上傳 32 位元和 64 位元 ImageX 檔案，請確定在不同的例項中執行此動作。

---

#### 上傳 Ghost 11.5. 或更高版本的檔案，以支援 Ghost 影像 (Ghost32.exe):

1. 按一下  圖示，在可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上瀏覽並選取 Symantec GHOST 引擎 (ghost32.exe)。
2. 完成協力廠商影像設定後，按一下「套用」。
3. 按一下「狀態」可檢視管理區域中所有主要伺服器與具有複製影像角色的輔助裝置間內容複製的狀態。請確保僅當狀態為「可用」時，才開始複製影像作業。

#### 2e 對於 64 位元上傳設定：

**上傳 WinPE 基礎配送 (需要 Windows AIK /Windows ADK):** 按一下  圖示上傳 WIM 影像檔案。在「上傳 WIM 影像檔案」對話方塊中，執行下列步驟：

1. 若要從 WADK 上傳 64 位元 winpe.wim 檔案，請瀏覽至安裝目錄下的 Windows Kits\8.0\Assessment and Deployment Kit\Windows Preinstallation environment\amd64\en-us 資料夾，然後選取 winpe.wim。檔案中設定此組態。
2. 按一下「確定」。  
這樣會將影像檔案從伺服器下載到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並使用這些影像檔案重建 winpe.wim，然後將該裝置上的檔案上傳到伺服器。檔案的下載和上傳進度顯示在「狀態」欄位中。

#### 上傳 ImageX 檔案以支援 WIM 影像 (ImageX.exe)：

1. 按一下  圖示，在可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上瀏覽並選取 Microsoft 影像引擎 (imagex.exe)。
2. 完成協力廠商影像設定後，按一下「套用」。
3. 按一下「狀態」可檢視管理區域中所有主要伺服器與具有複製影像角色的輔助裝置間內容複製的狀態。請確保僅當狀態為「可用」時，才開始複製影像作業。

---

**附註：**如果您要同時上傳 32 位元和 64 位元 ImageX 檔案，請確定在不同的例項中執行此動作。

---

#### 上傳 Ghost 11.5. 或更高版本的檔案，以支援 Ghost 影像 (Ghost64.exe):

1. 按一下  圖示，在可存取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裝置上瀏覽並選取 Symantec GHOST 引擎 (ghost64.exe)。
  2. 完成協力廠商影像設定後，按一下「套用」。
  3. 按一下「狀態」可檢視管理區域中所有主要伺服器與具有複製影像角色的輔助裝置間內容複製的狀態。請確保僅當狀態為「可用」時，才開始複製影像作業。
- 3 在設備上啟用 PXE。
  - 4 確定在影像伺服器上或其他網路伺服器上安裝標準 DHCP 伺服器。

## 設定協力廠商 NTFS 驅動程式設定

您可以下載最新的高效能 NTFS 驅動程式，並將其儲存到您的系統中。您可以檢視管理區域中所有主要伺服器與具有複製影像角色的輔助伺服器間內容複製的狀態。當狀態為「可用」時，您可以使用協力廠商 NTFS 驅動程式開始複製影像操作。

若要設定這些設定值，請按一下左側窗格中的「組態」以顯示「組態」索引標籤。若索引標籤沒有展開，則按一下「管理區域設定」，然後按一下「設備管理」>「開機前服務」以顯示「開機前服務」頁面。

### 9.5.2 擷取影像

您可以使用 ZENworks 複製影像和協力廠商影像 (使用 ZENworks 協力廠商複製影像公用程式) 在裝置上製作和還原 ZENworks 影像。此公用程式可讓您使用 Windows 影像格式 (WIM) 或 Ghost 影像格式製作影像，並在本地裝置或伺服器上還原該影像。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要擷取影像的裝置。
- 3 按一下裝置，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擷取影像」，以啟動「擷取影像精靈」。
- 5 在「檔案資訊」頁面上填寫下列欄位，然後按「下一步」。

對於 ZENworks 複製影像，請指定以下資訊：

**影像格式：** 選取要為設備擷取之影像的格式

**伺服器及檔案路徑：** 按一下  圖示，以顯示「伺服器與路徑資訊」對話方塊。設定下列選項。

- ◆ **伺服器物件 /IP/DNS：** 按一下  圖示，然後瀏覽並選取主要伺服器或者已升級為影像伺服器角色之裝置的物件、IP 位址或 DNS 名稱。
- ◆ **伺服器上的檔案路徑：** 按一下  圖示，然後瀏覽並選取影像檔案。此影像檔必須具備 .zmg 副檔名，才是有效的 ZENworks 影像檔。

---

**附註：** 若為 Linux 設定多個使用 DHCP 的搜尋領域，並且伺服器位於 Windows 系統上，則無法瀏覽至指定的檔案系統。

---

對於協力廠商複製影像，請指定以下資訊：

**影像檔的共享網路路徑：** 指定用於儲存 wim 或 .gho 檔案。該目錄必須是 Windows 共享或 Linux SMB 或 CIFS 共享。

若未在此設備上安裝 Novell 檔案上載延伸功能，必須先加以安裝，才可瀏覽至所要安裝的目錄，並進行上載。

**影像檔名：** 指定用於儲存 wim 或 .gho 檔案。此選項只對 Windows 影像格式 (.wim) 及 Ghost 影像格式 (.gho) 顯示。

**網路身分證明：** 按一下 ，以瀏覽並選取存取含有 .wim 檔案的設備時所使用的網路身分證明。此選項只對 Windows Image 格式 (.wim) 及 Ghost Image 格式 (.gho) 顯示。

**使用壓縮：** 必須執行壓縮。請選擇下列一種方式：

- ◆ **平衡：** 自動平衡重新複製影像平均速度與影像檔案可用磁碟空間之間的壓縮。此選項只對 ZENworks 影像格式顯示。
- ◆ **無：** 此選項只對 Windows Image 格式與 Ghost Image 格式顯示。

- ◆ **最佳化速度**：最佳化壓縮，以最快的速度重新複製影像。若擔心 CPU 速度太慢，即可使用此選項。
- ◆ **最佳化空間**：最佳化壓縮，以儘可能縮小影像檔的大小，藉此節省磁碟空間。但這可能會延長重新複製影像的時間。

ZENworks Image 格式的預設選項為「平衡」，Windows Image 格式與 Ghost Image 格式的預設選項為「最佳化速度」。

**建立影像集**：將此欄位保留為不選取。

- 6 檢閱「影像檔摘要」頁上的資訊，然後按一下「完成」，再按「確定」。

由於複製影像任務是由「開機前服務」所完成，因此設備會在下次重新開機時擷取影像。「複製影像工作」面板位於設備的「摘要」頁上，可顯示工作的排程狀況。工作完成時，即會由此面板中移除該任務。

- 7 若要立即重新啟動裝置，並啟動複製影像工作，請按一下左側導覽面板中的「重新啟動/關閉工作站」（或「重新啟動/關閉伺服器」）。

擷取影像所需的時間取決於裝置的磁碟機大小。

### 9.5.3 套用影像

若要對裝置套用影像，可以使用「建立新的套裝軟體精靈」建立影像集。此套裝軟體包含您所套用的影像。精靈除可協助您建立套裝軟體以外，還可讓您將其指定給裝置。建立影像集之後，接著即須啟動複製影像工作。

- ◆ [「建立 ZENworks 影像集」](#)（第 94 頁）
- ◆ [「建立協力廠商影像套裝軟體」](#)（第 95 頁）
- ◆ [「啟動複製影像工作」](#)（第 96 頁）



觀看以下視訊，以瞭解如何向裝置部署 Windows 7 影像和 Linux 影像：

- ◆ [使用 ZENworks 11 部署 Windows 7 影像](#)
- ◆ [使用 ZENworks 11 部署 Linux 影像](#)

## 建立 ZENworks 影像集

若要在設備上回存 ZENworks 影像，必須建立 ZENworks 影像集。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套裝軟體」索引標籤。
- 2 在「套裝軟體」面板中按一下「新增」>「套裝軟體」，以啟動「建立新的套裝軟體精靈」。
- 3 在「選取套裝軟體類型」頁面上選取「影像集」，然後按「下一步」。
- 4 在「選取套裝軟體類別」頁面上選取「ZENworks 影像」，然後按「下一步」。
- 5 使用下表中的資訊填寫欄位，以完成精靈。

| 精靈頁     | 詳細資料   |
|---------|--|
| 定義詳細資料頁 | 指定任務的名稱。名稱不可包含下列任一無效字元：\ * ? : " ' < >   ` % ~ |

| 精靈頁               | 詳細資料  |
|-------------------|---|
| 選取 ZENworks 影像檔頁面 | <p>若要選取影像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一下 ，以顯示「伺服器與路徑資訊」對話方塊。</li> <li>填寫下列欄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設備物件、IP 或 DNS：</b>選取要用以儲存影像的 ZENworks 伺服器。</li> <li><b>伺服器上的檔案路徑：</b>瀏覽並選取影像檔。影像檔的標準儲存目錄為 <code>\Novell\ZENworks\work\content-repo\images</code>。</li> </ul> </li> <li>按一下「確定」。</li> </ol> |
| 摘要頁               | 按「下一步」，以繼續執行精靈，並將套裝軟體指定給目標設備。   |
| 套裝軟體群組頁           | 您不應將影像集指定給任何群組。按「下一步」，以略過此頁面。   |
| 新增指定頁面            | 選取要套用影像的設備。   |
| 排程頁面              | 您不應將排程指定給影像集。按「下一步」，以略過此頁面。   |
| 完成頁面              | 按一下「完成」，以建立套裝軟體，並將其指定給選取的設備。  |

## 建立協力廠商影像套裝軟體

若要回存協力廠商影像，必須建立協力廠商影像套裝軟體。

-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套裝軟體」索引標籤。
- 在「套裝軟體」面板中按一下「新增」>「套裝軟體」，以啟動「建立新的套裝軟體精靈」。
- 在「選取套裝軟體類型」頁面上選取「影像集」，然後按「下一步」。
- 在「選取套裝軟體類別」頁面上選取「協力廠商影像」，然後按「下一步」。
- 使用下表中的資訊填寫欄位，以完成精靈。

| 精靈頁         | 詳細資料  |
|-------------|---|
| 定義詳細資料頁     | 指定任務的名稱。名稱不可包含下列任一無效字元： <code>\ \* ? : " ' &lt; &gt;   ` % ~</code>   |
| 選取協力廠商影像檔頁面 | <p>若要選取協力廠商影像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取要在套裝軟體中使用的影像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 ZENworks 11 SP4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中，只能使用 Windows Image 格式 (.wim) 與 GHOST Image 格式 (.gho)。</li> </ul> </li> <li>指定含有 .wim 或 .gho 檔案的共享網路目錄。該目錄必須是 Windows 共享或 Linux SMB 或 CIFS 共享。</li> <li>按一下 ，然後瀏覽並選取含有 .wim 或 .gho 檔案的裝置時所用的網路身分證明。</li> <li>若要將 WIM 套裝軟體用作附加影像，請選取「將 WIM 回存為附加影像」並設定下列選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影像編號 (僅限於 WIM)：</b>選取要回存之影像的索引號。</li> <li><b>用於回存附加影像的路徑：</b>指定設備上用於回存附加影像的位置。</li> </ul> </li> <li>按一下「確定」。</li> </ol> |

| 精靈頁     | 詳細資料                          |
|---------|-------------------------------|
| 摘要頁     | 按「下一步」，以繼續執行精靈，並將套裝軟體指定給目標設備。 |
| 套裝軟體群組頁 | 您不應將影像集指定給任何群組。按「下一步」，以略過此頁面。 |
| 新增指定頁面  | 選取要套用影像的設備。                   |
| 排程頁面    | 您不應將排程指定給影像集。按「下一步」，以略過此頁面。   |
| 完成頁面    | 按一下「完成」，以建立套裝軟體，並將其指定給選取的設備。  |

## 啟動複製影像工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要套用影像的裝置。
- 3 按一下裝置，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套用指定的影像集」，以排程工作。  
由於複製影像任務是由「開機前服務」所完成，因此設備會在下次重新開機時套用影像。「複製影像工作」面板位於設備的「摘要」頁上，可顯示工作的排程狀況。工作完成時，即會由此面板中移除該任務。
- 5 若要立即重新啟動裝置，並啟動複製影像工作，請按一下左側導覽面板中的「重新啟動/關閉工作站」(或「重新啟動/關閉伺服器」)。

### 9.5.4 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複製影像與開機前服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ZENworks 11 SP4 開機前服務和影像參考](#)》。

## 9.6 遠端管理設備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所提供的「遠端管理」功能可讓您從遠端管理設備。「遠端管理」支援下列操作：

| 遠端操作 | 描述  | 其他詳細資訊   |
|------|---|--|
| 遠端控制 | 可讓您從管理主控台控制受管理設備，而能夠為使用者提供協助及解決問題。您可以執行使用者可在設備上執行的所有作業。 |  |
|      |   | 如需遠端控制 Windows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3 節「在 Windows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執行操作」(第 100 頁)。 |
|      |   | 如需遠端控制 Linux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6 節「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登入操作」(第 105 頁)。     |

| 遠端操作   | 描述   | 其他詳細資訊   |
|--------|--|--|
| 遠端檢視   | <p>可讓您連接到受管理設備，以檢視受管理設備而非加以控制。這可協助您解決使用者所遇到的問題。</p> <p>例如，您可以觀察受管理設備上的使用者如何執行特定任務，以確保使用者正確執行任務</p> <p>如需遠端檢視 Windows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3 節「在 Windows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執行操作」(第 100 頁)。</p> <p>如需遠端檢視 Linux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6 節「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登入操作」(第 105 頁)。</p> |  |
| 遠端執行   | <p>可讓您從管理主控台對受管理設備執行任何可執行檔。若要從遠端執行應用程式，請在「遠端執行」對話方塊中指定可執行檔名稱。若應用程式不在受管理設備的系統路徑中，請提供應用程式的完整路徑。</p> <p>例如，您可以執行 <code>regedit</code> 指令，在受管理設備上開啟「受管理設備」。「遠端執行」對話方塊會顯示指令的執行狀態。</p> <p>如需遠端執行 Windows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3 節「在 Windows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執行操作」(第 100 頁)。</p>     | 此操作僅在 Windows 受管理設備上受支援。   |
| 遠端診斷   | <p>可讓您診斷並分析受管理設備上的問題。這可幫助您縮短解決問題的時間，並且無需技術人員親臨問題裝置即可協助使用者解決問題。這讓桌上型電腦保持運作，提升使用者的生產力。</p> <p>如需遠端診斷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4 節「執行遠端診斷操作」(第 102 頁)。</p>   | 此操作僅在 Windows 受管理設備上受支援。   |
| 檔案傳輸   | <p>可讓您在管理主控台與受管理設備之間傳輸檔案。</p> <p>如需檔案傳輸操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5 節「執行檔案傳輸操作」(第 104 頁)。</p>  | 此操作僅在 Windows 受管理設備上受支援。   |
| 遠端登入   | <p>可讓您從管理主控台登入受管理設備並啟動新的圖形工作階段，而不干擾受管理設備上的使用者；不過，受管理設備上的使用者無法檢視遠端登入工作階段。</p> <p>如需遠端登入 Linux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6 節「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登入操作」(第 105 頁)。</p>   | <p>此操作僅在 Linux 受管理設備受支援。</p> <p>您必須以非根使用者身分證明登入設備。</p>                             |
| 遠端 SSH | <p>可讓您安全地連接至遠端 Linux 設備，並在該設備上安全地執行指令。</p> <p>如需遠端登入 Linux 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9.6.7 節「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 SSH 操作」(第 107 頁)</p>   | <p>此操作僅在 Linux 受管理設備受支援。</p> <p>若要從管理主控台設備啟動遠端 SSH 工作階段，必須在設備上安裝 JRE 1.5 或更高版本</p> |

以下幾節將說明如何設定遠端管理及執行各項操作：

- ◆ 第 9.6.1 節 「建立遠端管理規則」 (第 98 頁)
- ◆ 第 9.6.2 節 「設定遠端管理設定值」 (第 100 頁)
- ◆ 第 9.6.3 節 「在 Windows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執行操作」 (第 100 頁)
- ◆ 第 9.6.4 節 「執行遠端診斷操作」 (第 102 頁)
- ◆ 第 9.6.5 節 「執行檔案傳輸操作」 (第 104 頁)
- ◆ 第 9.6.6 節 「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登入操作」 (第 105 頁)
- ◆ 第 9.6.7 節 「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 SSH 操作」 (第 107 頁)
- ◆ 第 9.6.8 節 「更多資訊的位置」 (第 107 頁)

 觀看該視訊瞭解如何遠端管理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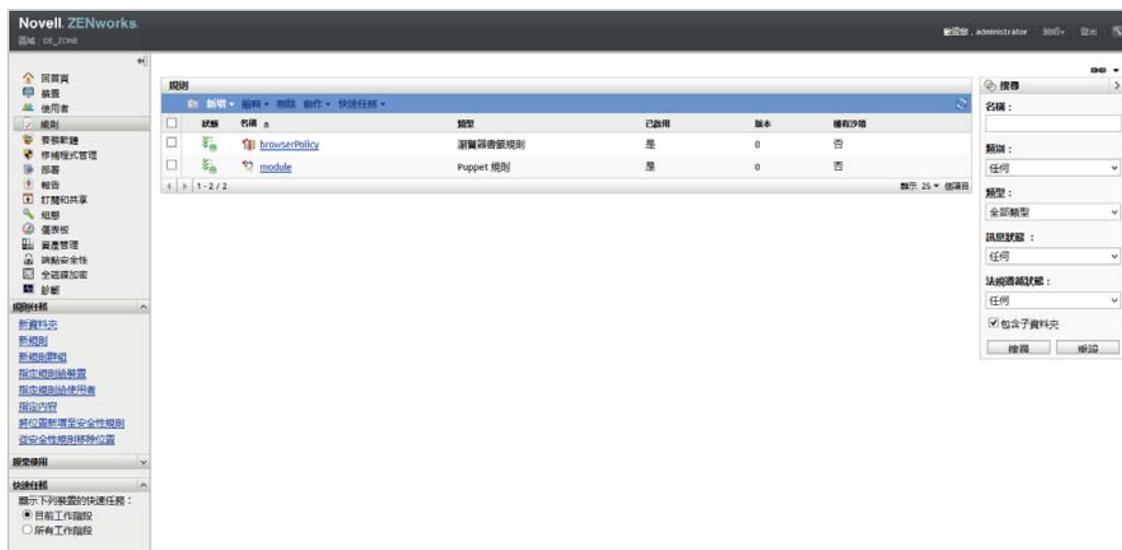
## 9.6.1 建立遠端管理規則

依預設，使用設備上的遠端管理元件部署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時，受管理設備上會建立安全遠端管理規則。您可以使用預設規則從遠端管理設備。預設規則可讓您在設備上執行所有遠端管理操作。若要覆寫預設規則，可以為設備明確建立遠端管理規則。

您可以將「遠端管理」規則指定給設備或使用者。

若要建立「遠端管理」規則：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規則」索引標籤。



- 2 在「規則」面板中按一下「新增」>「規則」，以啟動「建立新規則精靈」。



- 3 選取「Windows 組態規則」，然後按「下一步」。



- 4 遵循提示建立遠端管理規則。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完成精靈之後，會將規則新增至「規則」面板中。您可以按一下該規則檢視其詳細資料，亦可修改其指定、排程等項目。

- 5 將遠端管理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設備：

5a 在「規則」面板中，選取規則旁的核取方塊。

5b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裝置」。

或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使用者」。

5c 遵循提示指定規則。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後，指定的裝置或使用者便會新增至規則的「關係」頁。您可以按一下規則以檢視指定。

## 9.6.2 設定遠端管理設定值

「遠端管理」組態設定位於「組態」頁上，可讓您指定遠端管理連接埠、會期效能與可用診斷應用程式等設定。

這些設定預設會提供最常用的組態。變更設定：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設備管理」>「遠端管理」。

- 3 視需要修改設定。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頁面上的「說明」按鈕。
- 4 完成設定的修改時，請按一下「套用」或「確定」以儲存變更。

## 9.6.3 在 Windows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執行操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管理的設備。
- 3 按一下設備前的核取方塊以選取設備。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遠端控制工作站」或「遠端控制伺服器」，以顯示「遠端管理」對話方塊。

5 在「遠端管理」對話方塊中，填寫下列欄位：

**設備：**指定要從遠端管理的裝置之名稱或 IP 位址。

**所有裝置預設均顯示 IP 位址：**如果您希望系統顯示設備 IP 位址而非 DNS 名稱，請選取此項。

按一下「確定」後，會將您在執行遠端控制操作時提供之用於存取設備的值儲存在系統中。在後續的遠端控制操作期間，會自動選取其中的某些值（視設備或遠端操作員而定）。

**操作：**選取要在受管理設備上執行的遠端作業類型（遠端控制、遠端檢視或遠端執行）：

**驗證：**選取要用以驗證受管理設備的模式。其共有兩個選項：

- ◆ **密碼：**提供執行「遠端控制」作業所需的密碼式驗證。您必須輸入受管理設備的使用者所設定的正確密碼，或是管理員在「遠端管理」規則的安全性設定中所設定的密碼。受管理裝置的使用者所設定的密碼，優先於管理員所設定的密碼。
- ◆ **權限：**您必須選取執行遠端作業所在的受管理設備，才可使用此選項。若管理員已為您指定在所選受管理設備上執行所需之遠端作業的「遠端管理」權限，您即會在會期啟動時自動取得存取權。

**連接埠：**指定「遠端管理代理程式」偵聽的埠號碼。預設的埠號碼為 5950。

**會期模式：**為會期選取下列一種模式：

- ◆ **合作：**可讓您以合作模式啟動「遠端控制」會期及「遠端檢視」會期。但您無法先在受管理設備上啟動「遠端檢視」會期。若先在受管理設備上啟動「遠端控制」會期，則您即可取得主要遠端操作員的所有特權，包括：
  - ◆ 邀請其他「遠端操作員」加入遠端會期。
  - ◆ 將「遠端控制」權委託給「遠端操作員」。

- ◆ 從「遠端操作員」處取回控制權。
- ◆ 終止「遠端會期」。

在「合作」模式中建立受管理設備的「遠端控制」會期後，受管理設備上的其他遠端會期即會成為「遠端檢視」會期。

- ◆ **共享**：可讓多位「遠端操作員」同時控制受管理設備。
- ◆ **獨佔**：可讓您在受管理裝置上擁有獨佔的遠端會期。以獨佔模式啟動會期後，即無法在受管理設備上啟動其他遠端會期。

**會期加密**：使用 SSL 加密 (TLSv1 通訊協定)，確保遠端會期的安全性。

**開啟快取功能**：啟用遠端管理會期資料快取，以提高效能。此選項僅適用於遠端控制操作。此選項目前僅在 Windows 上受支援。

**啟用動態頻寬最佳化**：啟用可用網路頻寬的偵測並相應地調整會期設定，以提高效能。此選項僅適用於遠端控制操作。

**啟用記錄**：將會期與除錯資訊記錄到 novell-zenworks-vncviewer.txt 檔案中。若是透過 Internet Explorer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則此檔案預設會儲存在桌面上；若是透過 Mozilla FireFox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則此檔案會儲存在 Mozilla 的安裝目錄上。

**透過代理路由**：使受管理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若受管理設備位於私人網路中，或位於防火牆的另一側，或是正在使用 NAT (網路位址轉換) 的路由器，則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可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填寫下列欄位：

- ◆ **代理**：指定代理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依預設，此欄位將填入在「代理設定」面板中所設定，且用於在設備上執行遠端操作的代理伺服器。您可以指定其他代理伺服器。
- ◆ **代理埠**：指定代理伺服器所監聽的埠號碼。預設埠號碼為 5750。

**使用以下金鑰組進行身分證明**：若部署的是內部證書管理中心 (CA)，以下選項將不會顯示。若部署的是外部 CA，請填寫以下欄位：

- ◆ **私密金鑰**：按一下「瀏覽」，以瀏覽並選取遠端操作員的私密金鑰。
- ◆ **證書**：按一下「瀏覽」，以瀏覽並選取私密金鑰對應的證書。此證書必須鏈結至為區域設定的證書管理中心。

系統支援的金鑰與證書格式為 DER 與 PEM。

**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按一下 [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連結](#)，以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只有在您第一次於受管理設備上執行遠端管理會期，或受管理設備上未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時，才會顯示此連結。

6 按一下「確定」以啟動會期。

## 9.6.4 執行遠端診斷操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管理的設備。
- 3 按一下設備前的核取方塊以選取設備。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遠端診斷」，以顯示「遠端診斷」對話方塊。

5 在「遠端診斷」對話方塊中，填寫下列欄位：

**設備：**指定要從遠端診斷之設備的名稱或 IP 位址。

**所有設備預設均顯示 IP 位址：**如果您要讓系統顯示設備 IP 位址而非 DNS 名稱，請選擇此選項。

按一下「確定」後，會將您在執行遠端控制操作時提供用於存取設備的值儲存在系統中。在後續的遠端控制操作期間，會自動選取其中的某些值（視設備或遠端操作員而定）。

**應用程式：**選取要在設備上啟動以進行遠端診斷的應用程式。

**驗證：**選取要用以驗證受管理設備的模式。其共有兩個選項：

- ◆ **密碼：**提供執行「遠端診斷」操作所需的密碼式驗證。您必須輸入受管理設備的使用者所設定的正確密碼，或是管理員在「遠端管理」規則的安全性設定中所設定的密碼。受管理裝置的使用者所設定的密碼，優先於管理員所設定的密碼。
- ◆ **權限：**您必須選取執行遠端作業所在的受管理設備，才可使用此選項。若管理員已為您指定在所選受管理設備上執行所需之遠端作業的「遠端管理」權限，您即會在會期啟動時自動取得存取權。

**連接埠：**指定「遠端管理代理程式」偵聽的埠號碼。預設的埠號碼為 5950。

**會期模式：**不適用於「遠端診斷」操作。

**會期加密：**使用 SSL 加密 (TLSv1 通訊協定)，確保遠端會期的安全性。

**開啟快取功能：**啟用遠端管理會期資料快取，以提高效能。此選項目前僅在 Windows 上受支援。

**啟用動態頻寬最佳化：**啟用可用網路頻寬的偵測並相應地調整會期設定，以提高效能。

**啟用記錄：** 將會期與除錯資訊記錄到 novell-zenworks-vncviewer.txt 檔案中。若是透過 Internet Explorer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則此檔案預設會儲存在桌面上；若是透過 Mozilla FireFox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則此檔案會儲存在 Mozilla 的安裝目錄上。

**透過代理路由：** 使受管理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若受管理設備位於私人網路中，或位於防火牆的另一側，或是正在使用 NAT (網路位址轉換) 的路由器，則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可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填寫下列欄位：

- ◆ **代理：** 指定代理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依預設，此欄位將填入在「代理設定」面板中所設定，且用於在設備上執行遠端操作的代理伺服器。您可以指定其他代理伺服器。
- ◆ **代理埠：** 指定代理伺服器所監聽的埠號碼。預設埠號碼為 5750。

6 按一下「確定」以啟動會期。

## 9.6.5 執行檔案傳輸操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管理的設備。
- 3 按一下設備前的核取方塊以選取設備。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傳輸檔案」，以顯示「檔案傳輸」對話方塊。

5 在「檔案傳輸」對話方塊中，填寫下列欄位：

**設備：** 指定要存取之設備的名稱或 IP 位址。

**所有設備預設均顯示 IP 位址：** 如果您要讓系統顯示設備 IP 位址而非 DNS 名稱，請選擇此選項。按一下「確定」後，會將您在執行遠端控制操作時提供用於存取設備的值儲存到系統中。在後續的遠端控制操作期間，會自動選取其中的某些值 (視設備或遠端操作員而定)。

**驗證：** 選取要用以驗證受管理設備的模式。其共有兩個選項：

- ◆ **密碼：** 提供執行操作所需的密碼式驗證。您必須輸入受管理設備的使用者所設定的正確密碼，或是管理員在「遠端管理」規則的安全性設定中所設定的密碼。受管理裝置的使用者所設定的密碼，優先於管理員所設定的密碼。
- ◆ **權限：** 您必須選取執行遠端作業所在的受管理設備，才可使用此選項。若管理員已為您指定在所選受管理設備上執行所需之遠端作業的「遠端管理」權限，您即會在會期啟動時自動取得存取權。

**連接埠：** 指定「遠端管理代理程式」偵聽的埠號碼。預設的埠號碼為 5950。

**會期模式：** 不適用於「檔案傳輸」操作。

**會期加密：** 使用 SSL 加密 (TLSv1 通訊協定)，確保遠端會期的安全性。

**啟用記錄：** 將會期與除錯資訊記錄到 novell-zenworks-vncviewer.txt 檔案中。若是透過 Internet Explorer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則此檔案預設會儲存在桌面上；若是透過 Mozilla FireFox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則此檔案會儲存在 Mozilla 的安裝目錄上。在 Linux 管理主控台上，此檔案會儲存在登入使用者的主目錄中。

**透過代理路由：** 使受管理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若受管理設備位於私人網路中，或位於防火牆的另一側，或是正在使用 NAT (網路位址轉換) 的路由器，則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可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填寫下列欄位：

- ◆ **代理：** 指定代理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依預設，此欄位將填入在「代理設定」面板中所設定，且用於在設備上執行遠端操作的代理伺服器。您可以指定其他代理伺服器。
- ◆ **代理埠：** 指定代理伺服器所監聽的埠號碼。預設埠號碼為 5750。

6 按一下「確定」以啟動會期

## 9.6.6 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控制、遠端檢視與遠端登入操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裝置」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管理的裝置。
- 3 按一下設備前的核取方塊以選取 Linux 設備。
- 4 按一下「動作」>「遠端控制」，以顯示「遠端管理」對話方塊。

- 5 在「遠端管理」對話方塊中，填寫下列欄位：

**設備：**指定要從遠端管理的裝置之名稱或 IP 位址。

**所有裝置預設均顯示 IP 位址：**如果您要讓系統顯示設備 IP 位址而非 DNS 名稱，請選擇此選項。

按一下「確定」後，會將您在執行遠端控制操作時提供用於存取設備的值儲存到系統中。在後續的遠端控制操作期間，會自動選取其中的某些值（視設備或遠端操作員而定）。

**操作：**選取要在受管理設備上執行之遠端操作的類型（遠端控制、遠端檢視或遠端登入）：

**連接埠：**指定「遠端管理代理程式」偵聽的埠號碼。遠端控制與遠端檢視操作的預設埠號碼為 5950，遠端登入操作的預設埠號碼為 5951。

**啟用記錄：**將會期與除錯資訊記錄到 novell-zenworks-vncviewer.txt 檔案中。若是透過 Internet Explorer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此檔案預設會儲存在桌面上；若是透過 Mozilla FireFox 啟動 ZENworks 控制中心，此檔案會儲存在 Mozilla 的安裝目錄中。在 Linux 管理主控台上，此檔案會儲存在登入使用者的主目錄中。

**透過代理路由：** 使受管理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若受管理設備位於私人網路中，或位於防火牆的另一側，或是正在使用 NAT ( 網路位址轉換 ) 的路由器，則設備的遠端管理操作可透過代理伺服器路由。填寫下列欄位：

- ◆ **代理：** 指定代理伺服器的 DNS 名稱或 IP 位址。依預設，此欄位將填入在「代理設定」面板中所設定，且用於在設備上執行遠端操作的代理伺服器。您可以指定其他代理伺服器。
- ◆ **代理埠：** 指定代理伺服器所監聽的埠號碼。預設埠號碼為 5750。

**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 按一下 [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 連結，以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只有在您第一次於受管理設備上執行遠端管理會期，或受管理設備上未安裝遠端管理檢視器時，才會顯示此連結。

- 6 按一下「確定」以啟動會期。

## 9.6.7 在 Linux 設備上執行遠端 SSH 操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管理的裝置。
- 3 按一下設備前的核取方塊以選取 Linux 設備。
- 4 按一下「動作」>「遠端 SSH」，以顯示「遠端 SSH」對話方塊。



- 5 在「遠端 SSH」對話方塊中，填寫下列欄位：

**設備：** 指定要從遠端連接之裝置的名稱或 IP 位址。如果該裝置不在同一個網路中，則必須指定裝置的 IP 位址。

**使用者名稱：** 指定用於登入遠端裝置的使用者名稱。預設為 root。

**連接埠：** 指定遠端 SSH 服務的埠號碼。預設的埠號碼為 22。

按一下「確定」後，系統會提示您啟動遠端 SSH Java Web 啟動器。按一下「是」以接受證書，然後按一下「執行」。若要繼續連接至裝置，請按一下「是」。系統會提示您輸入用於連接至受管理裝置的密碼。

- 6 按一下「確定」以啟動會期。

## 9.6.8 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遠端管理設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ZENworks 11 SP4 Remote Management 參考》](#)。

## 9.7 收集軟體與硬體庫存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可讓您從設備收集軟體與硬體資訊。您可以檢視個別裝置的庫存，並依據特定準則產生庫存報告。

例如您想配送具有特定處理器、記憶體與磁碟空間需求的軟體應用程式。您建立了兩份報告，一份列出所有符合需求的裝置，另一份則列出不符合需求的裝置。您依據報告將軟體配送至相符的裝置，並為不相容的裝置建立升級計劃。

預設會在每個月第一天的凌晨 1 : 00 掃描裝置。您可以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的「組態」索引標籤上修改排程，也可在其他許多「庫存」組態設定中進行。

- ◆ 第 9.7.1 節「啟動設備掃描」(第 108 頁)
- ◆ 第 9.7.2 節「檢視設備庫存」(第 109 頁)
- ◆ 第 9.7.3 節「產生庫存報告」(第 109 頁)
- ◆ 第 9.7.4 節「更多資訊的位置」(第 109 頁)

### 9.7.1 啟動設備掃描

您可以隨時啟動設備掃描。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掃描的裝置。
- 3 按一下裝置，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interface. On the left is a navigation pane with categories like '設備' (Devices), '使用者' (Users), and '組態' (Configuration). The main area displays the configuration for a device named 'zcmx64'. The '一般' (General) tab is active, showing fields for Name, Host Name, IP Address, and various software versions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Asset Management,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and Agent). Below this, there are fields for OS (Novell SUSE Linux Enterprise Server 11), error counts, and user information. On the right, there are sections for '即將發生的事件' (Upcoming Events) with a '重新整理' (Refresh) button, '登入的使用者' (Logged-in Users), '複製影像工作' (Image Copying Jobs), and '指定的系統更新' (Specified System Updates).

- 4 在左側導覽窗格的任務清單中，按一下「伺服器庫存掃描」或「工作站庫存掃描」，以啟動掃描。  
「快速任務狀態」對話方塊會顯示任務的狀態。任務完成時，可以按一下「庫存」索引標籤，以檢視掃描結果。

您也可以在 zman 公用程式中使用 `inventory-scan-now` 指令，以掃描設備。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指令行公用程式參考》中的「庫存指令」。

## 9.7.2 檢視設備庫存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設備」索引標籤。
- 2 導覽伺服器或工作站資料夾，從中找出所要掃描的裝置。
- 3 按一下裝置，以顯示其詳細資料。
- 4 按一下「庫存」索引標籤。

[設備](#) > [伺服器](#) > zcmx64

 zcmx64

| 摘要  | 庫存 | 關係 | 設定 | 內容 | 統計資料 | 修補程式 |
|---|----|----|----|----|------|------|
| <b>摘要</b>   |    |    |    |    |      |      |
| 上次掃描日期：十二月 7  |    |    |    |    |      |      |
| 主機名稱： zcmx64  |    |    |    |    |      |      |
| 部門： S   |    |    |    |    |      |      |
| 位置：   |    |    |    |    |      |      |
| <a href="#">硬體/軟體庫存詳細資料</a>                             |    |    |    |    |      |      |
| <b>硬體：</b>  |    |    |    |    |      |      |
| 資產標籤： 無資產標籤   |    |    |    |    |      |      |
| 序號： 564decc7c98c95496048d840bc464506                    |    |    |    |    |      |      |
| 系統： VMware, Inc. VMware Virtual Platform                |    |    |    |    |      |      |
| 作業系統： Novell SUSE Linux Enterprise Server 11 (x86_64) 1 |    |    |    |    |      |      |
| MAC 位址： 000c29464506                                    |    |    |    |    |      |      |
| 記憶體總計： 2.75 GB  |    |    |    |    |      |      |
| 可用的硬碟空間： 40.96 GB                                       |    |    |    |    |      |      |
| 硬碟總空間： 64.42 GB   |    |    |    |    |      |      |

## 9.7.3 產生庫存報告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含有數份標準報告。此外，您也可以建立自定報告，提供不同角度的庫存資訊。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報告」索引標籤。
- 2 在「庫存標準」面板中，按一下軟體應用程式。
- 3 按一下「作業系統」報告，以產生報告。

您可以使用報告底部的選項，將產生的報告儲存為 Microsoft Excel 工作表、CSV (逗號分隔值) 檔案、PDF 檔案或 PDF 圖形檔。

## 9.7.4 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庫存的詳細資訊，請參閱《[ZENworks 11 SP4 資產庫存參考](#)》。

## 9.8 Linux 管理

Linux 管理能使現有環境中的 Linux 使用及擴充更加便利。它採用規則導向的自動化工具來部署、管理和維護 Linux 資源。這些自動的智慧型規則可讓您在 Linux 系統的整個生命週期內實施集中控制，包括桌面鎖定、複製影像、遠端管理、庫存管理和軟體管理。實現了全面的 Linux 管理解決方案，大幅降低了管理 Linux 系統所需的成本，進而減少了 IT 工作量。

您可以使用以下功能或程式來修補 Linux 設備：

- ◆ 修補程式管理
- ◆ Linux 套件管理

### 修補程式管理

Novell ZENworks 11 SP4 對修補程式管理功能進行了全面整合，可提供基於代理程式的修補程式、弱點修補程式以及法規遵循管理解決方案。

修補程式管理提供以下功能：

- ◆ 使用簽名確定所需的修補程式，並將該資訊傳回以方便報告。
- ◆ 對特定修補程式執行強制基線，確保其始終部署在設備上。
- ◆ 僅修補 SLES 和 RHEL 套裝作業系統。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2 章「修補程式管理」(第 127 頁)。

### Linux 套件管理

Linux 套件管理主要負責 Linux 設備 (伺服器 and 桌上型電腦) 上 ZENworks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的套件管理功能。

Linux 套件管理提供以下功能：

- ◆ 為企業級的大量 Linux 設備提供修補、安裝以及更新套件的單點管理。
- ◆ 將修補程式和套件的 NU、RHN、RCE 和 YUM 儲存機制中的更新與套件鏡射為 ZENworks 套裝軟體。您可以將這些套裝軟體指定給 Linux 受管理設備，以便進行套件管理。
- ◆ 一旦找到適用的差異 RPM，便可在受管理設備上下載這些差異 RPM，從而減少執行修補時所需的頻寬。
- ◆ 可讓您選擇要鏡射的目錄、套件以及套裝軟體。
- ◆ 可讓您修補 OES 伺服器。

# 10 端點安全性管理

ZENworks 11 SP4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可以集中管理受管理設備的安全性規則，因此能夠簡化端點安全性管理。您可以控制設備對抽取式儲存設備、無線網路以及應用程式的存取。此外，您還可以透過加密來保護資料，透過防火牆功能（連接埠、通訊協定及存取控制清單）來保護網路通訊的安全。與此同時，您還可以根據端點設備的位置變更其安全性。

以下幾節介紹如何使用端點安全性管理來確保公司辦公室內、家中或機場航站樓內設備的安全：

- 第 10.1 節 「啟動端點安全性管理」（第 111 頁）
- 第 10.2 節 「啟用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第 111 頁）
- 第 10.3 節 「建立位置」（第 112 頁）
- 第 10.4 節 「建立安全性規則」（第 112 頁）
- 第 10.5 節 「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第 115 頁）
- 第 10.6 節 「將規則指定給區域」（第 116 頁）
- 第 10.7 節 「更多資訊的位置」（第 117 頁）

## 10.1 啟動端點安全性管理

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啟用試用，致使端點安全性管理未獲啟動，則請完成以下步驟：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
- 2 在「授權」面板中，按一下「ZENworks 11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 3 選取「評估/啟動產品」，然後填寫以下各欄位：

**使用試用版：** 選取此選項將啟用 60 天的試用期。60 天試用期結束後，必須套用產品授權金鑰才能繼續使用該產品。

**產品授權金鑰：** 指定您為端點安全性管理所購買的授權金鑰。若要購買產品授權，請造訪 [Novell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產品網站 \(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endpointsecuritymanagement\)](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endpointsecuritymanagement)。

- 4 按一下「確定」。

## 10.2 啟用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負責註冊裝置、配送內容以及更新裝置軟體。

除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之外，啟動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時還會在裝置上安裝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負責在裝置上執行安全性規則設定。

您應確認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是否已啟用。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

## 10.3 建立位置

對於不同位置，裝置的安全性要求也各不相同。例如，對於機場航站樓內的裝置與辦公室內位於公司防火牆後的裝置，其個人防火牆的限制便會不同。

為確保裝置的安全性要求適合其所在的位置，端點安全管理提供了全域規則與位置規則。套用全域規則時，不考慮裝置的位置。只有在裝置目前的位置符合與規則相關聯之位置的準則時，才會套用位置規則。例如，如果您為公司辦公室建立了位置規則並將其指定給筆記型電腦，則只有在筆記型電腦位於辦公室內時，才會套用該規則。

如果要使用位置規則，必須先定義對您組織而言有意義的位置。位置是您對其有特定安全性要求的地點或地點類型。例如，當裝置在辦公室、家里或機場使用時，安全性要求各不相同。

位置由網路環境所定義。假設您在紐約與東京各有一個辦公室。這兩個辦公室的安全性要求相同。於是，您可以建立一個「辦公室」位置並將其與兩個網路環境相關聯，即紐約辦公室網路與東京辦公室網路。每個環境都透過一組閘道、DNS 伺服器以及無線存取點服務做了明確定義。一旦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判定其目前環境符合紐約辦公室網路或東京辦公室網路，便會將其位置設定為「辦公室」，並套用與「辦公室」位置關聯的安全性規則。

如需建立位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8 節「建立位置」(第 38 頁)。

## 10.4 建立安全性規則

共有 11 個不同的安全性規則：

裝置的安全性設定透過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所套用的安全性規則來控制。以下八個安全性規則可控制一組與安全性相關的功能。您可以根據貴組織的需求，使用全部或其中的部分規則。

| 規則   | 目的、用途   |
|--|---|
|  應用程式控制   | 阻擋應用程式執行，或拒絕應用程式存取網際網路。您可以指定阻擋其執行或拒絕其存取網際網路的應用程式。   |
|  通訊硬體     | 停用以下通訊硬體：1394-FireWire、IrDA-Infrared、藍芽、序列 / 並列埠、撥號、有線及無線。每個通訊硬體均單獨設定，因此您可以停用某些硬體類型 (例如，藍芽與撥號)，而讓其他類型仍保留啟用狀態。 |
|  資料加密     | 對固定式磁碟及抽取式儲存裝置上的檔案啟用資料加密。對於固定式磁碟，您要指定提供加密功能的資料夾 (稱為 <b>安全庇護資料夾</b> )；所有其他固定式磁碟資料夾均不受影響。                       |
|  防火牆      | 透過停用連接埠、通訊協定及網路位址 (IP 與 MAC) 來控制網路連接。   |
|  程序檔      | 在裝置上執行程序檔 (JScript 或 VBScript)。您可以指定會使程序檔執行的觸發器。觸發器可以基於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序動作、位置變更，也可以基於時間間隔。                            |
|  儲存裝置控制   | 控制對 CD/DVD 磁碟機、軟碟機與抽取式儲存裝置的存取。每個儲存裝置類型均單獨設定，因此您可以停用某些類型而啟用其他類型。   |
|  USB 連接性  | 控制對 USB 裝置的存取，例如抽取式儲存裝置、印表機、輸入裝置 (鍵盤、滑鼠等)。您可以指定個別裝置或裝置群組。例如，您可以停用對特定印表機的存取，而啟用對所有 Sandisk USB 裝置的存取。          |
|  VPN 強制執行 | 根據裝置的位置執行 VPN 連接。例如，如果裝置的位置不明，您可以執行路由所有網際網路流量的 VPN 連接。  |

| 規則  | 目的、用途                        |
|---|------------------------------|
|  Wi-Fi | 停用無線介面卡、阻擋無線連接、控制與無線存取點的連接等。 |

除上述安全性規則之外，以下兩個安全性規則亦可協助保護及設定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鑑於這兩個規則的特性，建議您先建立這兩個規則，並加以指定。

| 規則  | 目的、用途  |
|---|--|
|  安全性設定 | <p>防止竄改及解除安裝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p> <p>在 ZENworks 11 SP2 中，此規則已由 ZENworks 代理程式安全性設定 ( <i>組態 &gt; 管理區域設定 &gt; 裝置管理 &gt; ZENworks 代理程式</i> ) 取代。它必須仍用於執行 SP2 之前版本之代理程式的設備。</p> <p>如需設定 ZENworks 代理程式安全性設定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4.2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的安全性」(第 46 頁)。</p> |
|  位置指定  | <p>為裝置或使用者提供允許之位置的清單。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會評估其目前網路環境，以確定其是否與某個允許的位置相符。如果相符，該位置便會成為安全性位置，且代理程式會套用與該位置相關聯的所有安全性規則。如果與清單中的所有位置都不符，則會套用與「不明」位置相關聯的安全性規則。</p> <p>如果要使用位置規則，應確定位置指定規則已指定給各裝置或使用者。如果某裝置或其使用者沒有指定的位置指定規則，端點安全性代理程式便無法將位置規則套用到該裝置。</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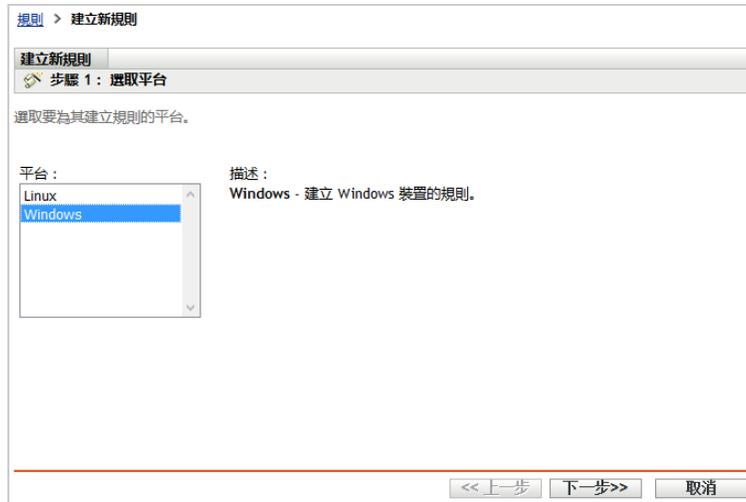
 觀看演示如何建立安全性規則的視訊。

若要建立安全性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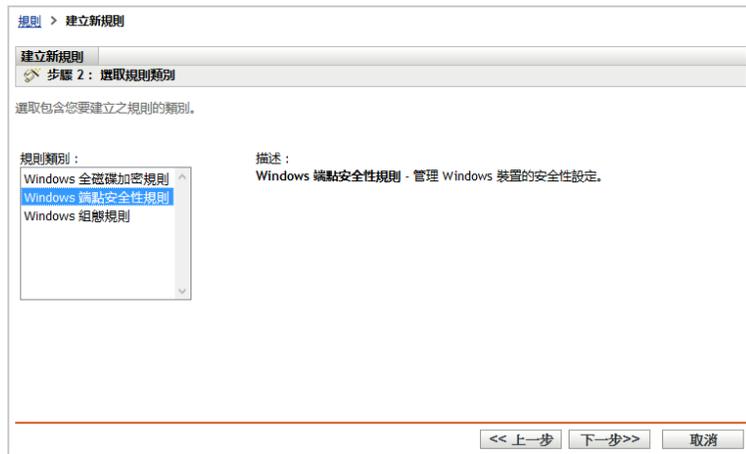
- 1 按一下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的「規則」，以顯示「規則」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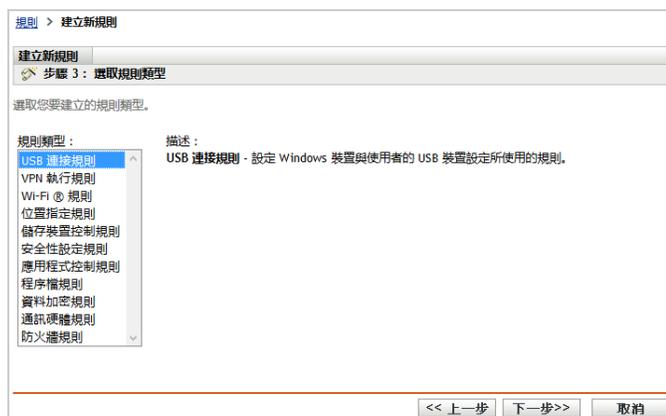
- 2 在「規則」面板中，按一下「新增」>「規則」，以啟動「建立新規則」精靈。



- 3 在「選取平台」頁面中，選取「Windows」，然後按「下一步」。



- 4 在「選取規則類別」頁面中，選取「Windows 端點安全性規則」，然後按「下一步」。



- 5 在「選取規則類型」頁中，選取要建立之規則的類型，然後按「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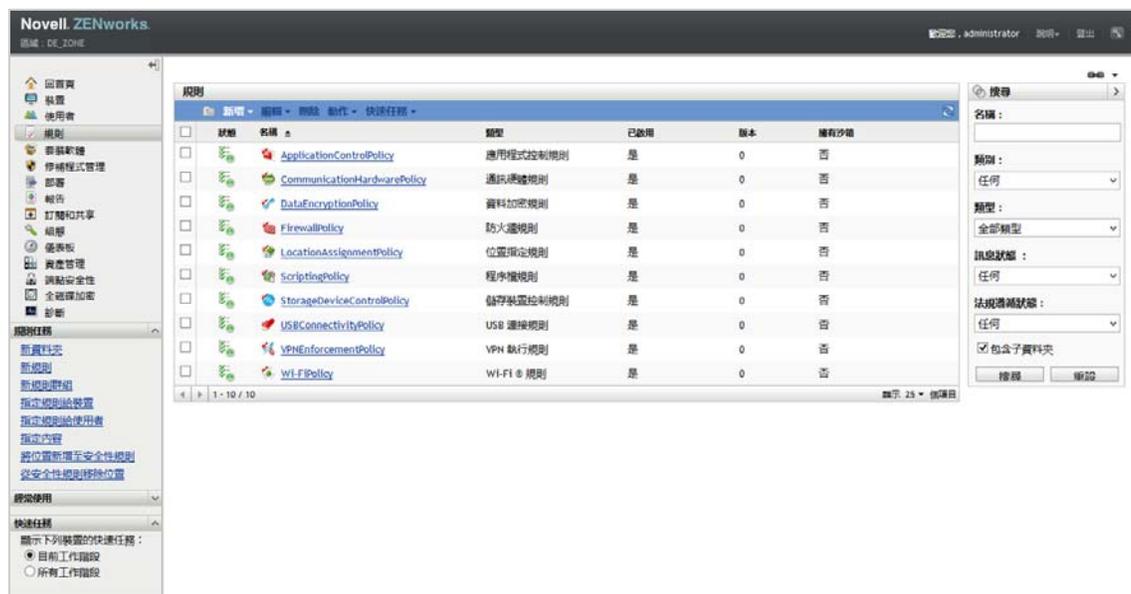
如果您已建立位置並要使用位置規則，則至少須建立一個位置指定規則，並將其指定給裝置或裝置的使用者。否則，裝置無法使用您建立的任何位置，因此無法套用任何位置規則。

- 在「定義詳細資料」頁中，輸入規則的名稱，然後選取要放置規則的資料夾。  
該名稱必須不同於所選資料夾內的所有其他規則。
- (視情況而定) 如果顯示「設定承襲與位置指定」頁，請設定以下設定，然後按「下一步」。
  - 承襲：** 如果要讓此規則從規則階層中更高層級處指定的同類規則承襲設定，則將「從規則階層承襲」設定保留為選中狀態。例如，如果將此規則指定給裝置，並將同類型的其他規則指定給該裝置所在的資料夾，則啟用此選項會讓此規則從指定給該裝置資料夾的規則承襲設定。如果不想讓此規則承襲規則設定，請取消選取「從規則階層承襲」設定。
  - 位置指定：** 規則可以是全域規則，也可以是位置規則。套用全域規則時，不考慮位置。而位置規則只有在裝置偵測到自己位於指定給規則的位置內時，才會套用。  
選擇是全域規則還是位置規則。如果選取位置規則，請按一下「新增」，接著選取要指定規則的目標位置，然後按一下「確定」以將其新增至清單。
- 設定規則特定的設定，然後按「下一步」，直到顯示「摘要」頁為止。  
如需規則設定的相關資訊，請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說明」>「目前頁面」。
- 在「摘要」頁中檢閱資訊，以確定其是否正確。如果不正確，請按「上一步」按鈕以回到相應的精靈頁面，然後進行變更。如果正確無誤，則根據需要選取以下其中一個選項，然後按一下「完成」。
  - 建立為沙箱：** 選取此選項可以將規則建立為沙箱版本。在發佈沙箱版本之前，該版本不會對使用者及裝置造成任何影響。例如，您可以將其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但只有在發佈後才能予以套用。
  - 定義其他的內容：** 選取此選項可以顯示規則的內容頁。您可以透過這些頁面修改規則設定，並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

## 10.5 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

建立規則後，需要將其指定給裝置或裝置使用者，如此才能套用至裝置。

- 在「規則」面板中，選取要指定之規則旁的核取方塊。



- 2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裝置」。
- 或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使用者」。

- 3 遵循提示指定規則。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後，指定的裝置或使用者便會新增至規則的「關係」頁。您可以按一下規則以檢視指定。

## 10.6 將規則指定給區域

您可以將安全性規則指定給管理區域。判定要在裝置上執行的有效規則時，會在評估區域規則之前先評估所有指定給使用者和裝置的規則。假設存在以下情形：

- 未將任何防火牆規則指定給裝置或裝置的使用者（無論是直接指定還是透過群組或資料夾指定）。因此，區域防火牆規則便成為裝置的有效規則，並在裝置上執行。
- 已將防火牆規則指定給裝置與裝置的使用者。系統會評估並合併兩個規則，以判定要套用至裝置的有效防火牆規則。根據使用者指定的規則與裝置指定的規則判定有效規則之後，會使用區域防火牆規則來提供下列值：1) 未在有效防火牆規則中設定的值，以及 2) 附加值（例如多值連接埠 / 通訊協定規則表格）。

您可以在三個層級定義區域規則，以便將不同的區域規則指定給管理區域中的不同裝置。

- **管理區域：** 在管理區域層級指定的規則會成為適用於所有裝置的區域規則，除非您在裝置資料夾或裝置層級指定不同的區域規則。
- **裝置資料夾：** 在裝置資料夾層級定義的規則會置換管理區域（以及所有父裝置資料夾）規則，並成為資料夾結構中包含之所有裝置的區域規則，除非您為子資料夾或個別裝置指定不同的區域規則。
- **裝置：** 為個別裝置定義的規則會置換管理區域規則與裝置資料夾規則，並成為裝置的區域規則。

以下步驟提供了在管理區域層級指定規則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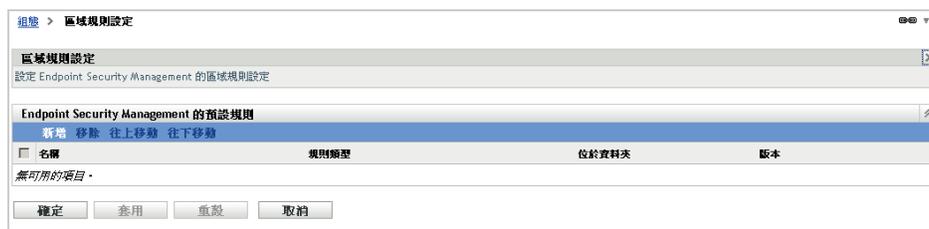
- 1 按一下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的「組態」，以顯示「組態」頁面。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端點安全性管理」。



- 3 按一下「區域規則設定」以顯示「區域規則設定」頁面。



- 4 按一下「新增」，瀏覽至要指定給區域的規則並加以選取，然後按一下「確定」將其新增至清單。
- 5 新增完規則之後，按一下「確定」。

## 10.7 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 ZENworks Endpoint Security Management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以下指南：

- ◆ [ZENworks 11 SP4 端點安全性規則參考](#)
- ◆ [ZENworks 11 SP4 Endpoint Security Agent 參考](#)
- ◆ [ZENworks 11 SP4 端點安全性公用程式參考](#)
- ◆ 《[ZENworks 11 SP4 Endpoint Security Scripting Reference](#)》(ZENworks 11 SP4 端點安全性程序檔參考)

---

 觀看關於端點安全性管理的更多視訊。

---



# 11 全磁碟加密

在設備關閉電源或處於休眠模式時，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可防止其資料遭到未授權的存取。為達到此目的，它會結合使用磁碟加密和開機前驗證這兩種方法。

全磁碟加密為標準 IDE、SATA 和 PATA 硬碟提供基於磁區的加密。所有磁碟區 (或選定的磁碟區) 都會予以加密，包括磁碟區上的任何暫存檔案、交換檔以及作業系統檔案。這些資料只有在有效使用者成功登入後方可進行存取。如果從媒體 (例如 CD/DVD、軟碟或 USB 磁碟機) 將設備開機，則一律無法存取。對於已驗證使用者而言，存取加密磁碟上的資料與存取未加密磁碟上的資料並無不同。

全磁碟加密為標準硬碟與使用內建晶片進行加密的自我加密硬碟 (例如，Seagate Momentus FDE.x 系列) 提供可選的開機前驗證。ZENworks 開機前驗證 (PBA) 元件將安裝在硬碟上，成為一個較小的 Linux 分割區。登入會透過 ZENworks PBA 進行，該元件利用 MDT 檢查總數來防止更改，並透過對金鑰使用增強式加密來防止密碼擷取。

ZENworks PBA 支援 Windows 登入時開啟單一簽入，這樣，使用者只需輸入一組身分證明 (使用者 / 密碼或智慧卡)，便可同時登入 ZENworks PBA 和 Windows 作業系統。

- 第 11.1 節 「啟動全磁碟加密」 (第 119 頁)
- 第 11.2 節 「啟用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 (第 120 頁)
- 第 11.3 節 「建立磁碟加密規則」 (第 120 頁)
- 第 11.4 節 「將規則指定給裝置」 (第 122 頁)
- 第 11.5 節 「瞭解將規則指定給設備後會發生的情況」 (第 123 頁)
- 第 11.6 節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第 125 頁)

## 11.1 啟動全磁碟加密

如果您在安裝管理區域時未提供授權金鑰，也沒有啟用試用，致使全磁碟加密未獲啟動，那麼現在就需要完成此操作。



觀看演示如何啟動全磁碟加密和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的視訊。

若要啟用全磁碟加密，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
- 2 在「授權」面板中，按一下「ZENworks 11 Full Disk Encryption」。
- 3 選取「評估 / 啟動產品」，然後填寫以下各欄位：  
**使用試用版：**選取此選項將啟用 60 天的試用期。60 天試用期結束後，必須套用產品授權金鑰才能繼續使用該產品。  
**產品授權金鑰：**指定您購買之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的授權金鑰。若要購買產品授權，請造訪 [Novell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產品網站 \(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full-disk-encryption\)](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full-disk-encryption)。
- 4 按一下「確定」。

## 11.2 啟用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負責註冊裝置、配送內容以及更新裝置軟體。

除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之外，啟動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時還會在裝置上安裝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負責根據套用到裝置的磁碟加密規則來加密和解密磁碟。

您應確認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是否已啟用。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

---

**重要：**使用 UEFI BIOS 的 Windows 裝置不支援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將不會安裝到 ZENworks 管理區域中的任何 UEFI Windows 裝置。

---

 觀看演示如何啟動全磁碟加密和全磁碟加密代理程式的視訊。

---

## 11.3 建立磁碟加密規則

裝置磁碟的加密與 ZENworks 開機前驗證 (可選) 的使用是透過磁碟加密規則進行控制的。

 觀看演示如何建立磁碟加密規則的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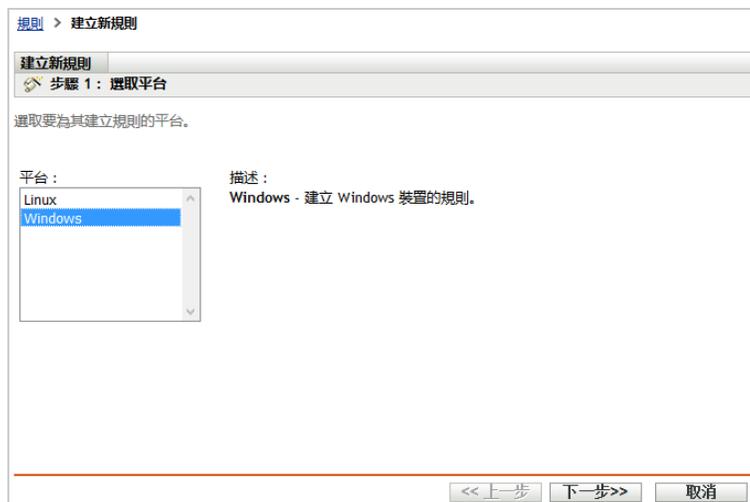
---

若要建立磁碟加密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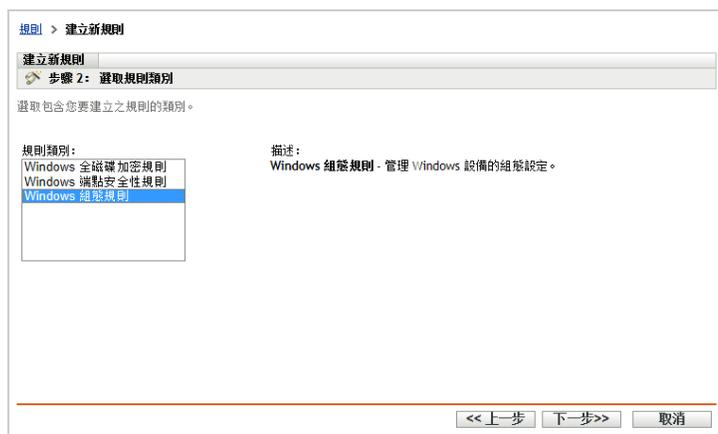
- 1 按一下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的「規則」，以顯示「規則」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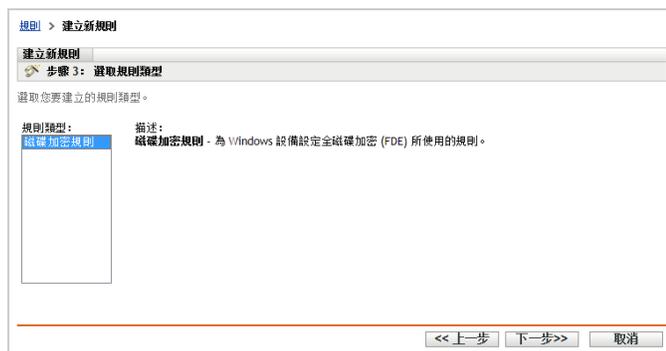
- 2 在「規則」面板中，按一下「新增」>「規則」，以啟動「建立新規則」精靈。



- 3 在「選取平台」頁面中，選取「Windows」，然後按「下一步」。



- 4 在「選取規則類別」頁面中，選取「Windows 全磁碟加密規則」，然後按「下一步」。



- 5 在「選取規則類型」頁面中，選取「磁碟加密規則」，然後按「下一步」。
- 6 在「定義詳細資料」頁中，輸入規則的名稱，然後選取要放置規則的資料夾。該名稱必須不同於所選資料夾內的所有其他規則。
- 7 設定規則特定的設定，然後按「下一步」，直到顯示「摘要」頁面為止。

如需規則設定的相關資訊，請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說明」>「目前頁面」。

- 在「摘要」頁中檢閱資訊，以確定其是否正確。如果不正確，請按「上一步」按鈕以回到相應的精靈頁面，然後進行變更。如果正確無誤，則根據需要選取以下其中一個選項，然後按一下「完成」。
  - 建立為沙箱：** 選取此選項可以將規則建立為沙箱版本。在發佈沙箱版本之前，該版本不會對使用者及裝置造成任何影響。例如，您可以將其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但只有在發佈後才能予以套用。
  - 定義其他的内容：** 選取此選項可以顯示規則的内容頁。您可以透過這些頁面修改規則設定，並將規則指定給使用者與裝置。

## 11.4 將規則指定給裝置

建立磁碟加密規則後，需要將其指定給裝置。

磁碟加密規則是一種僅針對裝置的規則，可以指定給設備與設備資料夾，但不能指定給設備群組、使用者、使用者群組或使用者資料夾。

此外，只有與裝置最近的規則才會套用。例如，如果為某部裝置及其所在的資料夾指定不同的規則，則會套用直接指定給裝置的規則。

---

**重要：**使用 UEFI BIOS 的 Windows 裝置不支援磁碟加密規則。如果您向 Windows UEFI 裝置指定磁碟加密規則，將不會在該裝置上套用該規則。

---

- 在「規則」面板中，選取要指定之磁碟加密規則旁的核取方塊。



- 按一下「動作」>「指定給裝置」。

- 遵循提示指定規則。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完成精靈後，指定的裝置便會新增至規則的「關係」頁面。您可以按一下規則以檢視指定。

## 11.5 瞭解將規則指定給設備後會發生的情況

將某個規則指定到某個裝置後，該裝置上的規則執行工作流程將視裝置類型（標準或自我加密）而定：

- ◆ 第 11.5.1 節「標準硬碟」（第 123 頁）
- ◆ 第 11.5.2 節「結合開機前驗證的標準硬碟」（第 124 頁）
- ◆ 第 11.5.3 節「自我加密硬碟」（第 125 頁）

### 11.5.1 標準硬碟

將磁碟加密規則（僅加密，不執行開機前驗證）指定給配備標準硬碟的裝置後，將會執行以下程序：

1. 下一次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進行重新整理時，會收到磁碟加密規則。
2.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會將此規則套用到設備。
3. 設備會依照規則中的磁碟加密重新開機設定進行重新開機。重新開機時，會出現以下情況：
  - ◆ 如果在規則中啟用了執行使用修復選項的 *Windows CheckDisk*，則會執行 *CheckDisk*。在 Windows XP 裝置上，只要有需要，即會執行磁碟檢查操作，而不論是否已啟用此選項。
  - ◆ 建立一個 100 MB 的 ZENworks 分割區。此分割區用於儲存全磁碟加密檔案和緊急復原資訊 (ERI) 檔案。
  - ◆ 啟始化全磁碟加密驅動程式。
  - ◆ 系統提示使用者登入 Windows。
4. 加密規則中指定的目標磁碟區。

加密可能需要一些時間，具體視要加密的磁碟區數量與資料量而定。如果加密期間裝置重新開機，會從重新開機前停止的位置重新開始加密。

您可以檢視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的「關於」對話方塊監控加密程序：



## 11.5.2 結合開機前驗證的標準硬碟

將磁碟加密規則 (加密並執行開機前驗證) 指定給配備標準硬碟的裝置後，將會執行以下程序：

1. 下一次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進行重新整理時，會收到磁碟加密規則。
2.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會將此規則套用到設備。
3. 設備會依照規則中的磁碟加密重新開機設定進行重新開機。重新開機時，會出現以下情況：
  - ◆ 如果在規則中啟用了執行使用修復選項的 *Windows CheckDisk*，則會執行 *CheckDisk*。在 Windows XP 上，即使規則中未啟用該選項，也會在需要時執行此操作。
  - ◆ 建立一個 100 MB 的 ZENworks 分割區。此分割區用於儲存加密檔案、緊急復原資訊 (ERI) 檔案以及 ZENworks PBA Linux 核心。
  - ◆ 啟始化磁碟加密驅動程式和 ZENworks PBA。
  - ◆ 系統提示使用者登入 Windows。
4. 成功登入 Windows 後，裝置會根據規則的 PBA 重新開機設定進行重新開機。重新開機時，會出現以下情況：
  - ◆ 如果啟用了使用者擷取，使用者會收到資訊提示，Windows 登入畫面亦隨即顯示。當使用者登入時 (使用使用者 ID/ 密碼或智慧卡)，ZENworks PBA 會擷取其身分證明。此後再次重新開機時，會向使用者顯示 ZENworks PBA 登入畫面，此時使用者必須提供擷取的身分證明。
  - ◆ 如果未啟用使用者擷取，則會提示使用者在 PBA 登入畫面輸入身分證明。使用者必須輸入適用於規則中定義之 PBA 使用者或智慧卡的有效身分證明。如果未啟用單一登入，則會顯示 Windows 登入畫面，使用者必須輸入有效的 Windows 身分證明才能登入。
5. 成功登入後，將會加密規則中指定的目標磁碟區。

加密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視要加密的磁碟區數量與資料量而定。如果加密期間裝置重新開機，會從重新開機前停止的位置重新開始加密。

您可以檢視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的「關於」對話方塊監控加密程序：



## 11.5.3 自我加密硬碟

將磁碟加密規則指定給配備自我加密硬碟的裝置後，將會執行以下程序：

1. 下一次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進行重新整理時，會收到磁碟加密規則。
2.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會將此規則套用到設備。
3. ZENworks 將建立一個 128 MB 的 *MBR 陰影*，並將 ZENworks PBA Linux 核心複製到其中。
4. 在經過規則中 PBA 強制裝置在 xx 分鐘內重新開機設定所指定的時間段後，ZENworks 會對裝置啟動強制關機。如果已將另一項設定 ( 強制裝置立即重新開機或不讓裝置重新開機 ) 設定為 PBA 重新開機選項，則會忽略上述設定，並在 5 分鐘後強制關機。  
這屬於硬性關機，而非重新開機。關機後，使用者必須開啟裝置電源。
5. 啟動後，使用者會收到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資訊提示，然後會看到 Windows 登入畫面。  
在啟始化過程中，無論規則設定為何，都會啟用「使用者擷取」和「單一簽入」。在完成這個一次性的啟始化程序後，PBA 將會執行規則中設定的「使用者擷取」和「單一簽入」設定。
6. 當使用者登入 Windows 時 ( 使用使用者 ID/ 密碼或智慧卡 )，ZENworks PBA 會擷取其身分證明。  
以後進行重新開機時，使用者會看到 ZENworks PBA 登入畫面，並可以提供擷取的身分證明，或規則的 PBA 使用者清單或證書清單中預先定義的任何身分證明。

## 11.6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 ZENworks Full Disk Encryption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以下指南：

- ◆ [ZENworks 11 SP4 Full Disk Encryption 規則參考](#)
- ◆ [ZENworks 11 SP4 Full Disk Encryption 代理程式參考](#)
- ◆ [ZENworks 11 SP4 Full Disk Encryption PBA 參考](#)
- ◆ [ZENworks 11 SP4 Full Disk Encryption 緊急復原參考](#)



觀看關於全磁碟加密的更多視訊。

---



# 12 修補程式管理

修補程式管理可讓您自動套用軟體修補，並持續壓低出現漏洞與問題的可能性。

修補程式管理會定期透過網際網路與 **ZENworks Patch Subscription Service** 進行通訊，以安裝最新的修補程式與修正程式，借此保持最新狀態。在最初為期 60 天的試用期結束後，需要在付費訂閱後才可以使用修補程式管理繼續享有每日下載最新弱點與修補資訊的服務。

當訂閱服務提供新的修補程式時，ZENworks 伺服器會予以下載。您可以將修補部署到設備，或略過此修補。

以下幾節介紹如何使用 **ZENworks 11 SP4 Patch Management** 將軟體修補程式自動並持續地套用至管理區域中的各部設備。執行此操作可減少因軟體過期或未修補而造成的弱點或問題。

- ◆ 第 12.1 節 「啟動修補程式管理」 (第 127 頁)
- ◆ 第 12.2 節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 (第 128 頁)
- ◆ 第 12.3 節 「啟動訂用服務」 (第 128 頁)
- ◆ 第 12.4 節 「部署修補」 (第 129 頁)
- ◆ 第 12.5 節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第 130 頁)



觀看該 [視訊](#)，瞭解修補程式管理如何最大程度地減少為了確定組織中的裝置符合修補要求而要投入的工作量。

## 12.1 啟動修補程式管理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
- 2 在「**授權**」面板中，按一下「**ZENworks 11 Patch Management**」。
- 3 選取**啟動產品**，然後填入欄位：

**產品訂閱序號：**購買訂閱授權時獲得的序號。如果尚未購買訂閱授權，您可以輸入試用碼。當 60 天的試用期到期之後，修補程式管理即會要求您提供訂閱授權，以繼續享有訂閱服務寄送的修補。若要購買訂閱授權，請造訪 **Novell ZENworks Patch Management 產品網站** (<http://www.novell.com/products/zenworks/patchmanagement>)。

**公司名稱：**購買訂閱授權時所用的公司名稱。試用版無需提供。

**電子郵件地址：**必要時可聯絡到您的電子郵件地址。試用版無需提供。

- 4 按一下「**套用**」。

## 12.2 啟用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中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

若要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在設備上執行修補程式管理操作，必須啟用代理程式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啟動 ZENworks Patch Management (完整授權版或試用版) 後，預設會啟用修補程式管理功能。

您應確認代理程式的修補程式管理功能是否仍處於啟用狀態。如需指示，請參閱第 4.1 節「設定調適性代理程式功能」(第 43 頁)。

## 12.3 啟動訂用服務

開始接收修補之前，需要在一個 ZENworks 伺服器上啟動訂用服務，並設定每日下載修補的排程。

當訂用服務提供新的修補時，ZENworks 伺服器即會自動予以下載。「修補程式管理」索引標籤上的「修補程式」頁面會顯示新的修補程式及其描述和業務影響。您可以將修補部署到設備，或略過此修補。

修補程式管理會定期透過網際網路與 ZENworks Patch Subscription Service 進行通訊，以安裝最新的修補程式與修正程式，借此保持最新狀態。開始使用試用版 60 天後，修補程式管理將會要求您付費訂閱，以繼續享有每日下載最新弱點與修補資訊的服務。

如果您的管理區域中有多個 ZENworks 伺服器，可以選取其中任意一個做為修補程式管理伺服器。選定做為修補程式管理伺服器的伺服器應該具有最佳的網際網路連接，因為該伺服器需要每天下載新的修補程式與更新。

若要啟動訂閱服務：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組態」索引標籤。



- 2 在「管理區域設定」面板中按一下「修補程式管理」，再按一下「訂用服務資訊」。

- 3 在「啟動訂用服務」清單中選取要執行訂用服務的 ZENworks 伺服器，再按一下「啟動服務」。  
訂閱服務開始執行後，「啟動服務」按鈕會顯示為「服務執行中」。
- 4 在「訂用通訊間隔 (每日)」清單中，選取每天下載修補的具體時間。
- 5 按一下「確定」。

## 12.4 部署修補

將修補程式部署至設備之前，必須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執行「探查適用更新」(DAU) 任務。該任務可讓 ZENworks Adaptive Agent 根據網路中的設備偵測每個修補程式的狀態 (已修補、未修補或不適用)。

針對所有受管理設備 (伺服器和工作站) 排程了 DAU 任務的 ZENworks 伺服器，每天都會執行修補程式偵測週期。您也可以從個別代理程式啟動 DAU 任務。修補程式偵測掃描的結果，可以在 ZENworks 伺服器的「修補程式管理」索引標籤或「設備」索引標籤下的「修補程式」區段中查看。即使工作站斷開網路連線，也會顯示這些結果。

若要部署修補程式，可以使用「部署矯正精靈」。此精靈只會列出修補所適用的裝置，並讓您略過不想修補的裝置。此外也可以排程修補的部署時間。

下列步驟假設訂用服務中有一或多個可用的修補。

- 1 在 ZENworks 控制中心中，按一下「修補程式管理」索引標籤。
- 2 在「修補程式」索引標籤中，按一下要部署之修補程式前的核取方塊將其選中，然後按一下「動作」>「部署矯正」以啟動「部署矯正」精靈。
- 3 遵循提示部署修補。  
如需頁面的詳細資訊，請按一下各精靈頁上的「說明」按鈕。

---

 觀看演示如何尋找、測試和部署修補程式的視訊。

---

## 12.5 提供更多資訊的位置

如需修補軟體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ZENworks 11 SP4 Patch Management 參考》](#)。



觀看關於修補程式管理的更多視訊。

---